

公司代码：601618

公司简称：中国中冶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METALLURGICAL CORPORATION OF CHINA LTD.

2023 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601618)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本报告经公司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董事长陈建光，副总裁、总会计师邹宏英及总裁助理、副总会计师、财务部部长范万柱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3年中国中冶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8,670,405千元，中国中冶本部未分配利润为5,973,377千元。公司拟以总股本2,072,362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72元(含税)，共计现金分红人民币1,492,101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人民币4,481,276千元用于公司经营发展及以后年度分配。该方案拟定的现金分红总额占2023年度中国中冶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7.21%，较上年度提高0.47个百分点。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关于公司可能面临风险的描述。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除特别注明外，本报告所有金额币种均为人民币。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董事长致辞.....	6
第三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董事会报告）.....	15
第五节	公司治理（企业管治报告）.....	49
第六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78
第七节	重要事项.....	89
第八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8
第十一节	其他财务数据.....	29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在香港联交所公布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度业绩公告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中国中冶”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H 股上市规则”、“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控股股东”、“中冶集团”	指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五矿”	指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二十冶”	指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二十二冶”	指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恩菲”	指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冶赛迪”	指	中冶赛迪集团有限公司
“中冶京诚”	指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冶焦耐”	指	中冶焦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冶南方”	指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冶华天”	指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冶置业”	指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冶生态环保”	指	中冶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	指	本公司股份的任何持有人
“董事会”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所有执行、非执行以及独立非执行董事
“独立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	指	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并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董事
“监事会”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公司章程”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A 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内资股，在上交所上市，以人民币交易
“H 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以港元交易
“标准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 C3 所载《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关联 / 连人”	指	A 股上市规则下的关联方及 H 股上市规则下的关连人士
“人民币”	指	人民币，中国的法定货币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货币
“美元”	指	美元，美国的法定货币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经不时修订、补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企业管治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C1 中所载的《企业管治守则》
“181 计划”、“181” 攻关计划	指	本公司围绕先进工艺流程、绿色发展、智能制造及前沿关键技术等制定的 181 项核心技术攻坚方向
“一创两最五强” 奋斗目标	指	本公司确立的奋斗目标，即以创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为牵引，以打造具有超强核心竞争力的冶金建设运营最佳整体方案提供者，国际知名、国内领先的基本建设最可信赖的总承包服务商为目标，努力建设成为价值创造力强、市场竞争力强、创新驱动力强、资源配置力强、文化软实力强的世界一流投资建设集团
“2358” 子企业梯队发展格局	指	本公司拟定的二级子企业梯队建设目标，即努力打造两家 1000 亿营收规模的子公司、三家 700 亿营收规模的子公司、五家 500 亿营收规模的子公司、八家 300 亿营收规模的子公司，助力公司实现“营收破万亿”目标
“五个 1” 体系	指	公司完善工程履约系统的举措，包括贯彻“1”个理念，解决认知问题；完善“1”套完整的项目管理体系，夯实管理基础；编写“1”本项目管理手册，提供标准化指引；制订“1”份目标管理责任书，完善激励机制；打造“1”个项目管控信息化平台
“1+M+N 区域市场布局”	指	本公司围绕“1”个子公司总部所在省份（包括直辖市，下同）+“M”个重点省份+“N”个培育省份进行的区域市场布局

第二节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

我谨代表公司董事会，向社会各界呈报中国中冶 2023 年年度报告，并向长期支持、关心公司改革发展的社会各界朋友表示衷心的感谢！

时光铭记奋斗的足迹，岁月镌刻拼搏的收获。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三年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中国中冶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主题教育成果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转化为砥砺奋进的强劲动力，高质量完成全年经营任务，在大变局大挑战中稳中求进、进中争优。

2023 年，我们观势谋事勇毅笃行。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和艰巨繁重的经营管理任务，公司坚持以战略思维谋全局，以战略定力迎挑战，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对经济形势的重要判断上来，从容应对世界之变、时代之变、历史之变以及行业之变，以“一创两最五强”奋斗目标引领全体员工顶压前行、团结奋斗，主要经营指标保持稳健发展态势。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6,338.70 亿元，利润总额 137.65 亿元，其中，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6.70 亿元，实现新签合同额 14,247.79 亿元，以优异成绩向股东、投资者交出一份合格答卷，共享企业稳健发展价值成果。

2023 年，我们敢闯敢拼务实重干。聚焦主责主业，持续巩固提升“一核心两主体五特色”业务优势，在钢铁冶金、有色冶金、矿产资源等领域，承揽全球规格最宽、品种最全、国内首条全线数字化智能化宽厚板生产线，自主设计、供货世界轧机之王，自主研发成功投运全球首座大型 3R 低碳高炉示范项目，建成氢基直接还原竖炉连续化试验平台并完成热态试运行，建设世界最大规模烧结机项目，成功揽获新疆火烧云铅锌矿冶炼项目、印尼 MMP 镍铁冶炼 EPC 项目等引领性项目，锡亚迪克铜矿实现重大找矿突破，持续稳固冶金建设国家队行业地位，彰显服务矿业报国、矿业强国责任担当，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深耕国家重大战略区域和“一带一路”建设，在首都经济圈斩获北京轨道交通 22 号线车辆基地上盖和神威片区综合开发项目，在雄安新区中标雄安首个城市商业综合体国贸中心项目，在粤港澳大湾区揽获广州空港会展中心二期项目、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等标志性工程，在长江经济带拿下武汉阳逻五一湖、干汉湖流域 EOD 导向片区开发项目，项家汉湖北片区综合开发项目等百亿级项目，圆满完成杭州亚运会富阳银湖体育中心建设，倾心打造成都大运会开幕式主会场东安湖公园及大运会主火炬塔、闭幕式主会场成都露天音乐公园并做好赛事保障服务，向世界呈献中冶“品质履约、精益建造”的靓丽名片。全年共计 4 项工程荣获詹天佑奖，14 项工程荣获鲁班奖，30 项工程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获奖数量均创历史新高。

2023 年，我们强基固本积势蓄能。全面启动新一轮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四个专项”行动，7 家“双百企业”“科改示范企业”获评标杆、优秀称号，6 家新获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改革活力进一步释放。“181 计划”和非钢重点研发项目持续推进，钢铁冶金智能化、绿色化、低碳化、高效化创新成果显著，公司 1 人当选中国工程院院士，累计有效专利突破 5.1 万件，为形成新质生产力积聚科技创新资源力量。基础管理提升三年行动扎实推进，九大业务体系建设取得年度预期成效，“大市场”“大履约”“大商务”理念深入人心，投资管理回归本质属性，财务资金、法律合规、安全生产等重点领域强管理防风险同向发力，资质建设取得突破进展，数字化管控平台上线试行，企业标准化精细化数字化管理赋能迈出坚实步伐。

回望 2023 年，我们以奋斗起笔，用实干着墨，描绘出中国中冶高质量发展的美好蓝图，书写出“十四五”规划关键之年的重要华章，为股东和投资者呈现一个可持续可信赖可期待的中国中冶，为全体员工打造一个幸福感满足感获得感十足的中国中冶，为国家和社会贡献一个有责任有担当有作为的中国中冶。

展望 2024 年，我们的目标明确，前途光明，但也要经历短时风雨，迈过坎坷荆棘。我们将做好充分的预期和充足的准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准确把握新时代做好经济工作“五个必须”的规律性认识，保持战略清醒、战略自信 and 战略定力，以务实之策持续补短板、强弱项、打基础、利长远，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推动企业再转型再升级，在逆境中育新机、在变局中开新局、在新征程中赢得新跨越。我们将携手社会各界，以敢拼敢闯、敢想敢干的奋进意识和实际行动，穿越冬日凛冽、奔赴春和景明，共同谱写建设中国式现代化的中冶新篇章！

董事长：陈建光

第三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中国中冶作为隶属于中国五矿的特大型建筑央企，是全球最大最强的冶金建设承包商和冶金企业运营服务商，是国家确定的重点资源类企业之一、国内产能最大的钢结构生产企业之一、国务院国资委首批确定的以房地产开发为主业的 16 家中央企业之一，也是中国基本建设的主力军，在改革开放初期，创造了著名的“深圳速度”，位居 ENR2023 年发布的“全球承包商 250 强”第 5 位，位列 2023 年《财富》中国上市公司 500 强第 20 位。

中国中冶可追溯至新中国最早一支钢铁工业建设力量，是中国钢铁工业的开拓者和主力军，从 1948 年投身“中国钢铁工业的摇篮”鞍钢的建设，到建设武钢、包钢、太钢、攀钢、宝钢等，先后承担了国内几乎所有大中型钢铁企业主要生产设施的规划、勘察、设计和建设工程，是构筑新中国“钢筋铁骨”的奠基者。近年来，公司凭借在钢铁冶金全流程、全产业链领域 70 余载积淀的技术和资质优势，加快转型升级步伐，持续巩固提升冶金业务、优化提升房建业务、扩大提升基建业务，在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轨道交通、城市更新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建设经验，逐渐形成了以冶金建设为“核心”，房建和市政基础设施为“主体”，矿产资源、检验检测、冶金装备制造、新能源材料和水务环保为“特色”的“一核心两主体五特色”多元化业务结构。

公司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作为国家创新型企业，拥有 12 家甲级科研设计院、15 家大型施工企业，拥有 5 项综合甲级设计资质和 46 项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其中，“四特级”施工企业 5 家，“三特级”施工企业 3 家，“双特级”施工资质企业 4 家，位居全国前列。公司拥有 28 个国家级科技研发平台，累计拥有有效专利超过 5.1 万件，2009 年以来累计获得中国专利奖 88 项，2000 年以来共计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项 55 项，累计发布国际标准 72 项，发布国家标准 643 项。公司累计 149 项工程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含参建），318 项工程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含参建），32 项工程获得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含参建），1,053 项工程获得冶金行业工程质量优秀成果奖（含参建）。公司拥有 6 万余名工程技术人员，中国工程院院士 2 人，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 13 人，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专家 5 人，同时，拥有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 3 人，世界技能大赛金牌选手 3 人，全国技术能手 93 人，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9 个。

中国中冶先后于 2009 年 9 月 21 日和 2009 年 9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主板两地上市。目前，本公司 A 股已被纳入上证央企指数、MSCI 明晟概念指数、上证 180 指数、300 创新指数等；H 股已被纳入恒生综合指数、恒生沪深港通指数、彭博 ESG 数据指数等。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国中冶
公司的外文名称	Metallurgical Corporation of China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MC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孟星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联席公司秘书
姓名	王震	王震、伍秀薇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中冶大厦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中冶大厦
电话	+86-10-59868666	+86-10-59868666
传真	+86-10-59868999	+86-10-59868999
电子信箱	ir@mccchina.com	ir@mccchina.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0年6月29日,本公司200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地址由“北京市海淀区高粱桥斜街11号”变更为“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
公司境内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中冶大厦
公司境内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28
公司香港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港湾道1号会展广场办公大楼32楼3205室
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M楼
公司网址	http://www.mccchina.com
电子信箱	ir@mccchina.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A股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http://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 http://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证券日报: www.zqrb.cn
公司披露A股年度报告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披露H股年度报告的香港联交所网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中冶大厦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中冶	601618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国中冶	01618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宁宁、赵宁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3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杨斌、陈淑绵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中冶2009年9月21日A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保荐机构和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由于中国中冶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持续督导期满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对中国中冶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关注并开展相关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聘请的境内法律顾问	名称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408
公司聘请的境外法律顾问	名称	周俊轩律师事务所与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联营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遮打道18号历山大厦3401室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633,870,422	592,669,072	592,669,072	6.95	500,571,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70,405	10,276,187	10,272,357	-15.63	8,374,9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53,793	9,672,021	9,668,191	-21.90	7,032,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91,801	18,153,061	18,153,061	-67.54	17,640,008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 年同期末增 减(%)	2021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480,182	121,116,261	121,108,334	20.12	107,494,977
总资产	661,602,236	585,392,827	585,384,390	13.02	543,470,14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45	0.45	减少0.12元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45	0.45	减少0.12元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42	0.42	减少0.14元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3	10.47	10.47	减少3.24个百分点	9.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6	9.79	9.79	减少3.73个百分点	7.38

(三) 财务摘要

1. 摘要

本公司于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3年的经营结果如下：

- 营业收入为6,338.70亿元，较2022年的5,926.69亿元增加412.01亿元（增幅6.95%）。
- 净利润为114.06亿元，较2022年的129.32亿元减少15.26亿元（降幅11.80%）。
-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86.70亿元，较2022年的102.76亿元减少16.06亿元（降幅15.63%）。
- 基本每股收益为0.33元，2022年的基本每股收益为0.45元。
- 资产总额于2023年12月31日为6,616.02亿元，较2022年12月31日的5,853.93亿元增加762.09亿元（增幅13.02%）。
- 股东权益于2023年12月31日为1,679.91亿元，较2022年12月31日的1,619.18亿元增加60.73亿元（增幅3.75%）。

• 新签合同额达14,247.79亿元，较2022年的13,435.74亿元增加812.05亿元（增幅6.04%）。

注：增减比例采用元版数据计算。

2. 主要业务分部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业务分部营业收入的有关情况如下：

- (1) 工程承包业务
营业收入为5,854.82亿元，较2022年的5,355.15亿元增加499.67亿元（增幅9.33%）。
- (2) 资源开发业务
营业收入为68.16亿元，较2022年的88.66亿元减少20.50亿元（降幅23.12%）。
- (3) 特色板块业务
营业收入为319.80亿元，较2022年的319.30元增加0.50亿元（增幅0.16%）。
- (4) 综合地产业务
营业收入为165.19亿元，较2022年的227.27亿元减少62.08亿元（降幅27.31%）。
- (5) 其他业务
营业收入为9.05亿元，较2022年的21.71亿元减少12.66亿元（降幅58.32%）。

注：上述分部营业收入全部是抵销分部间交易前的数据；增减比例采用元版数据计算。

3. 财务报表摘要

以下为本公司按照中国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摘要：

(1) 合并利润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经重述)
一、营业收入	七53	633,870,422	592,669,072
其中：营业收入		633,870,422	592,669,072
二、营业总成本		610,627,073	571,218,254
其中：营业成本	七53	572,456,849	535,516,918
税金及附加	七54	1,921,074	1,870,771
销售费用	七55	3,169,316	2,883,123
管理费用	七56	12,360,311	11,273,969
研发费用	七57	19,730,402	18,732,632
财务费用	七58	989,121	940,841
其中：利息费用		2,643,310	2,633,074
利息收入		2,001,447	2,423,313
加：其他收益	七59	560,094	433,224
投资损失	七60	(1,487,345)	(1,523,2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6,149	177,7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损失		(1,737,172)	(1,273,57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七61	(314,223)	(317,778)
信用减值损失	七62	(5,994,293)	(3,601,874)
资产减值损失	七63	(2,954,820)	(1,359,652)
资产处置收益	七64	663,075	303,355
三、营业利润		13,715,837	15,384,879
加：营业外收入	七65	288,789	323,055
减：营业外支出	七66	239,854	315,818
四、利润总额		13,764,772	15,392,116
减：所得税费用	七67	2,358,663	2,460,486
五、净利润		11,406,109	12,931,63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1,406,109	12,931,63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经重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70,405	10,276,187
少数股东损益		2,735,704	2,655,4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49	66,560	1,502,5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576	1,389,33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701)	63,63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75,595)	92,481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	(12)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98)	(28,83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7,277	1,325,7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68	(35,827)
2.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7,874)	25,232
3.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1,183	1,336,2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984	113,185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472,669	14,434,1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696,981	11,665,5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75,688	2,768,628
八、每股收益	七68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4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45

(2) 2023年12月末合并资产总值及负债总值摘要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经重述)
资产总值	661,602,236	585,392,827
负债总值	493,611,071	423,475,265
权益总值	167,991,165	161,917,56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4,452,637	190,006,223	132,866,048	166,545,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71,860	3,845,676	966,297	486,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84,546	3,696,580	967,881	(395,2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57,680)	7,041,261	(7,960,545)	28,368,76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63,075	附注十八	303,355	689,2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04,767	附注十八	545,862	679,7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26,395)	附注十八	(317,778)	200,20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5,616	附注十八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95,375	附注十八	125,670	159,46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债务重组损益	44,177	附注十八	12,476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595	附注十八	(39,924)	(222,67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146,349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48,027	附注十八	76,921	148,0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5,233)	附注十八	(164,521)	(148,3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2,392)	附注十八	(84,244)	(162,910)
合计	1,116,612	附注十八	604,166	1,342,73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8,026	1,951	(176,075)	(2,740)
应收款项融资	10,346,388	11,131,328	784,940	(342,6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9,925	1,126,144	186,219	21,46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477,895	3,992,595	(485,300)	(3,953)
衍生金融资产	-	12,676	12,676	12,676
衍生金融负债	(200,670)	(453,950)	(253,280)	(323,980)
合计	15,741,564	15,810,744	69,180	(639,1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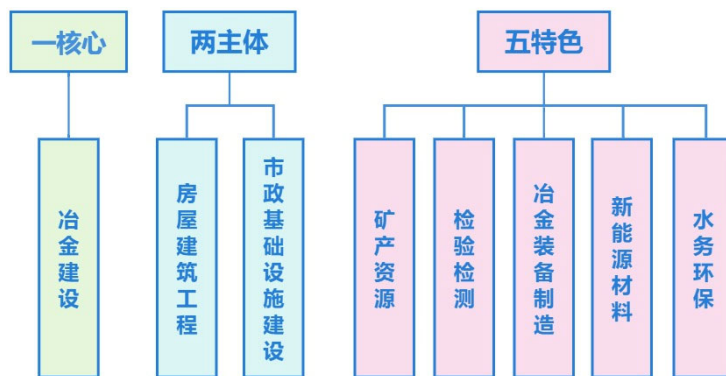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董事会报告）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中国中冶作为特大型综合建设集团，持续巩固提升传统优势产业，优化专业技术能力，不断延伸产业链条，积极拓展新兴业务，逐步形成了以冶金建设为“核心”，房建和市政基础设施为“主体”，矿产资源、检验检测、冶金装备制造、新能源材料和水务环保为“特色”的“一核心两主体五特色”为主的多元化业务结构。



中国中冶业务结构图

2023 年以来，公司直面严峻复杂的外部挑战，积极致力于服务国家战略、服务公司战略愿景、服务企业高质量发展和“一创两最五强”奋斗目标，持续优化“一核心两主体五特色”业务体系，深入推进基础管理提升三年行动，顶压前行稳增长，攻坚克难求突破，苦练内功强管理，主要经营指标保持稳健发展态势。

（一）千方百计拓市场，质量规模稳提升

公司继续突出市场营销龙头地位，积极树立“大营销”理念，推动境内外市场质量规模实现逆势“双提升”。报告期内，公司着力聚焦“优质市场、优质客户、优质项目”，按照“巩固提升冶金业务、优化提升房建业务、扩大提升基建业务”的工作要求，积极推进业务结构转型升级，承揽了一批标志性工程，主要经营指标高位增长，实现新签合同额 14,247.79 亿元，同比增长 6.04%，其中新签海外合同额 633.84 亿元，同比增长 43.72%，创历史新高。

（二）固本培元强管理，基础夯实显成效

公司针对企业管理短板，持续开展基础管理提升三年行动，全面加强 9 大业务体系制度、机构、人员建设，圆满完成年度工作任务，实现年度预期目标。公司重点推进“大履约”体系建设，持续强化“现场循环市场”理念，发布首版《工程项目管理手册》，制定推广《项目目标管理责任书》（示范文本），提高项目管理标准化、精细化、数字化水平，开启工程目标标准化管理新篇章。在推动业务规模合理增长的同时，公司注重保证质的有效提升，报告期内首次成为鲁班奖推荐单位，斩获 14 项鲁班奖、30 项国家优质工程奖，获奖项目数量创历年最高水平；同时，新获特级资质 4 项、监理综合资质 2 项，资质总数及质量保持在建筑企业前列，其中三级子企业资质建设成效显著，共获取施工一级资质 104 项，资质矩阵初见规模。

（三）有力有序抓改革，重点领域现特色

公司在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中如期实现“三个明显成效”，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更加成熟定型，国有经济布局结构进一步优化，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取得重大突破，实现圆满收官。报告期内，公司示范企业培育成果突出，所属子公司中冶赛迪成功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创建世界一流专业领军示范企业名单，实施方案评估结果获评最高级 A+ 级；所属中冶焦耐、中冶南方等 7 家“双百企业”和“科改示范企业”在国务院国资委年度专项考核中全部获评标杆和优秀，并新增两家子

公司入选“双百企业”，两类企业总数增至 9 家；同时，新获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6 家，总数增至 8 家，企业改革活力持续释放。

报告期内，公司有序推进数字化企业大脑建设，建成覆盖 16 个业务部门主题的数字化管控平台，实现数据全面贯通、业务双向赋能、业财深度融合，数字化提升企业治理效能取得关键性突破，多项成果入围工业和信息化部典型案例、示范项目，其中公司所属中国恩菲“矿山有轨运输无人驾驶系统”入选第六届数字中国建设峰会“十大硬核科技”，中冶赛迪“CISDigital 水土云工业互联网平台”获工业和信息化部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称号。

（四）聚焦主业谋创新，科技支撑增后劲

报告期内，公司面向国家重大需求，积极承担国家重点研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31 项，围绕产业链布局创新链，持续推进冶金建设“181 计划”及非钢领域重大研发项目立项实施，多项科技创新阶段性成果在重点工程项目推广应用，经济、社会效益显著，创新链产业链价值链加快融合。由公司自主开发的国际首个转炉全热回收工艺实现工程化，在山西晋钢建成氢基直接还原竖炉连续化试验平台并完成热态试运行，公司以绿色低碳和智能高效为重点方向开展科技项目布局并取得突破性进展，自主研发的全球首座大型 3R 低碳高炉示范项目成功投运。专利、标准、创新奖项方面成果丰硕，报告期末有效专利总数突破 5.1 万件，荣获冶金科学技术奖 18 项、詹天佑奖 4 项，牵头制定 ISO 国际标准 2 项，“冶金工程领域国家标准外文版编译与成效分析”项目顺利通过验收，形成 41 项体系化的可复制、可推广的中国冶金工程英文版标准，在行业中的科技影响力大幅提升。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工程承包业务

1. 冶金建设

2023 年我国全年钢产量约为 10.2 亿吨，与上年基本持平，下游需求主要为以房地产和基建为主的建筑业，以及以机械、汽车、家电、船舶等为主的制造业。受房地产投资持续下行影响，整体用钢需求弱于往年，新建绿地钢铁项目大幅减少。在双碳政策背景下，钢铁行业不断加大绿色化智能化升级改造投资，智能制造、低碳环保、循环经济、工业互联网等新理念、新技术加快应用，产品升级、节能减排、切换新动能及智能生产等方面的市场需求迅速增加，推动冶金建设行业发展进入新时期，行业企业呈现设计建造运维一体化加速推进、绿色低碳技术创新多路并进的新局面。

2. 房建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2023 年，全国建筑业总产值 31.6 万亿元，同比增长 5.8%，建筑业正在从依靠投资拉动增长模式转向依靠内需拉动的高质量增长模式。基建投资仍然是经济稳增长的重要抓手，在专项债持续发行和万亿特别国债的有效带动下，基建投资继续保持稳定。政策层面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城中村”改造、“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三大工程”等，一批补短板、强功能、利长远、惠民生的重大项目有序开启，新基建建设加快推进经济转型升级，以人工智能、物联网、工业互联网及对传统基础设施的数字化改造、新型城市建设所需要的升级产业为代表的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市场份额逐步扩大，为建筑企业转型发展创造全新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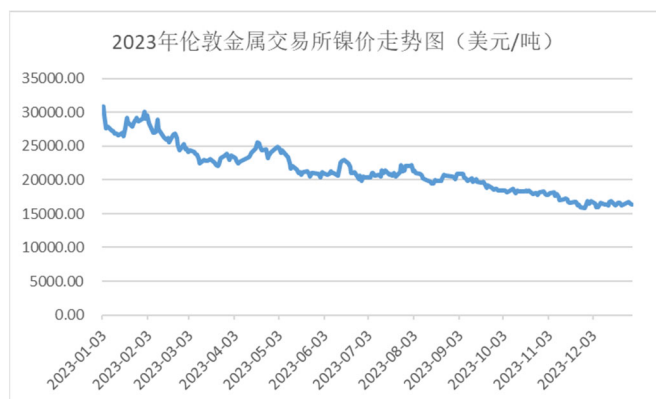
在海外市场方面，经济全球化总的趋势没有发生改变，以全球产业链重构为重要特征和影响因素的经济全球化发展进入到了新的阶段。2023 年，我国成功举办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宣布中国支持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八项行动，明确了新方向、开辟了新愿景、注入了新动力。未来，“一带一路”行动将继续助力共建国家完善基础设施、推动互联互通、改善民生福祉、增强发展动能，为我国“走出去”企业参与国际合作带来广阔的空间和巨大的潜力。

（二）资源开发业务

在资源开发领域，后疫情时代全球经济艰难前行，全球供应链产业链受持续冲击发生结构性调整，区域化、本土化趋势加快，制造业格局加速转变，全球矿业发展面临不确定性和不平衡性。

从供需方面看，全球矿产资源新增储量、产量、消费量继续明显分化，钢铁供需双降，铜供给增长不及需求，锂、钴、镍等战略性新兴矿产供需缺口持续缩小。从贸易方面看，全球主要矿产品贸易量总体减少，但战略性新兴矿产贸易量增加。从价格方面看，2023 年总体呈现先扬后抑、震荡下滑态势，但不同金属品种走势明显分化，镍价全年持续震荡下滑，铜价和铅价在较高价格区间震荡，锌价上半年下跌、下半年在 2,500 美元/吨附近小幅震荡。伦敦金属交易所镍、铜、铅、锌 2023 年末价格分别是 16,375 美元/吨、8,464 美元/吨、2,035 美元/吨、2,640 美元/吨，较年初分别下跌 47%、上涨 2%、下跌 13%、下跌 13%；2023 全年均价分别为 21,487 美元/吨、8,485 美元/吨、2,137 美元/吨、2,650 美元/吨，较上一年度分别下跌 18%、4%、1%、23%。

2023 年 LME 镍、铜、铅、锌价格走势





注：数据来源同花顺

在新型硅基材料领域，电子级多晶硅等高端硅基材料是制备集成电路的关键基础材料。国内高端硅基材料产业起步较晚，对高纯度产品质量的过程管控、工艺技术路线及检测分析方法等基础性研究有待加强。受多种因素影响，较长时间以来，高端硅基材料依赖进口，制约了我国集成电路、电子元器件产业的发展。2023年4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第一批行业标准制修订和外文版项目计划，涉及《区熔用多晶硅材料》《电子级乙硅烷》《半导体材料掺杂用扩散膜》等众多新产业标准项目。随着我国电子信息化产业的快速发展，预计未来高端硅基材料需求量也会持续大幅增长。

（三）特色业务

公司工程咨询与技术服务、核心装备与钢结构、生态环保与运营等特色业务所处行业近年来整体呈现高质量发展态势，为公司带来新兴市场机遇。

在工程咨询与技术服务领域，建筑工程行业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为工程咨询、技术服务等细分领域提供了充分的市场机遇，行业正努力形成精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规范化运营、国际化拓展的发展新格局。近年来，国家发布多项政策支持和促进检验检测认证业务的健康有序发展，努力推动到2025年基本建立适应高质量发展需要的检验检测体系，形成一批检验检测高技术服务业集中连片发展的特色区域，培育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检验检测知名品牌，检验检测行业面临有利发展机遇。工程监理业务方面，行业规模和经营范围不断扩大，行业企业转型升级速度持续加快，逐步向上下游拓展业务，提供全过程、多元化的综合咨询服务，呈现高质量发展态势。

在核心装备与钢结构领域，随着国家钢铁产业供给侧改革的深入，传统冶金专有装备市场持续萎缩。与此同时，为实现钢铁企业超低排放，助力国家实现双碳目标，钢铁企业环保装备升级改造需求不断增加，推动环保、低碳、技改、智能化成为未来装备产业发展的主要趋势。在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推动下，“十四五”期间我国钢结构建筑市场将快速增长，公用及民用钢结构建筑需求持续上升，预计到2025年我国钢结构产量将达到1.35亿吨，由此带来的新兴市场机遇大幅增加。

在生态环保领域，生态环保行业作为典型的政策导向型行业，随着国家及地方支持性政策法规的陆续出台和日趋完善，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市场空间加速释放。根据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发布的《加快推进生态环保产业高质量发展，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力支撑碳达峰碳中和行动纲要(2021-2030年)》，明确到2025年生态环保产业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0%，黑臭水体治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固废污染防治以及环保监测等细分领域将迎来新的发展契机，至2025年行业营收有望突破3万亿元。

（四）综合地产业务

2023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11.1万亿元，较2022年下降9.6%，其中，住宅投资8.4万亿元，下降9.3%。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屋施工面积838,364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7.2%。房地产企业到位资金同比下降13.5%。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变化，行业企业面临流动性危机。房产销售持续趋弱，行业整体进入规模平稳、杠杆率下降的通道。在新的供求关系下，中央及地方不

断出台优化调整房地产政策，力促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金融监管总局联合印发通知，要求各地建立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提出实施房地产项目白名单制度，精准支持项目合理融资需求；同时，部分城市也相继发布调整优化房地产政策，加大首套房和改善性住房政策支持力度。为适应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发生变化新形势，预计 2024 年各地楼市政策将进一步优化调整，随着相关政策的加快落地，以及“三大工程”的推进对投资和开工形成的有力支撑，房地产行业的有利因素预计逐步增加，房地产市场有望逐步实现筑底企稳。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 工程承包业务

2023 年工程承包业务总体经营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占总额比例	2022年	同比增减
分部营业收入	585,482,301	91.24%	535,514,666	9.33%
毛利率(%)	9.09	-	8.84	增加0.25个百分点

注：分部营业收入和分部毛利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1. 冶金建设业务

冶金建设业务是公司“一核心两主体五特色”业务体系中的“核心”，是公司传统核心主业。作为新中国冶金工业的奠基者，公司在冶金建设领域具有独占鳌头的核心技术优势。2023 年，公司有序推进“181”攻关计划，加快核心工艺流程、绿色发展、智能制造领域核心关键技术的研发，持续巩固冶金建设国家队的行业龙头地位，笃实引领行业绿色、低碳、智能、高效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冶金建设业务继续在中保持绝对引领地位，基本包揽国内大型冶金建设项目，充分显示国家队的领先实力，公司“超强核心竞争力的冶金建设运营最佳整体方案提供者”的市场地位得到进一步彰显。

在国内市场，公司在报告期内成功研发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气基直接还原炼铁装置，填补了直接还原铁热装热送技术国内空白，并在山西晋钢冶金试验基地热试成功；自主设计制造世界唯一 5,600 毫米厚板轧机成套设备，成功供货河南安钢宽厚板项目，打破国外供货商垄断局面；成功研发国家级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携手日照钢铁打造 2,000 万吨级全流程智能制造示范工厂；中标全球最大规模的烧结机项目——宝武新余钢铁 720m² 烧结机工程项目；中标达钢带式焙烧球团工程，取得公司在该领域业绩的重大突破；有色金属工程领域，中标新疆火烧云铅锌矿 60 万吨/年冶炼工程 EPC 项目，该项目建成后将成为截至目前世界年产量最大的氧化铅锌矿冶炼项目。

在海外市场，公司积极抢抓全球钢铁转型窗口期，加大“走出去”步伐，市场开拓取得重要突破，成功签约孟加拉国安瓦尔综合钢厂有限公司 160 万吨联合钢厂项目，该项目建成后将成为南亚地区标杆性钢铁绿地项目；成功签约印尼 MMP 高冰镍冶炼 EPC 项目，进一步夯实了公司在全球红土镍矿冶炼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核心竞争优势再次彰显。

公司冶金建设业务近 2 年营业收入及占工程承包收入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收入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冶金工程	111,269,436	19.00	121,248,446	22.64

注：分部营业收入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中标和签约的重点冶金建设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亿元）
境内项目		
1	新疆火烧云铅锌矿 60 万吨/年铅锌冶炼工程合同	66.2
2	河南安钢周口钢铁宽厚板工程总承包项目	27.5
3	安阳市 2023 年产 45 万吨食品级高端球墨铸管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	26.1
4	山东钢铁集团永锋临港有限公司临港先进优特钢产业基地二期项目（炼钢、轧钢）	23.0
5	辽宁通鑫实业有限公司冶金固废综合利用项目工程	19.4
6	遵义长岭特殊钢有限公司优特钢精深加工技改项目	18.0
7	甘肃省酒钢炼轧厂工艺装备提升及产品结构调整项目 4200 宽厚板工程总承包合同	17.7
8	泉州闽光炼钢及配套工程总承包项目	17.2
9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能源集团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焦化公司 360 万吨/年捣固焦项目（一期 160 万吨/年）炼焦系统 EPC 工程项目	17.0
10	内蒙古广远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工业硅 EPC 总承包项目	15.7
境外项目		
1	孟加拉国安瓦尔综合钢厂有限公司 160 万吨联合钢厂项目	67.2
2	印尼 MMP 高冰镍冶炼 EPC 项目	25.1
3	文安钢铁（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SAMALAJU 工业园区焦化及配套工程总承包合同	23.0
4	马来西亚东钢二期 1380M ³ 高炉工程	3.8

2. 房建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近两年，房建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收入占公司收入的比重超过 70%，是公司两大主体业务。公司凭借在钢铁冶金领域积累的综合优势成功转型，持续不断加大房建和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力度。着重以卓越的科研、勘察、设计、建设能力为依托，主动融入和服务国家发展战略，在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长江中游及成渝城市群等经济热点区域集中发力，持续集聚技术、建设实力，在房建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取得骄人成绩，中高端项目比例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在长三角地区，公司中标全球旗舰、中国首发的上海乐高乐园度假区主题乐园项目，成功实现国际顶级主题乐园品牌“大满贯”；在华中地区，承揽国内单炉规模最大机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工程——武汉新洲循环经济产业园再生资源发电中心项目，中标武汉项家汉湖北片区综合开发项目，武汉阳逻五一湖、干汉湖流域 EOD 导向片区开发项目；在首都经济圈，中标北京轨道交通 22 号线燕郊车辆基地上盖和神威片区综合开发项目；在雄安新区，成功签约雄安首个城市商业综合体国贸中心项目；在粤港澳大湾区，成功签约广州空港中央商务区会展中心二期项目，中标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在东北老工业基地，中标沈阳和平湾生态科创示范区项目等百亿级项目，在热点区域的竞争实力显著增强。在海外市场，公司在“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市场持续发力，中标几内亚议会大厦项目，新签柬埔寨环海铂莱国际酒店等多个高端房建项目，公司海外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本公司房建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近 2 年营业收入及占工程承包收入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收入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房屋建筑工程	343,345,739	58.65	294,445,275	54.9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121,367,390	20.73	110,843,715	20.70
其他工程	9,499,736	1.62	8,977,230	1.68

注：分部营业收入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中标和签约的房建与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领域重点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亿元）
房建项目		
1	沈阳和平湾生态科创示范区项目	108.6
2	雄安国贸中心项目投建运一体化合同	89.2
3	北京轨道交通 22 号线燕郊车辆基地上盖和神威片区综合开发项目（EPC）工程总承包	84.9
4	沈阳和平湾产城融合综合开发项目	71.4
5	漳州金山矿区生态治理-华昌大型城市综合体项目一期工程合同	52.0
6	南充市医学科学产业园建设项目	50.4
7	万达内江文旅城待建销售物业项目总承包工程合同	45.0
8	天津空港保税区产业综合提升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	30.2
9	聊城高新区长江路片区城市更新项目（EPC）	30.0
10	云南滇中东盟国际物流园建设项目设计施工一体化合同	29.4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	武汉市项家汉湖北片区综合开发项目工程总承包	97.8
2	武汉市阳逻开发区五一湖、干汉湖流域 EOD 导向片区开发项目	77.1
3	烟台市龙口高端低碳绿色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	58.9
4	江阴市青山未来社区城市更新项目	56.0
5	遂宁至重庆高速公路（四川境）扩容工程项目	30.8
6	惠州市潼侨光明村工业集聚区升级改造项目（勘察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合同（EPC）	30.2
7	保定市大水系建设项目——水网防护及入淀水质提升工程（工程总承包）合同	29.9
8	山东临沂三和国际农产品电商物流园工程总承包（EPC）合同	28.3
9	G85G76 重庆（川渝界）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 ZCB1 合同段	27.6
10	国道 542 达川区管村至石桥（平昌界）段改建工程合同	24.3
境外项目		
1	印度尼西亚巴淡岛能源动力岛及配套项目	61.4
2	马来西亚吉隆坡完美Multibay公寓项目	5.0
3	马来西亚吉隆坡PLATINUM MH明兴公寓项目（三期）	4.8
4	蒙古国“丝绸之路”高档住宅小区项目第二标段工程	4.7
5	马来西亚吉隆坡安邦Chancery SOHO及酒店项目	4.3
6	柬埔寨金边诺罗敦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项目	4.1
7	老挝鑫越城市中心项目（一期）施工总承包（II）-二标段	3.8
8	柬埔寨环海铂莱国际酒店工程	2.9

（二）资源开发业务

矿产资源业务是公司“一核心两主体五特色”业务体系中最重要特色业务之一。作为国家确定的重点资源类企业之一，本公司目前从事的资源开发业务主要集中在镍、钴、铜、铅、锌等金属矿产资源的勘探、选矿、冶炼等领域，所产氢氧化镍钴、粗铜、锌精矿、铅精矿等产品绝大部分稳定运回国内销售给下游精炼加工的客户。2023 年，本公司紧紧围绕“增资源、增储量、增产量、保安全、降成本”的发展目标，努力提升自身矿产资源的开发及运营水平，一方面在确保安全和环保零事故的前提下，积极稳妥应对市场环境变化，坚持“快挖快卖、满产满销”的经营方针，保持超产盈利，三座在产矿山合计实现归属中方净利润 12.14 亿元；另一方面，以勘查找矿为重点，以“就矿找矿”为原则，以内部协同为依托，以外部合作为保障，不断加大风险勘探和边深部找矿勘探投入，取得重大找矿突破，揭示巨大找矿潜力。

2023 年资源开发业务总体经营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占总额比例	2022年	同比增减
分部营业收入	6,816,080	1.06%	8,866,005	-23.12%
毛利率(%)	30.99	-	36.35	减少5.36个百分点

注：分部营业收入和分部毛利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开发及运营中的重要资源开发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1) 巴布亚新几内亚瑞木镍钴矿

报告期内，该项目估算保有镍资源量 126 万吨、钴资源量 14 万吨，生产氢氧化镍钴含镍 33,604 吨、含钴 3,072 吨，全年平均达产率 103%；销售氢氧化镍钴含镍 34,122 吨、含钴 3,086 吨，实现营业收入 38.75 亿元、归属中方净利润 10.27 亿元。

(2) 巴基斯坦山达克铜金矿

报告期内，该项目估算保有铜资源量 184 万吨，全年生产粗铜 17,042 吨，完成年度计划的 106%，销售粗铜 17,804 吨，实现营业收入 12.22 亿元、归属中方净利润 0.71 亿元。同时，275 万吨/年采选扩规模工程历时 11 个月完成建设，并经试车、试生产后，于 2024 年 1 月 9 日投产，预计 2024 年实际采选矿石量将再上一个新台阶，确保最初年产 2 万吨粗铜的设计冶炼产能得到全面释放。

(3) 巴基斯坦杜达铅锌矿

报告期内，该项目估算保有铅资源量 33 万吨、锌资源量 69 万吨，全年完成采矿量 51.5 万吨，平均达产率 103%，生产铅精矿含铅 7,838 吨、锌精矿含锌 41,295 吨，销售铅精矿含铅 8,737 吨、锌精矿含锌 41,198 吨，实现营业收入 6.03 亿元、归属中方净利润 1.14 亿元。

(4) 巴基斯坦锡亚迪克铜矿

报告期内，该项目 S1 矿段短时间内先后完成详查报告、勘探报告，以及相应的专家论证和报告的修改完善，共计探获铜资源量 378 万吨，铜平均品位 0.302%。本公司将继续开展锡亚迪克铜矿项目边深部勘查找矿工作，并科学开展项目开发可行性研究。

(5) 阿富汗艾娜克铜矿

报告期内，该项目已启动西矿区补充勘探，争取进一步提高西矿区资源级别，增加资源量，推动该项目铜资源量在 1,108 万吨的基础上得到进一步增长。本公司正在与阿富汗临时政府就文物保护和项目开发方案等进行沟通协商，计划加快推进可行性研究、进矿道路建设等前期准备工作，积极创造有利条件，改善项目投资效果，确保尽早与阿临时政府共同推动项目取得实质性进展。

(6) 中硅高科新型硅基材料业务

公司将多晶硅等新能源材料生产作为重点培育和布局的战略新兴业务之一。公司下属洛阳中硅高科有限公司（简称“中硅高科”）坚持以“硅业报国”为己任，发挥在多晶硅研发制造领域数十年的经验与优势，坚持走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优化提升的循环促进道路，成为多晶硅产业的技术突破者。目前中硅高科正在实施的电子信息材料转型升级项目，是填补国内高端硅基材料空白的“进口替代”项目。该项目技术来源于中硅高科承担的国家工业强基工程、郑洛新自主创新示范区重大专项等成果，多项成果经过鉴定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发展前景广阔。主要产品包含电子级多晶硅、高纯四氯化硅、电子级四氯化硅、电子级三氯氢硅、电子级二氯二氢硅、电子级六氯乙硅烷和电子级 TEOS 以及电子特气、前驱体材料等产品。公司将继续践行“担国家责任，补行业短板”的企业使命，依托硅基材料制备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积极搭建“自主创新+合作开发”的复合型创新体系，形成区熔级多晶硅、硅基电子特气、硅基功能材料三大产品集群。加快推进转型升级项目，提升产业配套能力，努力打造成为我国重要的电子功能材料创新中心和生产基地。

报告期内，中硅高科累计生产多晶硅 2,872 吨，销售 2,589 吨，生产和销售硅基材料新产品 14,142 吨，实现销售收入 5.55 亿元（其中新产品销售额 2.3 亿元），实现净利润 2.23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项目二期第一批 9 种产品已经开工建设，预计 2024 年一季度全部竣工投产。

（三）特色业务

公司将科技创新、工艺升级、数字赋能等作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核心要素，全面融入国家创新体系，努力构建新业态新模式，积极布局新领域新赛道，提升自身产品和服务的附加值，增强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打造第二增长曲线。

2023 年特色业务总体经营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占总额比例	2022年	同比增减
分部营业收入	31,980,363	4.98%	31,929,674	0.16%
毛利率(%)	15.81	-	13.72	增加2.09个百分点

注：分部营业收入和分部毛利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1. 工程咨询与技术服务业务

公司在工程咨询与技术服务领域，继续发挥高端咨询引领+设计创新的核心优势，聚焦高端服务市场，锚定以氢冶金、数字智能、低碳发展、新型储能为代表的绿色化和智能化定位，打造行业领先和特色化发展之路。坚持全过程咨询向高端化、系统化、特色化方向发力，将极致能效、绿色低碳、智能制造技术植入项目，构筑专业领域新标杆。

其中，检验检测业务作为公司的重要特色业务，具有资质全、专业特色突出、社会认知度高的独特优势，在检验检测业务领域的资质能力覆盖建设工程、水利、铁路公路交通、石油化工、电力煤炭能源等工业与民用建筑各领域，是目前国内土木工程领域最全最强的综合性检验检测企业之一。公司拥有国家工业建构筑物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国家钢结构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和国家建筑钢材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三个国家级质检平台，以及一个冶金环境监测中心，拥有检测参数 6,000 余项，成功塑造了“中冶咨询”“中冶检测”等特色品牌。报告期内，公司承揽了北京市天安门地区管理委员会文物监测及监测设备维护及人工巡检、涿州污水处理厂灾后复工重建项目房屋结构鉴定技术、土耳其胡努特鲁电厂地震后建构筑物安全检测等多项技术服务项目，以及北京轨道交通 22 号线，长春市城市轨道交通 3、5、7 号线检测评估项目，武汉轨道交通 11 号线、南昌轨道交通 1 号线等工程监理项目，为国内外重大工程和突发公共事件贡献了中冶方案与智慧。

2. 核心装备与钢结构业务

核心装备与钢结构业务为公司冶金建设国家队的“硬支撑”，业务板块以下属多个核心制造基地为主要依托载体，业务范围主要包括冶金装备核心制造和总装集成，超高层、市政、桥梁、海洋等高端钢结构，复杂工业钢结构，住宅产业化，装配式住宅等的构件制造业务。

公司装备制造类板块以冶金装备为主，拥有中冶赛迪装备基地、中冶陕压装备基地、中冶长天重工基地、中冶南方装备基地等多个核心制造基地，其产品涵盖烧结球团、炼铁炼钢、铸造轧钢等冶金主要工艺关键设备，广泛应用于国际国内大型钢铁工程项目，业务紧跟国家钢铁行业布局调整和产业升级步伐，以节能环保、绿色制造、智能制造为突破点，充分发挥核心制造基地研发中试、核心制造、总装集成三大功能定位，不断推进核心技术的产品化和产业化，实现核心装备高端供给。报告期内，公司签订了目前世界最厚直弧型特厚板坯连铸机项目——龙腾集团电炉绿色化技术改造 6 号特厚板坯连铸机工程总包合同，中标酒钢炼钢连铸及宽厚板工程总包项目，中标阿联酋 DANA 钢铁 1380 六辊轧机项目、蒂森法国公司生产设备制造项目等；另外，公司下属中冶宝钢技术设计制造的“中冶重机”品牌 260 吨电驱铁水车，已完成整车制造、测试，顺利下线，成为国内冶金大物流装备制造绿色化、低碳化的新案例。

公司在钢结构综合技术方面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具备集研发、设计、制造、安装、检测、监理为一体的全产业链整合优势。报告期内，公司顺应国家基本建设对发展钢结构业务的要求，紧抓城镇化建设的市场机遇，持续打造“中冶钢构”统一品牌，成功承揽了铁路汕头站及站区钢结构工程项目、西部（重庆）科学城科学会堂项目金属屋面工程、怀柔国家实验室科研办公及配套

工程（一期）工程钢结构、上海市胸科医院心胸疾病临床医学中心项目、北京大学第三医院崇礼院区二期钢结构工程、北京新国展二期项目西区金属屋面、桂林国际会展中心项目一期工程钢结构、台州国际博览中心项目（会议中心、商业中心）金属屋面工程等高层、场馆、工业及交通类高端钢结构工程。未来，公司将继续发挥在钢结构领域的技术优势，以高端钢结构产品为目标市场精准发展，努力成为国内技术领先的钢结构工程承包企业。

3. 生态环保与运营业务

公司依托“中国中冶”品牌优势和专业技术研究院的领先专业技术优势，紧盯绿色低碳发展的有利时机，在生态环保与运营领域持续发力，构建了包括规划咨询、研发设计、投资开发、装备制造、工程建设、运营管理、投融资服务等在内的环保全产业链，业务范围涵盖污水处理、河道整治、垃圾焚烧、清洁能源、土壤治理、矿山修复、生态城市、美丽乡村等诸多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签约青州市东南部污水处理厂建设及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BOT 项目、西安市昆明池环北池生态治理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西安市泾河新城光伏新能源产业园项目（一期）配套废水处理设施 EPC 工程合同、咸阳市泾河新城第一污水处理厂项目 EPC 工程合同。未来，公司将继续发挥专业化平台公司作用，着重锻造核心技术优势，加快打造生态环保相关领域原创技术“策源地”和现代产业链“链长”，积极塑造“中冶环保”品牌，努力实现综合实力进入全国行业前列，引领生态环保产业高质量发展。

本公司特色业务各细分行业近 2 年营业收入及占特色业务收入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收入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工程咨询与技术服务业务	3,345,511	10.46	3,118,420	9.77
核心装备与钢结构业务	15,149,730	47.37	14,232,035	44.57
生态环保与运营业务	13,485,122	42.17	14,579,219	45.66

（四）综合地产业务

公司是国务院国资委首批确定的以房地产开发为主业的中央企业之一，近年来围绕转型升级持续提升综合地产业务的核心竞争力，成功打造了具有业界影响力的“中冶置业”品牌。报告期内，为积极应对房地产行业风险，公司综合地产业务一方面继续贯彻“坚持稳健发展、化解存量风险”的决策部署，另一方面全面落实“周转快、成本低、品质优、利润高”的开发理念，“一项一策”分级分类管控，加快开发周转；同时，深入研判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和城镇化格局等重大趋势性、结构性变化，清醒认识当前面临的机遇与挑战，主动优化经营思路，聚焦重点地区精耕细作，加快向新发展模式过渡，探索开发与运营结合、一元与多元补充、短期与长期兼顾、轻资产与重资产搭配、市场手段与政策优势并重的发展道路，一体提升产品力、服务力和品牌力，尽快适应房地产开发从商品到民生的属性变化，兼顾“保民生”和“提品质”的双重目标，积极参与保障性民生建设工程及城中村改造，发挥央企地产优势，走效益优先、规模适度的品质化发展道路。

报告期内，公司分类施策、分城施策，继续实施以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环渤海为重点发展区域并辐射全国的战略布局，2023 年共获取 2 个商品房项目，共计 2 宗地块，占地面积 10.2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15.9 万平方米。2023 年，公司房地产开发投资金额为 112.86 亿元，同比降低 61.02%；施工面积 810.52 万平方米，同比降低 10.92%；其中新开工面积 155.54 万平方米，同比降低 17.71%；竣工面积 113.33 万平方米，同比降低 69.45%；签约销售面积 63.07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31.36%；签约销售额 103.89 亿元，同比增长 11.35%。

2023 年综合地产业务总体经营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占总额比例	2022年	同比增减
分部营业收入	16,519,397	2.57%	22,726,736	-27.31%
毛利率(%)	7.89	-	11.00	减少 3.11 个百分点

注：分部营业收入和分部毛利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新中国冶金工业的奠基者，中国中冶经过 70 多年的积淀，形成了能够充分支撑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

（一）在技术创新方面：不断提高的核心技术能力和系统集成能力

公司拥有学科齐全完整的冶金科学、建筑科学和部分机械科学应用研究体系，拥有 12 家科研、设计、勘察类企业，28 个国家级科技研发平台，具有以建筑工程、专有装备制造为主要研究对象，进行单学科及多学科交叉的前瞻性应用研究和开发研究能力；具有解决工程主业中的关键技术问题的能力，因而不断提高核心技术能力，保持在行业内技术领先的水平。公司具有不断推进不同模块间的技术集成和协同创新的能力，通过强化系统衔接，打破技术孤岛和信息孤岛，不断提高自动化和精准化程度，从而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品质，形成支撑核心业务、主导产品的行业领先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技术和贯穿全产业链的多学科、多专业系统集成能力，适应和创造市场需求，巩固和提升企业主业在国家和行业中的地位与话语权。

公司积累了贯穿钢铁工程 8 大业务领域、19 个业务单元的核心技术优势和国内实力最强的矿山建设、矿业开发及生产的核心技术优势，拥有百余项独占鳌头的核心技术和持续不断的革新创新能力。公司将这种优势延伸到其他建设领域，经过长期积累，在复杂地质条件下的高速公路、特殊地质条件下大型深基坑、超高层建筑、超大跨度建筑、超大型复杂高精度机电系统工程建设领域拥有了一大批国际一流的技术，并且在建筑领域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等方面达到国内领先水平。此外，公司在地下岩土工程、储氢工程等新兴业务领域和污水处理、河道治理、垃圾综合处理、光伏发电等节能环保领域以及检验检测、冶金装备制造等特色业务领域也形成了先进的技术优势。

（二）在市场开拓方面：稳步提升的市场开拓能力和市场营销质量

公司始终坚持把高质量营销作为企业高质量发展的龙头，着力聚焦“优质市场、优质客户、优质项目”，不断加强大客户管理和公投能力建设，自主营销能力进一步增强，市场布局结构进一步优化。公司继续紧跟国内钢铁企业布局调整和产业升级的步伐，抢抓冶金建设节能环保、绿色制造、智慧制造带来的市场机遇，推进与重点钢铁企业的深度合作，确保在重大钢铁建设项目的控制力和绝对主导地位不动摇，不断迈向冶金价值链高端。大客户管理不断深入，建立核心客户数据库及定期沟通拜访机制，及时为客户量身定制“点对点”优质服务。不断深化与核心客户的对接与合作，搭建政企、企企高端合作平台，营销体系持续优化、营销模式再创新。大营销建设不断走深走实，公司上下不断革新营销理念，创新营销思路，夯实营销基础，完善营销体系，注重市场开发与履约、资质、资金、宣传等方面的联动，多维度打造市场营销合力。公司坚持以市场营销为龙头，锚定高质量发展，用理念的革新引领营销创新，推进了公司营销质量持续提升，“1+M+N”区域市场布局成效显著。

（三）在价值创造方面：持续增强的自身盈利能力和项目履约能力

公司坚持稳中求进、稳中提质、严防风险、统筹平衡、降本增效，不断加强精细化管理，自身盈利能力和项目履约能力不断增强。

一是工程项目管理能力不断提升，助力生产履约效率和项目盈利能力提升。公司重点推进“大履约”体系建设，发布并深入推进落实《工程项目管理手册》，项目管理标准化、精细化、数字化水平不断提升。强化工程项目履约过程管控，开展境内外重点工程项目履约检查，以重大工程

为抓手，将工程项目履约管理水平推向全新的高度。强化项目成本管控，坚持成本领先战略，实施全员、全要素、全过程成本管控；充分利用财务共享中心，实现付款在线控制，杜绝超预算支付、超结算支付、超比例支付，切实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二是投资体系建设持续加强，助力投资项目质量和效益提升。公司不断优化投资审批流程，设置并优化投资委员会，对投资事项进行前置风险把控。在投资制度体系的基础上制定并发布《投融资类经营项目手册（试行）》，进一步优化投融资类经营项目流程，促进项目科学决策。不断夯实投资能力，强化精准预算，提升投资资源配置效果。设立投资项目立项机制，从源头控制投资项目风险。聚焦投建分离，引入法人治理的理念，做实做强投资平台。强化动态跟踪，做好投后管理、运营管理工作，多手段、全周期、全方位进行过程管控。

三是资产管理、降本增效持续落实，助力企业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提升。优化资源配置，优先支持利润率贡献高、现金流快的业务，加快低效无效资产处置；持续提高资金效率降成本，加强资金和票据集中管理，压降受限资金，实现资金“应归尽归”，集中资金力量办大事；积极推进应收账款债权转让、基建公募 REITs 等业务，提升资产周转速度；强化税务筹划创造价值，积极争取财税优惠减税降费；全面推进集中采购，降低采购成本；大力开展供应链金融服务，持续扩大采购降本的功效。

（四）在资源配置方面：继续强化的管理创新能力和资源整合能力

公司具有通过持续创新管理思想、管理理论、管理知识、管理方法、管理工具，对战略、模式、流程、标准、观念、文化、结构、制度进行不断优化的能力，以保证企业在内外部条件变化的情况下始终充满生机和活力。公司从产业链和价值链提升的角度出发，持续促进公司内部不同企业之间、不同业务之间的资源整合，大力推进对公司外部社会资源、资本的有效整合，取长补短，从而倍增企业活力，实现企业的规模、精益、集约运行，高效率地实现公司绩效和发展目标。公司全面推进集中采购，通过整合各子公司采购需求，开展总部一级集采，持续强化供应商资源配置能力。

公司拥有涵盖科研开发、咨询规划、勘察测绘、工程设计、工程监理、土建施工、安装调试、运营管理、装备制造及成套、技术服务与进出口贸易等全流程、全方位的完整工程建设产业链。与一般的工程设计企业、工程施工企业或设备制造企业相比，可在全产业链上进行资源整合，为客户提供更为全面、综合性的服务。

（五）在企业文化方面：深入人心的企业精神和企业发展愿景

公司的历史可追溯至新中国最早一支钢铁工业建设力量，是中国钢铁工业的开拓者和主力军，从 1948 年投身“中国钢铁工业的摇篮”鞍钢的建设，到建设武钢、包钢、太钢、攀钢、宝钢等，先后承担了国内几乎所有大中型钢铁企业主要生产设施的规划、勘察、设计和建设工程，是构筑新中国“钢筋铁骨”的奠基者，由此积淀形成了以不畏艰险、勇往直前、团结奋斗、敢打能拼为主要特征的优秀传承，成为公司巨大的精神财富。公司以“聚焦中冶主业，建设美好中冶”为发展愿景，锚定“一创两最五强”奋斗目标，坚持“做世界一流冶金建设国家队，基本建设主力军、先锋队，新兴产业领跑者、排头兵，长期坚持走高技术高质量创新发展之路”的战略定位，以“美好中冶”凝聚了人心，以朴实诚实、担当负责、风清气正、奋勇争先引领全体干部员工同向而行，努力奋进，再一次迸发出新的活力。在此过程中形成和沉淀的以“企业发展愿景”为代表的优秀企业文化，是公司独有的制胜法宝和基业长青的强大精神力量，成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33,870,422 千元,同比增长 6.95%;实现利润总额 13,764,772 千元,同比减少 10.57%;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70,405 千元,同比减少 15.63%。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33,870,422	592,669,072	6.95
营业成本	572,456,849	535,516,918	6.90
销售费用	3,169,316	2,883,123	9.93
管理费用	12,360,311	11,273,969	9.64
财务费用	989,121	940,841	5.13
研发费用	19,730,402	18,732,632	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91,801	18,153,061	-67.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24,503)	(6,559,34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6,118	(9,670,175)	不适用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受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我国财政和货币政策变化以及本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状态和国家行业调控政策实施等多种因素的综合影响:

1) 国际、国内宏观经济走势

当前时期,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复杂多变,不稳定不确定因素仍然较多,本公司的各项业务经营受到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可能影响到本公司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业务环节,进而导致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波动。本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国内,在国内不同的经济周期中,本公司的业务经营可能会有不同的表现。

2) 本公司业务所处行业政策及其国内外市场需求的变化

本公司工程承包、资源开发、特色业务、综合地产均受所处行业政策的影响。随着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政策要求,碳排放限制逐渐升级、环保整治和能耗双控力度不断加大,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变化,同时全球矿产品价格出现大幅波动。上述国家政策、市场变化以及行业的周期性波动、行业上下游企业经营状况的变化等均在一定程度上引导着本公司业务领域的调整和市场区域的布局,从而影响本公司业务的内在结构变化,进而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变化。

上述 1)、2) 两点是影响公司 2023 年业绩的重要风险因素。

3) 国家的税收政策和汇率的变化

① 税收政策变化的影响

国家税收政策的变化将通过影响本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税收负担而影响本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本公司部分下属子公司目前享受的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等可能随着国家税收政策的变化而发生变动,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变化将可能影响本公司的财务表现。

② 汇率波动和货币政策的影响

本公司部分业务收入来自海外市场,汇率的变动有可能带来本公司境外业务收入和货币结算的汇率风险。此外,银行存款准备金率的调整、存贷款基准利率的变化等将对本公司的融资成本、利息收入产生影响。

4) 境外税收政策及其变化

本公司在境外多个国家和地区经营业务，缴纳多种税项。由于各地税务政策和环境不同，包括企业所得税、外国承包商税、个人所得税、利息税等在内的各种税项的规定复杂多样，本公司的境外业务可能因境外税务政策及其变化产生相应风险。同时，一些经营活动的交易和事项的税务处理也可能因其不确定性而需企业做出相应的判断。

5) 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变动

本公司工程承包、资源开发、综合地产业务需要使用钢材、木材、水泥、火工品、防水材料、土方材料、添加剂等原材料，本公司特色业务需使用钢材与电子零件等。受产量、市场状况、材料成本等因素影响，上述原材料价格的变化会影响本公司相应原材料及消耗品成本。

6) 工程分包支出

本公司在工程承包中根据项目的不同情况，有可能将非主体工程分包给分包商。工程分包一方面提高了本公司承接大型项目的能力以及履行合同的灵活性；另一方面，对分包商的管理及分包成本的控制能力，也会影响到本公司的项目盈利能力。

7) 经营管理水平的提升

经营管理水平对公司的业绩将产生重要影响，本公司积极致力于服务国家战略、服务公司战略愿景、服务企业高质量发展和“一创两最五强”奋斗目标，持续优化“一核心两主体五特色”业务体系，深入推进基础管理提升三年行动，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和内控运行，强化经营管理和风险管控。通过系统的改革创新、科学决策激发本公司的活力和创造力，实现管控系统的简洁高效有力。这些管理目标能否有效地实现，也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改善产生较大的影响。

8) 收入分布的非均衡性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工程承包业务。工程承包业务的收入由于受政府对项目的立项审批、节假日、北方“封冻期”等因素的影响，收入的分布存在非均衡性。

(2)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程承包	585,482,301	532,284,337	9.09	9.33	9.04	增加 0.25 个百分点
资源开发	6,816,080	4,703,910	30.99	-23.12	-16.65	减少 5.36 个百分点
特色业务	31,980,363	26,922,909	15.81	0.16	-2.27	增加 2.09 个百分点
综合地产	16,519,397	15,216,540	7.89	-27.31	-24.77	减少 3.1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国	607,518,367	551,390,384	9.24	6.65	6.81	减少 0.14 个百分点
其他国家/地区	26,352,055	21,066,465	20.06	14.48	9.17	增加 3.89 个百分点

注：分部收入及成本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①工程承包业务

工程承包业务是本公司传统的核心业务，主要采用施工总承包合同模式和融资加施工总承包合同模式，是目前本公司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2023 年及 2022 年本公司工程承包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9.09% 及 8.84%，同比增加 0.25 个百分点。

本公司各细分行业营业收入占工程承包收入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收入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冶金工程	111,269,436	19.00	121,248,446	22.64
房屋建筑工程	343,345,739	58.65	294,445,275	54.9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121,367,390	20.73	110,843,715	20.70
其他工程	9,499,736	1.62	8,977,230	1.68
合计	585,482,301	100.00	535,514,666	100.00

注：分部收入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②资源开发业务

本公司的资源开发业务包括矿山开采及加工业务，从事矿山开采的主要有中冶铜锌有限公司、中冶金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等，从事加工业务的主要是所属多晶硅生产企业洛阳中硅高科有限公司。2023 年及 2022 年，本公司资源开发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30.99% 及 36.35%，同比减少 5.36 个百分点，主要是受国际大宗材料价格波动影响。

③特色业务

本公司的特色业务主要包括核心装备与钢结构、生态环保与运营以及工程咨询与技术服务。2023 年及 2022 年，本公司特色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5.81% 及 13.72%，同比增加 2.09 个百分点，主要是公司加强成本费用管控，毛利率显著提升。

④综合地产业务

2023 年及 2022 年，本公司综合地产业务的总体毛利率分别为 7.89% 及 11.00%，同比减少 3.11 个百分点，主要是受当前房地产行业周期性调整等影响。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2023 年及 2022 年，本公司实现的境外营业收入分别为 26,352,055 千元及 23,019,668 千元，其中主要收入来源于新加坡地铁跨岛线樟宜东车辆段车厂、斯里兰卡中部高速公路、新加坡万礼生态雨林北部公园、马来西亚东钢集团二期等工程承包业务，以及巴基斯坦杜达铅锌矿项目和巴布亚新几内亚瑞木镍钴项目的资源开发业务。

(3)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4)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成本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工程承包	营业成本	532,284,337	91.81	488,168,413	89.82	9.04

资源开发	营业成本	4,703,910	0.81	5,643,306	1.04	-16.65
特色业务	营业成本	26,922,909	4.64	27,547,777	5.07	-2.27
综合地产	营业成本	15,216,540	2.62	20,226,222	3.72	-24.77

注：分部成本为未抵消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本公司工程项目成本的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成本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分包成本	295,270,204	55.47	272,663,280	55.86
材料费	176,804,089	33.22	165,765,164	33.96
人工费	21,659,329	4.07	16,067,234	3.29
机械使用费	9,621,223	1.81	8,217,102	1.68
其他	28,929,492	5.43	25,455,633	5.21
工程成本合计	532,284,337	100.00	488,168,413	100.00

本公司工程项目成本的主要构成为分包成本、材料费、人工费、机械使用费等，各成本构成要素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为稳定。

(6)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7,756,525 千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7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3,552,07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56%。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单位 1	4,081,193	0.64
单位 2	3,677,358	0.58
单位 3	3,552,070	0.56
单位 4	3,384,153	0.53
单位 5	3,061,751	0.48
合计	17,756,525	2.79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8,457,472 千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4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367,668 千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24%。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本期采购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成本的比例 (%)
供应商 1	2,333,665	0.41
供应商 2	2,231,632	0.39
供应商 3	1,371,946	0.24
供应商 4	1,367,668	0.24
供应商 5	1,152,561	0.20
合计	8,457,472	1.48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费用

本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差旅费、广告及销售服务费等。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本公司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3,169,316 千元及 2,883,123 千元，同比上升 9.93%，主要是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相关费用增加。

(2) 管理费用

本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办公费等。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本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12,360,311 千元及 11,273,969 千元，同比上升 9.64%，主要是人工成本增加。

(3) 财务费用

本公司的财务费用包括经营业务中发生的借款费用、汇兑损益及银行手续费等。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本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989,121 千元及 940,841 千元，同比上升 5.13%。

(4) 研发费用

本公司的研发费用包括人员人工费用、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委托外部研发费用等。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本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19,730,402 千元及 18,732,632 千元，同比上升 5.33%，主要是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力度。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9,730,40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4,317
研发投入合计	19,734,71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1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02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8,94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333
硕士研究生	3,369
本科	4,740
专科	475
高中及以下	3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2,457
30-40 岁 (含 30 岁, 不含 40 岁)	3,032
40-50 岁 (含 40 岁, 不含 50 岁)	2,325
50-60 岁 (含 50 岁, 不含 60 岁)	1,128
60 岁及以上	5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91,801	18,153,0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24,503)	(6,559,3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6,118	(9,670,175)

(1) 经营活动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 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891,801 千元和 18,153,061 千元, 同比下降 67.54%。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 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来自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分别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比重为 97.35%和 98.58%。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所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等,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的比重分别为 87.08%、6.42%、2.34%及 87.57%、6.13%、2.29%。

(2) 投资活动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 本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724,503 千元和-6,559,348 千元, 本公司投资活动主要在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业务。本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为收回关联方借款和利息、收回投资、处置资产等所取得的现金,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分别占到投资活动现金流入的比重为 56.54%、16.78%、13.42%及 71.45%、12.86%、11.02%。现金流出主要为投资支付的现金, 以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分别占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比重为 51.40%、48.18%及 49.14%、38.74%。

(3) 筹资活动

2023年度及2022年度，本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56,118千元和-9,670,175千元。本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为取得借款等收到的现金，分别占2023年度及2022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入的比重为87.86%及95.91%；本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分配股利、利润或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等，分别占到2023年度及2022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出的84.14%、3.18%及90.87%、5.33%。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流动资产	484,133,951	73.18	438,205,660	74.86	10.48
货币资金	44,440,269	6.72	45,485,413	7.77	-2.30
应收账款	130,037,264	19.65	93,439,673	15.96	39.17
存货	80,075,514	12.10	79,948,631	13.66	0.16
合同资产	121,833,709	18.41	106,826,600	18.25	14.05
非流动资产	177,468,285	26.82	147,187,167	25.14	20.57
无形资产	22,849,854	3.45	22,026,293	3.76	3.74
资产总额	661,602,236	100.00	585,392,827	100.00	13.02
流动负债	448,818,443	90.93	385,844,649	91.11	16.32
短期借款	28,220,281	5.72	20,192,878	4.77	39.75
应付票据	31,717,090	6.43	37,186,380	8.78	-14.71
应付账款	240,394,139	48.70	187,160,134	44.20	28.44
合同负债	64,819,382	13.13	74,016,212	17.48	-12.43
非流动负债	44,792,628	9.07	37,630,616	8.89	19.03
长期借款	34,168,791	6.92	28,840,673	6.81	18.47
负债合计	493,611,071	100.00	423,475,265	100.00	16.56

(1) 资产结构分析

货币资金

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44,440,269千元及45,485,413千元，同比下降2.30%。

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权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分别为10,590,161千元及12,017,196千元，占货币资金的比例分别为23.83%及26.42%。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票据保证金存款、保函保证金存款、诉讼冻结资金、项目监管资金和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

应收账款

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30,037,264千元及93,439,673千元，同比增长39.17%，主要是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应收账款增加。

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主要由房地产开发成本、房地产开发产品、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构成，本公司的存货结构体现了本公司从事工程承包、资源开发、特色业务、综合地产等业务的特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存货净值分别为 80,075,514 千元及 79,948,631 千元，同比增长 0.16%。

合同资产

本公司的合同资产主要由工程承包服务合同已完工未结算存货及工程质保金等构成，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合同资产净值分别为 121,833,709 千元及 106,826,600 千元，同比增长 14.05%，主要是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资产增加。

无形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分别为 22,849,854 千元及 22,026,293 千元，同比增长 3.74%。本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使用权、专利和专有技术以及采矿权等。

(2) 负债结构分析

长短期借款

本公司长、短期借款主要由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信用借款、质押借款、保证借款等组成。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短期借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8,220,281 千元及 20,192,878 千元，同比增长 39.75%。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借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4,168,791 千元及 28,840,673 千元，同比增长 18.47%。

报告期内，公司偿还的短期贷款金额为 173,786,424 千元，长期贷款金额为 25,437,086 千元。报告期末，固定利率短期借款余额为 20,101,581 千元，固定利率长期借款金额为 17,991,066 千元。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主要为本公司应付供应商材料款、分包商工程款等，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应付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40,394,139 千元及 187,160,134 千元，同比增长 28.44%。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主要为工程承包服务及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等。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分别为 64,819,382 千元及 74,016,212 千元，同比下降 12.43%。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36,552,614（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5.52%。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七 26。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竣工验收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冶金工程	其他	总计
项目数（个）	4,002	1,456	3,233	249	8,940
总金额	38,239,236	13,505,382	19,286,499	1,843,375	72,874,492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境内	8,614	70,788,382
境外	326	2,086,110
其中：		
亚洲	262	1,727,219
非洲	17	299,335
南美洲	15	29,386
欧洲	18	26,784
大洋洲	12	1,001
北美洲	2	2,385
总计	8,940	72,874,492

2. 报告期内在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冶金工程	其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4,972	1,997	4,117	949	12,035
总金额	300,032,318	106,712,480	81,707,563	7,076,040	495,528,401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境内	11,704	484,358,688
境外	331	11,169,713
其中：		
亚洲	279	10,825,255
非洲	19	115,128
南美洲	17	47,214
欧洲	11	66,171
大洋洲	2	98,481
北美洲	3	17,464
总计	12,035	495,528,401

3. 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累计新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累计新签 5,000 万元以上项目数量 3,142 个，金额 13,367.06 亿元人民币。

5. 报告期末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在手 5,000 万元以上工程订单未完合同总金额 28,544.14 亿元人民币。其中，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开工项目未完合同金额 10,222.37 亿元人民币，在建项目中未完工部分金额 18,321.77 亿元人民币。

6. 公司工程建设资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 46 项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企业 5 家，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企业 3 家，工程监理综合资质企业 8 家，高等级资质的数量及质量位居全国建筑企业前列。

7. 公司质量控制体系及安全生产制度运行情况

2023 年，公司质量控制体系运转正常，工程质量总体受控，未发生较大及以上质量事故。公司以总部、子公司、项目经理部三个层级为主体的质量控制体系运转平稳，各层级严格执行国家、行业 and 地方的质量标准规范。公司开展中央企业建筑施工领域质量风险隐患自查整治专项行动，开展市政交通工程、房建工程、冶金工程专项检查，组织子公司自查、包保检查、专项督查，以推进质量管理标准化、创建精品工程为抓手，以开展“质量月”活动等宣传教育活动为保障措施，对在建工程项目实施有效的质量控制。

2023 年，公司安全生产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公司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领悟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公司基础管理提升三年行动为指引，以工程履约系统“五个 1”体系建设为抓手，以扎实推进“中央企业安全管理强化年”和“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为主线，持续聚焦机制建设、体系健全、责任落实和风险预防预控，全年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基础进一步夯实，本质安全能力不断提升，安全生产形势稳中向好。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安全管理制度体系，编制项目管理安全分册，推动项目安全管理标准化；优化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推动日常安全监管规范化。严格落实领导带班检查，全年公司领导带班 89 次，各子公司领导带班 5,325 次，查处隐患 6,762 项。扎实开展“两个专项行动”，公司及各子公司按照时间节点全面完成“安全管理强化年行动”和“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所有重点任务。不断夯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基础，协同设计和施工子企业启动《冶金工程安全风险库》建设，组织编制《起重吊装作业风险库》、《隧道施工安全风险库》。公司牢固树立“现场就是安全主战场”的理念，不断提升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水平，全年共有 23 个项目获国家级“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称号，239 个项目获省级标准化工地，265 个项目获地市级标准化工地，均创历史新高。同时，公司建设安全运营中心，安全业务系统和智慧安全系统，把《工程项目管理手册安全分册》内化其中，系统植入九大安全体系管控内容，并不断规范和夯实各子公司安全数据，持续强化数字赋能实效。

8. 公司融资安排的有关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融资余额 1,286.14 亿元，较期初增长 27.19%，较好满足了企业发展及产业结构调整的资金需求。其中：债权融资余额 739.67 亿元，其他权益工具融资余额 546.47 亿元，融资结构进一步优化；一年内到期融资余额 357.77 亿元，长期融资余额 928.37 亿元。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净额分别为 1,951 千元及 178,026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净额分别为 36,236,395 千元及 31,863,695 千元，较年初增长 13.72%。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净额分别为 1,126,144 千元及 939,925 千元，较年初增长 19.81%。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净额分别为 3,992,595 千元及 4,477,895 千元，较年初下降 10.84%。

2.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价值（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元）
1	股票	601005	重庆钢铁	360,600	167,720	233,132	17.45	(31,005)
2	股票	600787	中储股份	498,768	57,528	586,786	37.76	14,958
3	股票	000539	粤电力 A	23,955	6,371	31,154	2.34	(4,205)
4	股票	600515	海南机场	264,438	83,683	310,464	28.68	(123,851)
5	股票	600221	海航控股	206,343	110,937	152,984	13.77	(56,578)
合计				1,354,104	/	1,313,520	100.00	(200,6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000709	河钢股份	4,600	0.018	0.018	4,041	76	(2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1328	交通银行	89,134	0.108	0.108	239,365	15,033	42,3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939	凯迪生态	2,502	1.100	1.100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0642	申能股份	188	0.001	0.001	289	7	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005	世纪星源	420	0.035	0.035	175	-	(5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0665	天地源	1,122	0.018	0.018	626	19	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601005	重庆钢铁	170,080	0.568	0.568	67,115	0	(9,5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268,046	/	/	311,611	15,135	32,067	/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 (千元)	持有数量 (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千元)	报告期损益 (千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千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	0.54	3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购入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696	-	0.63	68,540	3,027	6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购入
合计	57,696	-	/	98,540	3,027	630	/	/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2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冶2023年度外汇保值业务计划的议案》,同意中国中冶总部及下属子公司2023年度新开展额度不超过52.62亿美元(含等值外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2023年度外汇保值业务未适用套期会计核算,有关风险管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公司合并报表口径因汇率波动产生影响为净收益。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符合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能有效规避汇率风险,减少汇率波动可能对公司产生的不利影响。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正常生产经营中产生的合同收付汇及在手外币资金等。

<p>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p>	<p>（一）交易风险分析</p> <p>1、市场风险：因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外汇保值业务在存续期的估值、到期或择期交割时的交易损益有亏损可能。</p> <p>2、流动性风险：外汇保值业务安排不合理，在到期交割时引发公司资金的流动性风险。</p> <p>3、履约风险：交易对方选择不合理，外汇保值业务到期交割时对方无法按约定支付相应款项。</p> <p>4、内控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由于操作失误、系统等原因导致公司在外汇资金业务的过程中带来损失。</p> <p>5、合规风险：未能遵守政策法规和公司制度而遭受监管处罚、发生经济损失以及对公司声誉产生负面影响。</p> <p>（二）风控措施</p> <p>1、对于市场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一是公司拟开展的外汇保值业务均为以套期保值为目的进行的、与实际业务密切相关的外汇远期、简单汇率期权、利率掉期和货币掉期产品，不涉及投机套利。交易损益也与其对应的风险资产的价值变动形成对冲；二是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关注国际国内市场环境变化，结合市场变化适时调整操作策略；三是外汇合同签订后，及时跟踪市场做好动态管理，根据交易方案设定风险预警线。定期与所有交易对象核对交易情况，分析评估可能存在和发生的风险，及时采取应对措施。</p> <p>2、对于流动性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一是公司拟开展的外汇保值业务均以实际业务为基础，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在决策时已合理规划资金计划，保证在交割时持有足额资金；二是根据产品类型和市场走势适时选择差额交割，平滑交割资金需求；三是加强项目收款力度，确保资金回流。</p> <p>3、对于履约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一是公司拟开展的外汇保值业务交易对方均为信用良好、实力雄厚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履约风险低；二是持仓过程中密切跟踪交易对方经营情况，出现重大风险事件时及时采取应对措施。</p> <p>4、对于内控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一是严格按照外汇保值年度计划开展业务，具体业务办理前应有公司有关授权人员的批准；二是明确外汇保值业务岗位的职责、权限，确保办理外汇保值业务的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三是禁止由一人办理外汇保值业务全过程，办理业务人员应具备相应业务胜任能力；四是通过外汇风险管理的审计监督体系，定期对外汇保值业务规范性、内控机制有效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p> <p>5、对于合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一是与交易对方订立合同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二是由法律合规部门对外汇保值合同做合规审核；三是重大外汇保值合同的订立，应当征询第三方法律顾问或专家的意见。</p>
<p>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p>	<p>公司以套期保值为目的，谨慎开展外汇远期和货币掉期业务，报告期内市场价格随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变动。</p>
<p>涉诉情况（如适用）</p>	<p>不适用</p>
<p>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p>	<p>2023 年 2 月 24 日</p>
<p>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p>	<p>不适用</p>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成都	5,004,178	66,678,158	13,883,781	2,518,578
2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马鞍山	2,050,000	36,041,785	9,769,090	1,476,046
3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上海	5,285,230	62,035,963	12,727,045	1,434,936
4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武汉	2,019,027	27,031,448	6,529,101	1,335,297
5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重庆	2,100,000	29,676,478	6,525,488	1,161,049
6	中冶金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资源开发等	北京	3,095,703	7,627,107	2,888,946	1,027,378
7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武汉	3,350,000	26,721,268	9,890,410	914,775
8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唐山	2,780,000	33,651,748	5,328,395	669,019
9	中冶赛迪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重庆	2,300,000	21,294,140	5,925,367	610,180
10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北京	3,283,104	28,184,894	5,182,646	534,495
11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攀枝花	3,072,098	28,037,624	4,877,834	522,946
12	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北京	2,346,730	11,010,132	4,457,150	460,614
13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北京	2,905,110	14,758,060	4,889,035	391,330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4	中冶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水资源管理等	北京	3,000,000	6,971,986	3,393,522	350,236
15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包头	2,000,000	21,197,633	2,971,159	348,976
16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天津	2,050,000	30,306,477	4,937,911	311,822
17	中国华冶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北京	1,434,900	16,127,412	2,533,468	292,900
18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	北京	9,312,258	34,313,477	8,575,447	286,337
19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上海	2,050,000	39,653,419	5,128,838	270,188
20	中冶武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等	武汉	500,000	3,882,443	1,160,494	253,646

子公司净利润占合并净利润 10%以上的子企业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90,104,864	82,098,467	3,079,580	2,518,578	2,497,369
2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50,648,775	46,029,516	1,639,325	1,476,046	1,476,042
3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76,382,094	70,716,511	1,607,579	1,434,936	1,415,037
4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56,099,321	51,296,836	1,567,902	1,335,297	1,332,750
5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4,981,497	31,665,490	1,355,566	1,161,049	1,160,940
6	中冶金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3,875,117	2,472,379	1,036,977	1,027,378	1,027,378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冶金建设领域，在国内大规模设备更新等扩大内需政策的推动下，钢铁行业市场需求有望加快释放，推动钢铁企业加快调整品种结构、优化产业布局；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将“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作为 2024 年重点工作之首，释放出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的强烈信号，也为钢铁行业稳定运行和转型升级注入新动能，推动钢铁行业加速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迈进，冶

金建设市场将迎来以中高端产品为主的结构性机遇。

基本建设领域，基建投资仍需发挥稳增长的“压舱石”作用。基建投资有望保持一定增长，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中村改造等“三大工程”以及新能源、生态环保、高标准农田等新兴领域，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下，将迎来快速发展期。海外市场方面，随着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八项行动落实落地，东南亚、中东、中亚等“一带一路”沿线区域蕴含广阔的市场机遇。

特色业务领域，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快速发展带动新能源、新材料、新技术、高端装备等领域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国务院国资委聚焦发展新质生产力，提出大力推进央企产业焕新行动和未来产业启航行动，在资源投入、主业培育、人才支撑等方面提供一揽子支持政策，推动中央企业加快布局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极大地激发了企业发展的新动力。

2024年，中国经济仍将是世界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源。综合来看，我国发展面临的有利条件强于不利因素，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随着一系列政策措施发力显效，我国宏观经济有望进一步复苏企稳。公司将持续加强形势研判，充分利用积极发展条件，全力抢抓市场机遇，进一步做好稳增长和控风险各项工作。同时，公司将深入落实“1+M+N”区域市场布局，聚焦经济发达地区、国家战略区域，在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经济圈、雄安新区和海外重点市场，集中兵力扎实深耕，并紧密围绕保障性住房建设、城中村改造和“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三大工程”领域积极拓展市场，紧盯机场、超高层、地铁、高等级公路、大型光伏电站等高品质项目，不断扩大市场份额。同时，快速提升为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提供新的产品、技术服务和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把为传统产业改造升级与培育发展新兴业务结合起来，让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新业态加快落地应用，推动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 公司 2024 年发展战略实施方案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公司将积极应对市场机遇与挑战，保持“战略先行、谋定而动”的总策略，全方位升级经营理念、经营模式、增长路径、管控能力和盈利水平，积极转变发展方式、大力提升核心竞争力，不断塑造公司发展新动能新优势，推进公司实现再转型再升级。

一是坚定“一创两最五强”的奋斗目标不动摇。以创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为牵引，以打造具有超强核心竞争力的冶金建设运营最佳整体方案提供者，国际知名、国内领先的基本建设最可信赖的总承包服务商为目标，努力把公司建设成为价值创造力强、市场竞争力强、创新驱动力强、资源配置力强、文化软实力强的世界一流投资建设集团。

“一创”是要创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这是党中央的重大决策部署，指明了新时代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的方向，是公司必须践行的要求。

“两最”中，“冶金建设运营最佳整体方案提供者”，是针对公司最核心竞争优势提出的更高要求，旨在推动公司在冶金建设业务领域再拔高、再提升，将中冶品牌举得更高、擦得更亮；“两最”中的“基本建设最可信赖的总承包服务商”，是指在房建和基础设施领域，通过不断加强履约、营销、技术和商务等体系建设，努力为客户创造更高价值，成为最受客户信任的专业服务提供者。

“五强”是公司未来需要着力提升的五方面能力。一是“价值创造力强”，即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加快提升公司经营质量和价值创造能力，切实为国家、社会和股东创造价值；二是“市场竞争力强”，即进一步完善营销体系、优化业务结构和区域布局，强化“三优”营销理念，着力提升以公投能力为代表的市场竞争力；三是“创新驱动力强”，即加强科技成果的市场化应用，特别是通过推进施工项目现场的施工方案、技术方案、安全质量方案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切实将科研成果转化为技术优势、方案优势，真正实现降本增效和管理提升；四是“资源配置力强”，即从劳务分包、材料采购、专业分包等各方面优化资源配置，加大社会化配置比例，提高项目利润水平；五是“文化软实力强”，即着力加强公司企业文化软实力建设，进一步科学审视和解读文化理念，形成公司上下共同认可和遵循的企业文化体系，不断增强凝聚

力和向心力，为企业再转型再升级注入生机与活力。

二是坚定巩固优化提升“一核心两主体五特色”业务体系的战略路径不动摇。核心业务冶金建设和两个主体业务房建、市政基础设施按照巩固提升、优化提升、扩大提升的战略定位，促进业务转型升级，确保企业发展基本面的稳定。

特色业务通过逐项制订长期发展规划，明确发展目标、责任单位和时间节点。其中，检验检测业务坚持在建筑工程检测主赛道领跑，巩固提升传统优势，优化专业技术能力，不断延伸产业链条，加快检测业务更广泛地向生产企业和流通领域扩展；冶金装备制造业务以科技创新为驱动，提高冶金核心装备制造集成能力，持续深化“研发—制造”一体化格局；矿产资源业务按照“增资源、增储量、增产量、保安全、降成本”原则，主动担当作为，深耕“熟地”国家矿业市场，聚焦优势成矿带，抢占成矿潜力区，实施低成本绿地勘查，实现增资扩储和稳生产“双丰收”；新能源材料业务统筹好企业内部和行业资源，在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产业协同等方面加强合作，不断提升产品的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科技研发以满足国家战略急需和突破制约行业发展瓶颈为目标，为增强公司核心功能助力；水务环保业务在深耕城市污水处理的基础上，集中优势资源，围绕主责主业，逐步进军工业废水、矿山废水处理领域，实施从引水、水处理、水循环利用到产业园区环保管家服务的一整套水系统解决方案。

三是坚定“一手抓发展，一手抓管理”的战略抓手不动摇。推进公司再转型再升级，加快实现“一创两最五强”奋斗目标，两个工作抓手是：一手抓发展，着力打造“2358”子企业梯队发展格局，做强做优三级次企业；一手抓管理，强化基础管理提升三年行动，推动公司在2024年实现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本公司计划实现新签合同额14,000亿元，实际实现新签合同额14,247.79亿元，超额完成目标；计划实现营业收入6,600亿元，实际实现营业收入6,338.70亿元。

2024年，本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6,600亿元，较2023年营业收入增加4.13%；计划实现新签合同额15,000亿元，较2023年新签合同额同比增加5.28%。公司将以高度的责任感使命感抓好经营管理工作，全面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同时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统筹推动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稳中求进、以进促稳，进一步加快转方式、调结构、提质量、促升级，统筹好做强做优做大、长期中期当期的重大关系，为公司长富久安奠定坚实基础。

上述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敬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充分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经济风险

当前，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地缘政治冲突引发经济分割和供应链重组的影响仍然存在。通胀持续高位和货币政策分化，导致全球金融市场风险持续累积。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加快调整重构，本土化、区域化发展更趋明显。多重因素交织叠加，世界经济仍处于恢复期。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在一系列稳经济政策的作用下，我国经济回升向好，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但进一步推动经济回升向好需要克服一些困难和挑战，主要是有效需求不足、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社会预期偏弱、风险隐患仍然较多，外部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

为有效应对宏观经济波动风险，公司将紧紧围绕“一核心两主体五特色”业务体系，对宏观经济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进行密切跟踪、分析研究，审慎评估相关风险，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2. 传统冶金工程领域风险

当前，钢铁行业结构调整、产业优化升级仍将延续并进一步深化，支撑我国向制造业强国转型的产品结构升级调整、钢铁企业兼并重组、绿色化和智能化发展是国内钢铁行业发展的主旋律，并带来一系列质量效益性调整和升级改造的市场机会。从国外来看，尽管当前国际形势呈现前所未有的复杂化态势，但各国分工合作、互利共赢是长期趋势，海外市场仍是公司未来冶金工程板块增长的重要一极。

面对当前复杂的市场环境，公司将立足国内市场、以国内国外双循环相互促进，以打造成为具有超强核心竞争力的冶金建设运营最佳整体方案提供者为目标，持续关注钢铁行业去产能带来的市场风险，提前防控原材料价格波动、劳动力成本不断上升造成的成本风险，不断巩固世界一流冶金建设国家队地位，持续提高在全球钢铁工程技术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3. 非钢工程领域风险

非钢工程领域的风险与国家战略、固定资产投资政策密切相关，随着城镇化进程放缓、未来建筑行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将逐渐降低。同时，受到经济增速下行，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管控、专项债发行额度偏紧、PPP 项目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非钢工程市场出现产能过剩，“马太效应”加剧，市场竞争将更加激烈。近期，国家为促进经济平稳增长，持续释放新的利好，增发特别国债，鼓励加大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推进建设领域保障性住房、城中村改造、“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三大工程”等，给建筑企业发展带来机遇。在区域发展方面，人口和资源向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雄安新区等经济相对发达的城市群、都市圈聚焦，五大城市群成为经济增长的主引擎，在上述热点地区，公司的市场占比仍偏低，市场潜力挖掘不足。

公司将持续融入服务国家战略，聚焦“三优”，树立“大营销”理念，坚定巩固优化提升“一核心两主体五特色”业务体系的战略路径，创新商业模式，强化营销体系建设，全面提高公司在非钢工程市场的竞争能力，打造成国际知名、国内领先的基本建设最可信赖的总承包服务商，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

4. 房地产开发业务领域风险

2023 年，中央和地方逐步放宽房地产调控政策，稳定市场预期，但市场反应具有一定的时间滞后性，消费者购房需求有待激发。

为积极适应形势要求和市场变化，按照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密切关注“三大工程”带来的发展机遇，紧跟相关政策导向，在原有建设保障性住房业务基础上，拓展配售型保障性住房的新模式，以满足市场多层次住房需求，同时紧密跟踪 22 个特大超大城市的城中村改造的政策落地情况，积极响应民生改善类项目需求，进一步加快推进由“地产开发商”向“城市运营商”，从注重“商品属性”向突出“民生属性”转型。继续坚持“房住不炒”定位，重点围绕刚性需求和改善性需求寻找新空间，注重产品结构、服务模式、现金流量，进一步控制拿地节奏，提高项目回款能力，解决好存量项目问题、确保新项目效益，实现稳健发展，持续做好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各项工作，一体提升产品力、服务力和品牌力。

5. 金融领域风险

从全球来看，欧美主要经济体持续加息抬升市场利率水平，全球经济增长放缓，地缘政治风险仍然存在，各国之间合作与博弈并存，预计 2024 年全球发达市场的央行将进入降息周期，但高息环境短期内难以发生根本改变，经济复苏力度有限。我国短期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传统产业亟待转型升级，新经济尚在培育，周期性和结构性矛盾叠加，我国经济恢复仍处在关键阶段，经济韧性强、潜力足、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市场机遇和风险并存。

为防范金融领域风险，公司密切关注政策走向及市场变化，加强融资双控，强化统筹运营，持续优化融资结构，抢抓低成本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利用资本市场，开展资本运作，优化资本结构。坚持汇率风险中性管理理念，统筹外汇风险敞口管控，严守套期保值原则，审慎开展外汇保值业务，主动防范化解外汇风险。

6. 大宗商品价格风险

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工程类原材料以及金属矿产资源等大宗商品市场价格，受到国际国内宏观

经济环境及市场需要变化影响，可能会出现不同程度的波动，进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本及收入利润等。

公司将针对大宗商品市场价格，加强对变化趋势及政策的研究与预测，进而调整采购及销售策略。同时，加大勘查找矿力度，创造积极条件研究推动新建、扩建矿山，实现增储上产，通过优化生产管理，强化工艺和设备管理，鼓励科研创新，实施技术改造，减少跑冒滴漏，降低单耗能耗，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降低生产、经营等各项成本，进一步实现降本增效。

7. 国际化经营风险

公司在多个国家和地区开展经营业务，一方面受当地政治、经济、社会、法律、汇率等环境因素影响，另一方面全球经济下行产生的衍生风险仍在继续，可能发生工程无法按期完工、成本超支、产生索赔纠纷、履约困难及矿山项目运营风险增加等情况，进而影响公司海外业务的收入及利润。

公司将督促各子企业及境外机构科学制定安全预案，认真做好风险评估及应急演练工作，切实保障员工生命健康安全；同时总结国际化经营在市场开拓和项目实施方面取得的经验和教训，深入研究海外项目所在地的政策、法规和人文环境，与当地合作伙伴建立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通过获取合同条件好的项目和对在建项目动态监管，努力降低国际化经营风险。

8. 环境及安全生产风险

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已经成为重要国家战略，企业必须提高对生态文明和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视程度。公司涉及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资源开发等多个行业，子企业及所属项目众多，对生态环保工作管理水平提出了较高要求。作为施工及生产类企业，安全生产风险存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过程的各个环节，由于人的不安全行为、物的不安全状态、环境的不安全因素以及管理原因等，可能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伤害员工身体健康，给企业造成一定经济损失，甚至影响企业声誉。

为应对以上环境及安全生产风险，公司将继续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认真贯彻国家能源节约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不断完善节能环保制度体系，强化日常监管，积极主动开展环境污染防治工作。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安全认识，持续完善安全管理体系，不断提升领导带班检查质量，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深化隐患排查治理，做好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工作，强化分包队伍安全管控，严肃事故责任追责，坚决遏制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

9. 资料诈骗及盗窃风险

为保守国家秘密，保护商业秘密，维护国家及企业安全，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保密制度。公司定期以多种宣传教育形式加强员工保密意识，每年抽查评价子公司保密工作，采取访谈、查阅制度、记录文件以及现场查看的形式，对保密工作管理体系运行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和限期整改。公司配置国产涉密计算机，并实时更新防护系统，安排专人负责管理，严格遵守“涉密不上网，上网不涉密”原则。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资料诈骗及盗窃事故。

10. 网络风险及安全

随着企业数字化转型需求的驱动，各类信息系统数量激增，对应用系统、信息数据、网络传输的安全性要求明显提高。另外，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国际影响力日渐提升，信息系统遭受网络攻击的风险随之增加，一旦出现风险事件，可能对公司的生产运营造成不利影响。

为有效防控网络和信息安全风险，增强安全防护能力，公司已按照国家网络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要求构建了完善的安全防护体系，并持续推动企业应用系统与信息化基础设施的优化升级。公司定期开展安全监控防护策略的核查调优，对各类信息系统、服务器主机开展漏洞扫描，及时整改加固发现问题并进行复测，保障数据使用环境的安全稳定。注重网络出口安全防护能力建设，部署防火墙、IDS、IPS 等网络安全设备抵御外部网络攻击，同时部署国资国企安全在线监管平台与自动化网络监测预警平台，对网络状态进行实时监控，对异常行为进行及时处置，确保

公司网络和数据安全万无一失。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其他根据香港联交所要求披露的事项

(一) 主要客户及供应商

公司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情况详见本报告第 30 页至 31 页“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部分。

公司董事及其紧密联系人或任何股东（据董事所知拥有本公司已发行股本超过 5%或以上者）概无于本公司前五名最大供应商或本公司前五名最大客户中拥有任何权益。

(二) 员工

有关公司员工情况，详见本报告第 70 页“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三) 储备及可分配储备

报告期内，本公司储备变动情况分别详载于本报告第 142 页至 143 页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第 229 页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七 5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规定，在扣除法定盈余公积后，未分配利润可当作股息分配。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973,377 千元。

(四) 捐赠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捐赠总额约人民币 414.77 万元，主要包括向上海市宝山区、六安市、马鞍山市及湖南省宁远县等地区捐赠慈善资金，向辽宁科技大学、内蒙古科技大学捐赠有关款项，以及向阿富汗、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土耳其等公司海外项目所在地捐赠救灾资金和慈善物资。另外，公司向定点帮扶对象拨付无偿援助资金 1,744 万元，开展消费帮扶总计 1,876.97 万元。

有关公益捐赠和帮扶捐赠情况详见本报告第 87 页至 88 页“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和“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五) 股息

本公司报告期内现金分红预案的有关情况详见本报告第 71 页至 72 页“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部分。

（六）持作发展或出售的物业

地点	现时土地	占地面积 (平方米)	楼面面积(平 方米)	项目 状态	完工 进度	预期完 工日期	本公 司开 发项 目占 权益 比率
南京市下关区 江边路以西、 东至回龙桥、 西至江边路、 北至长江大 桥、南至规划 路	开发后销 售, 规划业 态主要为住 宅、商业等	321,952.01	1,369,629.06	在建	70.15%	2025年	98.52%
河北省承德市 兴隆县兴隆镇 南土门村、红 石砬村	开发后销 售, 规划业 态主要为住 宅、商业等	739,074.65	895,474.51	在建	71.51%	2027年	100.00%
青岛市即墨区 鸿雁河一路 333号	开发后销 售, 规划业 态主要为住 宅、商业等	148,950.00	401,776.75	在建	87.74%	2024年	100.00%
烟台市牟平区 滨海路	开发后销 售, 规划业 态主要为住 宅、商业等	711,882.00	604,732.00	在建	91.51%	2025年	51.00%
三河市金谷大 街南侧、西北 东路西侧; 金 谷南街北侧、 西北东路西侧	开发后销 售, 规划业 态主要为住 宅、商业等	146,476.00	382,247.47	在建	57.00%	2027年	100.00%
重庆市江北区	商住	678,259.00	399,216.99	在建	53.23%	2026年	100.00%

（七）风险因素

有关本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 详见本报告第 43 页至 46 页“(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八）公司的环境政策及表现

公司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节能环保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方针政策, 大力发展绿色环保产业, 认真落实生态环保主体责任, 并积极推动公司节能减排, 推进绿色施工等相关工作, 绩效指标水平明显提升。

一是完善环保体系建设, 强化风险管控。编制《生产企业环保合规手册》和《工程项目管理手册》环保章节, 系统构建全过程、多层次生态环境风险体系。同时将手册内容全面融入环保业务系统, 建立报警预警机制, 为公司环保管理决策和子企业环保管理水平改善提供有效支撑。

二是开展环保专项整治行动, 强化长效机制建设。持续聚焦中央环保督察问题整改成效, 对照长江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行动要点, 全面开展“回头看”和自查自纠工作。

三是举办国家级绿色建造观摩会, 树立中冶工业低碳建造品牌。公司举办国家级绿色建造观

摩会，展示公司在工业低碳领域高效建造、绿色建造、智慧建造、科技建造等方面取得的跨越式发展和成就。公司全年新增绿色工厂 2 家，获得全国绿色建造设计、施工水平评价项目 77 项，同比增加 28%。

（九）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法律责任方面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并无因违反对本公司业务有重大影响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而受到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相关政府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质量控制体系、遵守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安全生产制度运行的有关情况详见本报告第 36 页“7. 公司质量控制体系及安全生产制度运行情况”部分。

（十）董事名单

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日期的董事名单详见本报告第 55 页至 56 页“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部分。

（十一）为董事、监事投保责任险情况

2023 年，公司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具有管理和监事职责的管理人员向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续保董事监事高管责任保险，保障上述人员充分履职。

（十二）股票挂钩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未订立股票挂钩协议。

（十三）上市证券持有人所享有的税项减免资料

本公司股东从本公司取得的股利，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行政法规、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缴纳相关税项和/或享受税项减免。本报告期内，A 股股东股利所得税缴纳的相关信息参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告；H 股股东股利所得税缴纳的相关信息参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发布的公告。

（十四）购入、出售或赎回本公司证券

报告期内，本公司或其附属公司没有购入、出售或赎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证券。

第五节 公司治理（企业管治报告）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两个一以贯之”，进一步推动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相统一，建设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上交所、香港联交所有关要求，持续加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及所属子公司等治理体系建设和规范运作。作为公司治理架构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董事会与党委、监事会、管理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及时有效沟通，形成了决策、管理、监督各环节协调、高效运转的规范机制。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为促进公司发展和提升股东价值奠定了良好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监管规则赋予的职权及其工作要求进行履职，按照《公司法》、上市地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开展工作，以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按照“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职责，把握发展机遇，精准战略布局，力促改革创新，继续严控风险，促进公司持续、稳健、高质量发展。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注重发挥专门委员会专业审查、辅助决策的作用，积极推动专门委员会工作日常化。按照职责权限，各专门委员会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会计师选聘、董事高管提名和薪酬、内控体系建设等监管机构和中小投资者重点关注事项依法依规认真研究后，再提交董事会审议。各专门委员会的辅助决策和风险防范功能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和风险防范方面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有效保证了上市公司各项工作的合法性、规范性和独立性，为提高董事会议事、决策的专业化和高效化水平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贯彻习近平关于国企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的重要论述精神，积极落实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要求。结合证券监管制度修订情况，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治理制度进行重新梳理、修订，确保制度文件有效衔接，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同时符合国资监管与证券监管的各项要求。同时，公司合理规范授权，激发内生动力，不断优化董事会授权体系，完善各级决策机制和决策流程，规范对子企业的核心管控事项和管控方式，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和效率。

积极贯彻落实改革深化提升行动要求，报告期内，公司高质量推进国资委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各项工作任务，持续开展“子企业董事会运作专项提升”活动，应建范围内的子企业董事会运转高效，外部董事依法履职，进一步扩大落实董事会职权范围，近半数子企业均实现董事会职权落实见效，配套制度规范落地。指导应建范围内子企业逐步建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决策支撑作用，改革成果显著。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工作，落实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不断把 ESG 治理与经营管理相融合，持续强化价值创造，不断提升治理水平，奠定可持续发展基础。坚持推动绿色发展，积极履行环境责任，持续践行社会责任。

报告期间，公司连续第七年获得上交所信息披露 A 级评价，连续第五年荣获“金圆桌·公司治理特别贡献奖”；荣获金紫荆“最佳上市公司”奖、安永第二届可持续发展论坛评委会特别大奖、天马“上市公司最佳投资者关系奖”、金牛“最具投资价值奖”；包揽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2023 年“公司治理”、“董事会”、“ESG”、“一带一路”和“年报业绩说明会”等五个最佳实践案例奖。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已审阅本公司的企业管治报告文件，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已遵守了《企业管治守则》之守则条文要求，并在适用的情况下采纳了建议最佳常规。

三、公司的企业文化

公司作为冶金建设“国家队”，伴随着新中国的发展一路成长壮大，为中国钢铁工业从无到有、从弱到强的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并在此过程中先后形成了“建设鞍钢为全国”“好人好马上三线”“齐心协力建宝钢”等具有深厚时代底蕴和冶金行业特色的文化理念。近年来，随着公司的转型升级和持续发展，企业文化内涵得以不断丰富和完善，成功推动公司在新时期实现高质量发展。

发展愿景：聚焦中冶主业、建设美好中冶

“聚焦中冶主业”，就是要始终站在国际水平的高端和整个冶金行业领先的高度，用独占鳌头的国际一流核心技术、持续不断的创新研发自主可控能力、无可替代的冶金全产业链整合集成优势，承担起引领中国冶金实现智能化、绿色化、低碳化、高效化发展的“钢铁强国”责任；“建设美好中冶”，就是要把公司打造成“青年人理想向往的高地，中年人创业发展的平台，老年人休养生息的港湾”。

奋斗目标：“一创两最五强”

以创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为牵引，以打造具有超强核心竞争力的冶金建设运营最佳整体方案提供者，国际知名、国内领先的基本建设最可信赖的总承包服务商为目标，努力把公司建设成为价值创造力强、市场竞争力强、创新驱动力强、资源配置力强、文化软实力强的世界一流投资建设集团。

战略定位：做世界一流冶金建设国家队，基本建设主力军、先锋队，新兴产业领跑者、排头兵，长期坚持走高技术高质量创新发展之路。

核心价值观：效率创造价值、创新驱动发展、品质铸就永恒

社会责任理念：持续创新发展、共筑世界未来

中冶人座右铭：中冶人，用心铸造世界

2024年，公司将继续加强企业文化软实力建设，进一步科学审视和解读文化理念，构建公司上下更加认可和遵循的企业文化体系，增强凝聚力和向心力，为公司再转型再升级注入生机与活力。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严格分开，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为了维护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保护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对公司拥有控制权或能够产生较大影响的期间，将持续保障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并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五、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2023 年 6 月 26 日	www.see.com.cn www.hkexnews.hk	2023 年 6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冶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董事、监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3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事宜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3 年及设定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关连交易年度上限额度并续签〈综合原料、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的议案》、《关于 A 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 12 项议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9 月 11 日	www.see.com.cn www.hkexnews.hk	2023 年 9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授予董事会发行新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优先股发行后适用的〈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优先股发行后适用的〈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优先股发行后适用的〈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优先股发行后适用的〈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相关事宜的议案》等 13 项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公司董事长陈建光先生、独立董事周纪昌先生，监事会主席尹似松先生、监事褚志奇先生，董事会秘书王震先生出席了会议。

2023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长陈建光先生，监事会主席尹似松先生、监事褚志奇先生，董事会秘书王震先生出席了会议。

六、董事会组成

2023 年初，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为：执行董事、董事长陈建光先生，执行董事、总裁张孟星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周纪昌先生、刘力先生、吴嘉宁先生，职工代表董事闫爱中先生。2023 年 11 月 7 日，公司董事会接到执行董事、总裁张孟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孟星先生因已到法定退休年龄，辞去本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变更为：董事长、执行董事陈建光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周纪昌先生，非执行董事郎加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刘力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吴嘉宁先生，职工代表董事闫爱中先生。

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均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其中吴嘉宁先生、刘力先生是财务管理及会计领域专家，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的要求。依据各位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3.13 条就其独立性而做出的独立性确认函，本公司认为各独立非执行董事确属独立人士。独立非执行董事均能客观独立地对决策事项发表意见，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独立性、公正性。全体董事根据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

除本公司的工作关系外，本公司各董事之间以及与总裁之间不存在财务、业务、亲属或其他重大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已为全体董事投保责任保险。

在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方面，董事会成员中有 5 位内地董事，1 位香港董事；在专业背景上，董事会成员中既有企业管理方面的资深专家，也有财务金融、法律、人力等领域的专业人才；从个人从业经历上，董事会成员中既有企业高管，也有在政府、高校、会计师事务所工作多年的专家学者。多元化的董事会为企业带来了多元化的思维方式，形成了良好互补，促进董事会科学决策。

下一步，公司将积极按照香港联交所有关要求，推动董事会成员性别多元化，为董事会科学有效决策贡献“她力量”，预计于 2024 年 12 月之前，公司董事会层面及所有雇员层面（包括高级管理层）将实现性别多元化的目标。

报告期内，通过学习和培训，各位董事提高了履职能力，更新了履职所需专业知识和技能。各位董事在报告期内参加的具体培训/学习内容如下：

董事姓名	培训时间	培训/学习内容
陈建光	2023 年 12 月	北京辖区上交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专题培训
周纪昌	2023 年 10 月	上交所 2023 年第 3 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
郎加	2023 年 12 月	北京辖区上交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专题培训
刘力	2023 年 10 月	上交所 2023 年第 3 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
闫爱中	2023 年 12 月	北京辖区上交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专题培训

七、董事会职责与运作

公司董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向股东大会负责。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主要职权包括：召集股东大会会议，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战略规划，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重大的投融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事项、财务资助、委托理财、对外捐赠、关联交易等事项；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制订公司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或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以及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等。此外，根据《企业管治守则》的规定，董事会还承担制订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监督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监督公司遵守法律法规及《企业管治守则》等企业管治功能。

公司经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执行董事会决议并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本公司董事长和总裁分设，公司董事长与总裁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总裁工作规则》等制度规定的职责分工与相关要求开展各项工作。

董事长的主要职权包括：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检查督促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提名董事会秘书人选；督促、检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组织制订董事会运作的各项制度，协调董事会的运作；听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定期或不定期的工作报告，对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提出指导性意见；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裁对董事会负责，主要职权包括：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组织实施董事会制定的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其他管理人员；在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下，代表公司对外签署有法律约束力的重要文件；拟定公司的子公司合并、分立、重组等方案；拟定公司分支机构设置方案；拟定公司员工的工资、福利、奖惩政策和方案；受董事会委托在发生不可抗力或重大危急情形，无法及时召开董事会会议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董事会报告；拟定公司建立法律合规管理体系的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组织实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以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为确保董事会获得独立的观点和意见，公司在《董事会议事规则》中明确规定，董事可以向公司及相关人员和机构了解决策所需要的信息，也可以建议相关人员和机构代表与会解释有关情况。董事如需从独立的专业中介机构获取意见，以正确履行该董事对公司承担的责任义务，该董事可向董事会提出有关的合理要求，董事会可通过决议向该董事提供专业中介机构的意见，并由公司承担相关中介费用。公司通过上述机制的实施，以有效确保董事的独立性。董事会已于报告期内检查该机制的实施情况及成效，认为其有效。

董事对财务报告负有责任。于编制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时，董事已选择及采用适当的会计政策，并做出审慎合理的判断及估计，以真实及公允地反映该财务年度的状况、业绩和现金流。本公司审计师关于其申报责任的声明已载于本年度报告第 128 页之《审计报告》。

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现任											
陈建光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57	2022-01-26	至第四届董事会产生之日止	0	0	0	-	0	是
周纪昌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73	2019-03-12	至第四届董事会产生之日止	0	0	0	-	27.14	否
郎加	非执行董事	男	70	2022-01-26	至第四届董事会产生之日止	0	0	0	-	26.24	否
刘力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8	2022-01-26	至第四届董事会产生之日止	0	0	0	-	27.14	否
吴嘉宁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3	2020-04-29	至第四届董事会产生之日止	0	0	0	-	27.44	否
闫爱中	职工代表董事	男	56	2020-08-31	至第四届董事会产生之日止	0	0	0	-	142.49	否
尹似松	监事会主席	男	60	2020-10-15	至第四届监事会产生之日止	28,100	28,100	0	-	158.99	否
张雁镛 ^{注1}	监事	女	45	2019-03-12	至第四届监事会产生之日止	0	0	0	-	0	否
褚志奇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3	2019-03-12	至第四届监事会产生之日止	0	0	0	-	53.99	否
邹宏英	副总裁、总会计师	女	59	2019-03-12	董事会另聘/解聘时	40,000	40,000	0	-	144.01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曲阳 ^{注2}	副总裁	男	53	2019-03-12	董事会另聘/解聘时	70,000	70,000	0	-	142.49	否
曾建忠	副总裁	男	58	2019-03-12	董事会另聘/解聘时	0	0	0	-	142.49	否
刘福明	副总裁	男	60	2019-03-12	董事会另聘/解聘时	0	0	0	-	133.29	否
白小虎	副总裁	男	56	2020-08-28	董事会另聘/解聘时	0	0	0	-	146.38	否
朱广侠	副总裁	男	44	2020-08-28	董事会另聘/解聘时	0	0	0	-	146.57	否
王震	董事会秘书	男	50	2022-12-16	董事会另聘/解聘时	0	0	0	-	117.17	否
离任											
张孟星	执行董事、总裁(离任)	男	60	2019-03-12	2023-11-07	60,032	60,032	0	-	155.18	否
合计	/	/	/	/	/	198,132	198,132	0	-	1,591.00	/

注：1. 张雁镒女士因担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职务而仅在相关子公司领取薪酬。

2. 曲阳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为H股。

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陈建光	1966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同时担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中冶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陈先生历任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二局”）海外部经理、办公室主任、董事长助理、董事会秘书、副总会计师。2003年1月至2006年2月，任中建二局总会计师、副局长、党委常委；2006年2月至2007年12月，任中建二局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7年12月至2019年12月，任中建二局董事长、党委书记，其间兼任中建电力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12月至2021年10月，任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2021年10月起，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2021年12月起，任中冶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2022年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陈先生先后毕业于广州外国语学院英语专业（大学本科）、中国科学院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是高级经济师。
周纪昌	1950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英达公路再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公路建设业协会名誉理事长、专家委员会主任。周先生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一届、十二届全国委员会委员。1977年1月至1992年5月，任交通部第一公路勘察设计院技术员、工程师、桥梁设计室副主任、人事处长、副院长；1992年5月至1997年11月，任中国公路桥梁建设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长、总经理；1997年11月至2005年8月，任中国路桥（集团）总公司董事长、总裁、党委书记；2005年8月至2013年4月，任中国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暨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周先生为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
郎加	195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郎先生自1992年8月至1996年2月，历任辽宁省政府办公厅正处级干部，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员、办公厅秘书处处长；1996年8月至2001年6月，任国家行政学院纪检监察室副主任；2001年6月至2006年6月，任国家行政学院纪检监察室主任（正司长）兼机关党委副书记；2006年6月至2014年12月，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兼任总法律顾问；2006年8月至2014年7月，兼任中国电子所属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08年3月至2014年，兼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董事；2013年7月至2014年12月，兼任中国电子所属瑞达投资发展集团公司董事长；2015年4月至2021年7月，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郎先生于1982年7月毕业于辽宁师范学院中文系，2003年参加中央党校一年制中青班学习。
刘力	195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同时担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教授、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外部监事。刘先生自1984年9月至1985年12月，任教于北京钢铁学院；自1986年1月起，任教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及其前身经济学院经济管理系。刘先生曾任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刘先生曾于2006年12月至2008年9月任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于2008年11月至2014年11月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刘先生于1984年7月获得北京大学物理学硕士学位，于1989年7月获得比利时天主教鲁汶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是教授。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吴嘉宁	1960 年 12 月出生，香港特别行政区居民，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吴先生目前兼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第二届独立董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吴先生于 1984 年、1999 年分别获得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学士及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吴先生 1984 年加入香港毕马威会计师行，1996 年起担任合伙人，后任毕马威中国副主席。吴先生现为香港执业会计师、澳门执业核数师暨会计师、香港会计师公会资深会计师（FCPA）、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FCCA）、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FCA）。
闫爱中	1967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党委副书记，同时担任中冶集团职工代表董事、党委副书记。闫先生历任中国第二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后更名为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机电公司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党委书记，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 年 1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2 年 9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本公司党委宣传部部长；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本公司办公厅主任（其间，2014 年 5 月至 2014 年 11 月兼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4 年 11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本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2016 年 5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本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2016 年 8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本公司监事；2017 年 5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本公司总裁助理；2019 年 3 月至 2019 年 9 月，任本公司副总裁；2019 年 9 月起，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同时担任中冶集团党委副书记；2020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同时担任中冶集团职工代表董事。闫先生本科毕业于包头钢铁学院机电工程系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研究生毕业于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是正高级工程师。
尹似松	1964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同时担任中冶集团监事会主席。尹先生 1983 年 8 月在中国第十七冶金建设公司（以下简称“十七冶”）参加工作；1991 年 9 月起，先后任十七冶八公司团委书记、化工厂厂长；1996 年 12 月起，先后任十七冶机电安装公司副经理、华丰公司经理；2002 年 12 月起，先后任十七冶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副总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4 年 11 月，先后任本公司企业文化部、党群工作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党委组织部副部长；2014 年 11 月至 2016 年 9 月，先后任本公司办公厅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监事会工作部部长、党委办公室主任；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主任；2018 年 4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后更名为办公室）主任、党组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行政服务中心主任；2020 年 7 月起，任中冶集团监事会主席；2020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尹先生先后毕业于巢湖师范专科学校物理学专业（大专）、安徽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是高级政工师、正高级经济师。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雁镝	1979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监事，同时担任中冶集团监事。张女士曾任中冶集团计划财务部业务主管。2010年6月至2012年10月，任本公司计划财务部总部计财处副处长；2012年10月至2014年7月，任本公司财务部会计信息处副处长、会计管理处副处长；2014年7月至2017年2月，任本公司计划财务部（清欠办）会计管理处处长；2017年2月至2018年3月，任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总经理；2018年3月至2021年6月，任本公司资金部副部长；2018年8月起，任中冶集团监事；2019年3月起，任本公司监事；2021年6月至2022年5月，任本公司资金部部长；2022年5月起，任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委派总会计师、副总经理。张女士于2000年大学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学专业，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2004年研究生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学专业，获管理学硕士学位，是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
褚志奇	1970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同时担任中冶集团职工代表监事。褚先生先后在河北省定州市物资局、路桥建设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中交三公局、中交四公局工作，2015年7月进入中冶内蒙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冶交通内蒙古高速公路项目指挥部工作。2015年10月至2016年3月，任中冶内蒙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冶交通内蒙古高速公路项目指挥部财务部部长；2016年3月至2016年6月，任中冶内蒙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冶交通内蒙古高速公路项目指挥部审计监察部部长；2016年6月至2018年4月，任中冶内蒙古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纪委书记、中冶交通内蒙古高速公路项目指挥部纪工委书记；2018年4月至2021年12月，任本公司监察部（后更名为纪检部）副部长；2018年8月起，任中冶集团职工代表监事；2019年3月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1年12月至2023年8月，任本公司资金部（后更名为资本运营中心）副部长；2023年8月起，任中冶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褚先生中专毕业于河北省物资学校物资财务会计专业，大专毕业于河北省委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大学毕业于江西省经济干部管理学院会计专业，是会计师。
邹宏英	1964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总会计师。邹女士历任中国第二十二冶金建设公司财务处副科长、科长、副总会计师，财务处总会计师、计划财务部副部长；中冶集团管理部计划财务部副经理、审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财务与资产管理部部长、资金部部长、副总会计师、中冶建信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邹女士毕业于华东工学院，后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是正高级会计师。
曲 阳	1970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曲阳先生历任冶金部自动化研究院自动化系统研究设计所技术贸易部副主任（正科级）、主任（副处级）、党支部书记，伺服事业部负责人、党支部书记，智能装备研究所所长、党支部书记、院副总工程师。2009年12月至2013年1月，任北京中冶设备研究设计总院有限公司副院长（副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4年11月，任北京中冶设备研究设计总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院长（副总经理）；2014年11月至2016年10月，任本公司总裁助理；2014年11月至2017年10月，任中冶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10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曲先生本科毕业于东北工学院自动控制系工业自动化仪表专业，获得工学学士学位，研究生毕业于东北大学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控制理论与控制工程专业，获得工学博士学位，是正高级工程师。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曾建忠	1965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曾先生历任冶金部北京钢铁设计研究总院燃气室副主任、主任、燃气通风室主任，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能源与环保工程技术所总经理，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先后兼任能源与环保工程技术所总经理、工程控制部总经理、市政和公用设施工程部总经理、冶金工程部总经理）。2013 年 6 月至 2017 年 5 月，先后任本公司国内工程管理部副部长（正部长级待遇），冶金工业建设工程定额总站站长，国内工程管理部（后更名为国内市场开发部）部长；2017 年 5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本公司总裁助理（兼国内市场开发部部长）；2018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曾先生毕业于大连工学院化工机械系化工设备及机械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是正高级工程师。
刘福明	1963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同时担任中冶集团副总经理，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刘先生历任中国第二十二冶金建设公司管道铁路工程公司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安北队副队长、队长，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中国第二十二冶金建设公司总经理助理。2004 年 11 月至 2006 年 11 月，任中国第二十二冶金建设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11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中冶京唐建设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3 年 4 月，先后任中冶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3 年 4 月起，任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2015 年 6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本公司总裁助理；2019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2019 年 9 月起，任中冶集团副总经理。刘先生先后毕业于沈阳冶金机械专科学校焊接专业（大专），暨南大学计算机专业（本科），东北大学软件工程专业（研究生），东北大学材料学专业（博士研究生），是正高级工程师。
白小虎	1968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白先生历任上海宝冶建设公司工程经营部副总经济师、市场营销部副处长、广州大学城项目部副经理、广州分公司经理兼广州大学城工程项目部经理、华南分公司总经理、广州分公司总经理、党总支书记，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工程总承包部部长，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中冶河南分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0 月，先后任中冶东方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中国中冶河南分公司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冶东方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中冶河南分公司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20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白先生毕业于西安冶金建筑学院自控系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是正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
朱广侠	1979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朱先生历任中国十七冶建设有限公司机电安装公司第一电气安装工程处副主任、主任，机电安装公司经理助理，机电安装公司酒泉钢厂项目经理部经理，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经理，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中国中冶甘肃分公司总经理。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7 年 11 月至 2019 年 7 月，先后任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2019 年 7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20 年 1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本公司总裁助理；2020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朱先生毕业于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工程管理专业，是正高级工程师。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 震	1973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主任。王先生历任中国煤炭工业进出口集团第二业务部韩国部副经理，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办公厅副主任；2014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19 年 1 月至 2019 年 9 月任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9 月至 2022 年 1 月担任本公司党群工作部（党委宣传部、企业文化部）部长、总部机关党委副书记、工会副主席；2022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主任；2022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王先生年毕业于南开大学外贸外语系英语（对外贸易）专业，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硕士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贸专业（国际工程管理方向），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是高级政工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现任				
陈建光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2021年10月	-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21年12月	-
闫爱中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董事	2020年08月	-
		党委副书记	2019年09月	-
尹似松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0年07月	-
张雁镛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8月	-
褚志奇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监事	2018年08月	-
邹宏英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16年10月	-
曲阳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16年10月	-
曾建忠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18年03月	-
白小虎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20年07月	-
朱广侠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20年07月	-
刘福明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9年09月	-
离任				
张孟星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8月	2023年11月
		党委副书记	2016年10月	2023年11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纪昌	英达公路再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21年02月	-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2年12月	-
吴嘉宁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5月	-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1月	-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7月	2023年06月
刘力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	教授	1997年09月	-
	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2022年08月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年06月	2023年06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本公司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薪酬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在上级部门管理规定范围内,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建议,董事会审议批准,并报上级管理部门备案。
---------------------	---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3年3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中国中冶董事、监事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同意该议案并提请董事会审议。2023年12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中国中冶高管人员2022年度薪酬建议方案的议案》,同意该议案并提请董事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和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薪酬按市场水平和公司实际确定。执行董事不以董事职务取得薪酬,按其在本公司的任职和考核情况取得报酬。本公司监事按照总部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或其所任职务取得劳动报酬。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上级部门管理规定和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1,591.00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591.00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在任的公司董事、监事2023年度的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姓名	基本薪金、房屋补贴、其他津贴合计	退休金计划供款(单位负担的养老保险)	绩效薪金	年度薪酬合计
陈建光	0	0	0	0
周纪昌	271,400.00	0	0	271,400.00
郎加	262,400.00	0	0	262,400.00
刘力	271,400.00	0	0	271,400.00
吴嘉宁	274,400.00	0	0	274,400.00
闫爱中	1,025,716.00	62,822.88	336,329.00	1,424,867.88
董事小计	2,105,316.00	62,822.88	336,329.00	2,504,467.88
尹似松	906,316.00	62,822.88	620,800.00	1,589,938.88
张雁镝	0	0	0	0
褚志奇	272,208.00	41,132.64	226,522.00	539,862.64
监事小计	1,178,524.00	103,955.52	847,322.00	2,129,801.52

报告期内,概无董事或监事放弃任何薪酬。本公司概无向任何董事或监事为促使其加盟或在加盟本公司时为补偿董事或监事因失去本公司董事或监事职位时支付任何款项。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孟星	执行董事、党委书记、总裁	离任	到龄退休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根据香港联交所要求披露的内容

√适用 □不适用

1. 管理合同

除公司管理人员的服务合同外，公司概无与任何人、公司法人团体订立任何合同，以管理或处理公司任何业务的整体部门或任何重大部分。

2. 董事及监事所占合约的利益

报告期内及截至报告期末，概无董事或监事于公司、其附属公司或其控股公司之附属公司所订立的任何对本公司而言属重要的交易、安排和合约中直接或间接拥有重大权益，除非已经在有关公告中进行披露的。

3. 董事在本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所占之权益

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刊发前的最后实际可行日期（即 2024 年 3 月 28 日），概无董事在与本公司业务存在或可能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中拥有任何权益。

4. 董事及监事服务合同

公司董事及监事均未与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订立在 1 年内除法定补偿外还需支付任何补偿才可终止的服务合同。

5. 董事及监事认购股份之权利

于本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期末，概无存在任何安排，而该安排的其中一方是本公司、本公司的附属公司或控股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的附属公司，且该安排的目的或其中一个目的是使任何董事、监事或其各自配偶或未满 18 周岁的子女通过购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团体的股份或债券的方式而获益。

6. 董事及监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本公司已采纳《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作为其董事及监事进行本公司证券交易的守则。经向本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作出特定查询，本公司各位董事及监事确认其本人及其联系人已于本报告期内全面遵守上述守则之所需标准。

九、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2023. 2. 23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3 年度预算的汇报》、《关于中国中冶 2023 年度投资计划的汇报》等八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	2023. 3. 29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等二十六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	2023. 4. 27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更新中国中冶关联人清单的汇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	2023. 6. 21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发行新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条件的议案》等二十二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	2023. 7. 27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办理董事监事高管责任保险 2023 年度续保事宜的议案》、《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之房地产业务专项自查报告〉的议案》等五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	2023. 8. 30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3 年上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等十八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	2023. 10. 18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冶生态环保投资青州市东南部污水处理厂建设及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BOT 项目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	2023.10.26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等十四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	2023.12.15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新董事会对总裁（总裁办公会）授权内容的议案》、《关于确定中国中冶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相关事项的议案》等九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	2023.12.27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冶高管人员 2022 年度薪酬建议方案的议案》。

十、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陈建光	否	10	10	5	0	0	否	2
张孟星	否	8	7	3	1	0	否	0
周纪昌	是	10	10	5	0	0	否	1
郎加	否	10	10	5	0	0	否	0
刘力	是	10	10	5	0	0	否	0
吴嘉宁	是	10	10	7	0	0	否	0
闫爱中	否	10	10	5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召集人：吴嘉宁（独立非执行董事） 委员：周纪昌（独立非执行董事）、刘力（独立非执行董事）
提名委员会	召集人：周纪昌（独立非执行董事） 委员：陈建光（执行董事、董事长）、刘力（独立非执行董事）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召集人：刘力（独立非执行董事） 委员：周纪昌（独立非执行董事）、郎加（非执行董事）
战略委员会	召集人：陈建光（执行董事、董事长） 委员：张孟星（执行董事）、郎加（非执行董事）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召集人：郎加（非执行董事） 委员：张孟星（执行董事）、吴嘉宁（独立非执行董事）

（二）战略委员会

1. 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战略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其主要职责是：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研究公司发展战略，确立战略基本框架；组织制订集团中长期发展规划，指导并审定重要子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审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投资计划；对重大投融资方案、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制订重组、改制方案，指导子公司制定重组、改制方案，提出审议意见；结合公司业务和管理需要，定期评估公司治理结构和组织架构，提出调整意见；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等。

2.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3 位委员均出席了会议。有关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3. 6. 21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方案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3-2025 年三年滚动规划的议案》。	会议同意两项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1. 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其主要职责是：审议财务主要控制目标，监督财务规章制度的执行，指导公司财务工作；审议公司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审阅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督促公司内部审计计划的实施；指导和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对公司内部审计体系建设、审计机构负责人的任免提出建议；审议全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规划、规章制度、工作流程和主要控制目标；审议并向董事会提交全面风险管理年度工作计划和年度报告；监督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系统的健全性、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指导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工作；审议内部控制评价部门拟定的评价工作方案，审议并向董事会提交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审议风险管理策略和重大风险管理解决方案，并就有关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事宜的重要调查结果及管理层的反馈进行研究；审议聘用或者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指导内部审计部门的有效运作。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应当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给管理层的各类审计报告、审计问题的整改计划和整改情况应当同时报送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报告内部审计工作进度、质量以及发现的重大问题等；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确保内部和外部审计的工作得到协调，确保内部审计功能在公司内部有足够资源运作，并且有适当的地位，以及检查及监察其成效；审议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以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所规定或建议的涉及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可行使的其他职权。

2. 报告期内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其中以现场方式召开 2 次，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 次，以通讯方式召开 2 次，3 位委员均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3. 2. 23	第三届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听取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3 年度预算的汇报》、《关于中国中冶 2023 年度投资计划的汇报》，审议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3 年度外汇保值业务计划的议案》、《关于建研院将 A 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的议案》。	会议同意上述议案和汇报内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会议认为，公司 2023 年预算、投资计划及外汇保值计划编制安排全面科学合理，符合公司战略要求和经营情况。为确保公司顺利实现 2023 年度预算目标，会议就改善两金和现金流、风险管控等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3. 3. 27	第三届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就中国中冶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与安永华明进行沟通，听取了《关于 A 股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议案及 H 股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汇报》、《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等四项汇报，审议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等十二项议案。	会议同意上述议案和汇报内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会议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财务决算报告的编制符合监管机构和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客观、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会议就公司提高项目盈利能力、改善两金和现金流、加强关联交易工作的日常管理和监督等事项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3. 4. 26	第三届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听取了《关于更新中国中冶关联人清单的汇报》，审议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会议同意上述议案和汇报内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会议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财政部、上交所的有关要求和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客观反映了公司一季度经济运行及财务状况。
2023. 8. 29	第三届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听取了安永华明关于中国中冶 2023 年上半年财务报告审阅工作总结的汇报，听取了《关于 A 股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议案和 H 股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汇报》，审议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决定中国中冶 2023 年半年度审阅机构具体酬金及签订业务约定书的议案》等五项议案。	会议同意上述议案和汇报内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会议对公司上半年取得的经营成绩表示充分肯定。为确保达到全年目标，会议要求高度关注房地产政策变化和行业发展趋势及宏观形势变化，抓住政策窗口期，提高房地产业务利润水平，同时充分考虑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做好各项风险防控工作。
2023. 10. 26	第三届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就中国中冶 2023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与安永华明进行沟通，听取了《关于 2023 年度内控与风险管理检查报告的汇报》，审议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会议同意上述议案和汇报内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会议认为，安永华明制定的年报审计工作计划较为系统全面，充分考虑了公司各类业务形态和行业特点，风险领域和关键事项均给予了重点关注。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3. 12. 15	第三届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定中国中冶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二十二冶募投项目结项并将 A 股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会议同意上述议案和汇报内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会议同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酬金，同意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中国中冶 2023 年境内下属企业参审会计师事务所。

（四）提名委员会

1. 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其主要职责是：负责研究、拟定公司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程序及方法，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考察，并向董事会提出考察意见；按照公司的战略、业务模式及具体需要，制定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政策（包括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或专业经验），每年至少一次研究、审查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评估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以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提名委员会委员审查了董事会人员的架构、人数及组成，认为董事会人员的架构、人数及组成符合《公司章程》、监管要求和公司业务需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董事组成参考了董事的专业知识、职业技能及履职经验，充分发挥了董事的专业知识与技能。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未召开会议。

（五）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向董事会负责，其主要职责是：研究、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以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董事的薪酬计划，须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须报董事会批准。

2.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 1 次，以通讯方式召开 1 次，3 位委员均出席了会议。有关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3. 3. 27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中国中冶董事、监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会议同意上述议案并提请董事会审议。
2023. 12. 27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中国中冶高管人员 2022 年度薪酬建议方案的议案》。	会议同意上述议案并提请董事会审议。

（六）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1.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履职情况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向董事会负责，其主要职责是：对公司可持续发展（包括环境、社会及治理等）相关

的重大决策进行研究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监督公司可持续发展策略、规划的实施和进展；监督公司应对气候变化、保障健康安全和履行社会责任等关键议题的承诺和表现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关注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可持续发展事项的重要信息，研究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关事宜，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审议公司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ESG 报告）或社会责任报告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所规定或建议的涉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可行使的其他职权（包括但不限于《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C2《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条文中建议的职权）；以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 报告期内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均以现场方式召开，3 位委员均出席了会议。有关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3. 3. 27	第三届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暨 ESG（环境、社会与管治）报告的议案》，听取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合规工作的汇报》、《关于公司 2022 年安全、质量、环保工作的汇报》。	会议同意上述议案并提请董事会审议。会议指出，开展合规管理工作，关键是要把法律风险防范关口前移，由事后管理向事前预防转变，有效防范、及时处置合规风险，采取有效措施提升依法治企和合规管理水平。会议对安全、质量、环保方面分别提出正确处理安全和发展关系、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和人员体系、把好监督关的同时做好相关披露工作和舆情应对等建议。
2023. 8. 29	第三届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听取了《关于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合规管理工作的汇报》、《关于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安全、质量、环保工作的汇报》。	会议肯定了公司上半年在合规、安全、质量、环保管理等方面的工作，并就推进公司法治与合规体系建设、压实各级安全生产责任、严控质量风险、强化环保考核等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

（七）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报告期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8 次，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 2. 23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建研院将 A 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 3. 29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等十一项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讯）	2023. 4. 27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 6. 21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方案的议案》等九项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讯）	2023. 7. 27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之房地产业务专项自查报告〉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 8. 30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3 年上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 A 股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议案及 H 股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汇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 10. 26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冶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讯）	2023. 12. 15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二十二冶募投项目结项并将 A 股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十三、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56
主要子公司在岗职工的数量	98,944
在岗职工的数量合计	99,30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16,42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工程承包	81,679
资源开发	2,448
特色业务	12,533
综合地产	2,412
其他	228
合计	99,30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以上	15,594
大学本科	56,852
大学专科	12,799
大学专科以下	14,055
合计	99,300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在岗员工合计 99,300 人，其中男性员工 79,509 人，女性员工 19,791 人。公司始终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并按照平等雇佣原则，为不同性别的员工提供平等就业机会，坚持同工同酬，杜绝性别歧视。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实施以市场为导向、以绩效考核为基础的薪酬体系。根据适用的规定，本公司为职工建立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根据适用的法律及法规，上述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的规定缴纳。本公司也根据适用法规，经上级单位批准，为职工建立了企业年金。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按照分层分级的管理模式，面向干部员工广泛开展教育培训工作，全年参训人员 91,418 人，各级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人才的综合能力进一步加强，专业能力和实操技能持续提升，为公司生产经营和改革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人才支撑。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农民工年平均人数（人）	566,284
农民工工资总额（万元）	5,621,711

十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1) 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公司当年可供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

(2)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 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制定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确定现金分红在当年利润分配中所占的比重，所占比重遵循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2. 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5%。特殊情况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① 公司当年经营性净现金流为负数；

② 经股东大会批准以低于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5% 进行现金分配的其他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有重大投资需求而不进行现金分红等。该等重大投资的标准为：公司下年度预算投资总金额超过当年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15%。

(3)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状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3. 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总裁办公会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2) 董事会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当董事会决议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低于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5% 并形成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在符合适用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3) 公司因前述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4.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23 年中国中冶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8,670,405 千元，中国中冶本部未分配利润为 5,973,377 千元。公司拟以总股本 2,072,362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72 元(含税)，共计现金分红人民币 1,492,101 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4,481,276 千元用于公司经营发展及以后年度分配。该方案拟定的现金分红总额占 2023 年度中国中冶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7.21%，较上年度提高 0.47 个百分点。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72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1,492,101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70,405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17.21%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1,492,101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17.21%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下属中冶赛迪信息技术（重庆）有限公司继续依法合规推进员工持股相关工作；本公司下属中冶武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开展了科技型企业岗位分红工作。

公司将按照国务院国资委的总体部署与指导要求，认真学习领会国企改革“1+N”系列文件和《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结合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实际研究制定股权激励计划，目前尚处于方案制定阶段，具体方案内容与进度安排尚待确定，相关方案确定后还需国务院国资委及上级单位批准后方可开展，公司将根据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主要围绕企业经营业绩、个人能力素质、工作实绩及工作态度进行。董事会结合企业年度业绩考核结果，完成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考核。同时，根据考核情况，确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十六、审计机构及其薪酬情况

本公司委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安永华明”）为本公司的年度审计机构。除年度财务核数外，安永华明还为本公司提供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境内部分附属公司财务法定审计服务。

2023 年度之独立核数师酬金详见本报告第 93 页“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部分。

十七、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主动适应以信息披露为核心的注册制改革，严格按照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的最新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不断创新披露内容及披露形式，全方位细化和优化信息披露流程，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2023 年，公司共计规范披露中英文公告 289 份，其中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公告 118 份，在香港联交所披露中文公告 102 份、英文公告 69 份，内容涉及业绩经营数据、业务发展、投资者关系活动、公司治理、关联交易、资产证券化、对外担保、分红派息等各方面，实现了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2023 年，公司连续第七年荣获上海证券交易所年度信息披露工作 A 级（最优级）评价。

公司始终紧扣战略目标发掘业绩亮点和投资价值，积极做好与资本市场的沟通和对接，持续打造中冶特色的投资者关系业务体系，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影响力。报告期内，公司全年累计组织路演、参加各类券商策略会、召开电话沟通会、接待上门机构投资者等共计 70 余次，与超过 300 人次的机构投资者和超百人次的中小投资者进行了直接沟通。

公司在保持常规的业绩发布和日常沟通的基础上，连续三次举办了年报、中报、三季报定期业绩说明会和业绩路演活动，通过视频会、电话会、上交所路演中心等多媒体平台、线上+线下全覆盖的方式进行，紧紧围绕“一创两最五强”奋斗目标、业绩亮点、科技创新等内容进行了详细介绍，与上百家境内外机构，近三百位投资者、分析师及财经媒体进行了广泛、深入的沟通，展望公司发展趋势，向资本市场展示公司优秀业绩和经营亮点，并组织 20 余家重要机构投资者、券商分析师前往新疆、上海、浙江地区，开展“一带一路”以及“钢铁智能运维”主题的反向路演

活动，就公司在地区市场开拓和业务发展，以及公司在冶金运营服务及核心装备制造等领域的发展成果进行展示和交流。

十八、股东权利

为了保障股东的合法权利，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第六十六条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出提案，公司应当将提案中属于股东大会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列入该次会议的议程。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5 个工作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公司在股东大会召开期间设置了专门的股东沟通环节，在此期间股东可提出关注问题及建议。股东还可通过投资者关系热线电话（+86-10-59868666）、投资者关系传真（+86-10-59868999）、投资者关系邮箱（ir@mccchina.com）三种方式提出查询及建议的请求。

公司董事会指导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开展，持续与股东及投资机构开展沟通交流，定期检查投资者关系的有效性。公司通过多平台、多渠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公司官网、新媒体平台、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渠道，利用中国投资者网、证券交易所路演中心和其他第三方网络基础设施平台，通过股东大会、投资者说明会、路演、反向路演、分析师会议、接待来访、调研等专项投资者活动，以及参加券商、投资机构、财经媒体等社会机构组织的策略会和论坛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

在遵守信息披露规则的前提下，公司在制定涉及股东权益的重大方案时，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沟通和协商。公司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为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参会提供便利，为投资者发言、提问以及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交流提供必要的时间。公司于股东大会召开前，广泛征询意见，提前征集投资者关注度高的热点问题，股东大会需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公司会根据监管规则调整，定期检查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程序，以确保切合股东需要。

董事会已于报告期内检查股东通讯政策的实施情况及成效，认为其有效。

十九、公司秘书

王震先生为公司现任董事会秘书，王震先生、伍秀薇女士为公司现任联席公司秘书及本公司内部的主要联络人。

王震先生简历详见本报告第 61 页。

伍秀薇女士简历如下：

伍秀薇女士为达盟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及上市公司服务部主管，拥有逾 20 年的专业及内部公司秘书工作经验。伍秀薇女士为香港公司治理公会（前称“香港特许秘书公会”）及英国特许公司治理公会（前称“英国秘书及行政人员公会”）资深会员。

为遵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29 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公司秘书均参加了不少于 15 个小时的相关专业培训。

二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规章制度共计 410 余项，按制定的主体、所涉及层次和约束范围，划分为基本管理制度、具体规章/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三个层级。公司每年评估各项规章制度的有效性，并按照评估结果，根据监管要求和公司发展需要，拟定制度体系的年度建设计划，梳理规章制度制定、修订和废止清单。同时，对照内控要素的框架性要求和公司制度之间的逻辑关系，将公司规章制度按业务类别划分，使公司规章制度的管理工作程序化、规范化，保障了公司合规经营和

战略发展。

同时，公司在报告期内继续开展内控体系及规章制度体系优化提升工作，编制并印发了《内部控制标准体系》。从公司整体出发，在工程承包、资源开发、特色业务、综合地产等公司涉及的全部业务领域，对总部部门、全资、控股子公司从风险管控角度提出控制要求，从而对公司内部可预知和可控风险进行管理。《内部控制标准体系》可作为公司定期开展整体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依据之一，可据此开展内部控制自我检查工作。同时，公司对《规章制度管理规定》进行了修订，制定各层级的制度标准化模板，内容中完善 PDCA 闭环管理的要求，进一步精简制度内容，增加了合规及责任追究相关内容，强化制度的适用性及全生命周期管理等。通过不断优化提升内部控制体系和规章制度体系，为公司基础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创造良好的基础，促进公司高速可持续发展。

2. 用于辨认、评估及管理重大风险的程序

公司定期开展风险的辨识、评估和应对工作。每年在对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总体研判的基础上，认真分析公司所处行业形势，按照战略目标和管控要求，分阶段开展风险相关管理各项工作。风险辨识阶段，按照《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要求，组织总部各部门和各子企业系统持续搜集相关风险信息，按照国务院国资委风险分类框架和内控指引对风险管理的规范性要求，开展风险识别和梳理工作，识别出对经营目标产生影响的内外部风险，逐一分析风险成因和可能造成的影响，并落实责任部门。风险评估阶段，公司根据风险管理工作实际，结合定量及定性评估方法，根据“风险管理的重要性及紧迫性”将风险事件划分为三个等级，分别为：高度重视（红色）、密切关注（黄色）、风险可控（绿色）。公司组织各责任部门评价各类风险对公司总体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初步确定对各项风险管理的分类情况，重点关注重大风险的管控。风险应对阶段，公司对常规性风险事项制定风险应对措施，具体包括：风险规避、风险接受、风险降低和风险转移；对于重大风险，通过编制重大风险管控方案，逐一落实责任部门，深入分析重大风险产生根源、风险成因、可能产生的影响、拟采取的应对策略，制定切实可行的风险管控措施。重大风险跟踪阶段，定期开展重大风险变化情况及应对方案执行的跟踪工作，及时掌握重大风险解决方案或危机处理应急预案的执行情况及适用性，合理配置资源、明确工作步骤、落实责任人和完成时限，确保方案或预案的有效实施。

3. 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主要特点

公司对风险实施分层分类，规范建立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组织体系，按照国务院国资委发布的《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从顶层设计入手，遵循“分层、分类”原则，厘清各层级风险管理工作职责界限，强化风险管理主体责任，深入推动内部控制工作，联合评价监督工作力量，形成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风险管理体系。公司注重强化风险管理顶层设计，加强重大风险及专项风险过程监控，年初制定年度全面风险及内控管理工作指导意见，明确年度工作目标，细化工作要求及实施路径。针对主业板块业务特点，公司每月对各类专项风险处置进展进行预警监测，按季度对年度重大风险变化情况及应对方案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结合子企业重大风险管控情况，对公司整体风险进行评估，形成相应的风险管理报告，确保风险可知可控可承受。公司强化风险动态评估工作，根据内外部环境变化情况，及时开展动态的专项风险评估工作，及时识别、评估内外环境变化对公司经营目标实现的影响，并制定了有针对性的应对举措。为有效应对外部环境影响，公司迅速组织相关部门开展专项风险动态评估工作，全面分析、快速评估、细化举措、落实责任，提前研究制定风险防控方案及相关风险应急预案。同时，加强风险过程监控，密切关注与业务相关的异常风险征兆，对于突发风险征兆或风险事件，及时启动应急程序，确保风险可控。

4. 用以检讨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有效性的程序及解决严重的内部监控缺失的程序

公司董事会对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负责，至少每年检查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有效性，并作出完善的检查结论。检查风险管理及内部监督系统有效性的具体程序包括：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组成评价工作组、实施现场测试、认定控制缺陷、汇总评价结果、编报评价报告等环节。公司授权审计部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公司对内控缺陷进行综合分析后提出认定意见，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进行审核后予以最终认定，并按缺陷的影响程度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提出的认定意见以书面报告的形式向董事会、经营层会议报告，

重大缺陷由董事会予以最终认定。

5. 处理及发布内幕消息的程序和内部监控措施

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及《中国中冶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中国中冶股票市场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信息归集、研判、公告编制及披露审批程序，确保信息披露合法合规。同时，公司制定了《中国中冶内幕信息管理办法》，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及报送制度，规定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合同订立等阶段及报告、传递、编制、审核、决议、披露等各个环节如实、完整记录其知悉的内幕信息内容，并及时进行登记备案及报送，督促内幕信息知情人员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6. 设立内部审核功能情况

公司已设立内部审计部门，主要就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充足及成效进行分析及独立评估，并每年至少向董事会汇报一次调查结果。在实际工作中依据评价工作计划、评价标准开展了内控与风险管理监督评价及缺陷整改检查，以确保缺陷整改到位。同时要求下属子公司开展半年度和年度自我评价以及专项评价工作，为最终出具内控评价报告提供依据。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检讨所涵盖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会认为，现有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充分有效，尤其是在财务申报及遵守上市规则方面。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二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规范设置二级子公司机构，打造集中、高效的管控模式，要求子公司按照“紧密对接上级职能、完善项目管控主平台建设、契合主营业务发展”的要求，形成机构相互制约、运行高效有力的总部机构。

二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类型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www.hkexnews.hk>）和本公司网站（<http://www.mccchina.com>）。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董事会已检查了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风险管理与内部监控系统，并认为其仍然有效。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意见一致。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二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2021 年 4 月，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要求，完成了治理专项自查工作。经自查，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除两项需整改事项外，其他各项治理机制运行规范。截至报告期末，两项整改事项已全部完成整改。具体如下：

1. 独立董事连续任期超过 6 年（已于 2022 年完成整改）。

2. 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单位兼职（部分完成整改）。

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曾刚，因工作需要，在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五矿担任高管职务。2022 年 12 月 16 日，曾刚先生辞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董事会聘任王震先生为新一任董事会秘书，至此该高管双兼事项已完成整改。

公司副总裁刘福明，因工作需要，在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中冶集团担任高管职务，目前该事项仍在整改过程中。公司将继续与控股股东单位积极沟通，尽快完成该兼职事项的整改。

二十四、《公司章程》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2023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中国中冶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印发的《国有企业公司章程制定管理办法》和《中央企业公司章程指引（试行）》、《关于中央企业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的意见》、《中央企业党委（党组）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示范文本（试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2023 年 6 月 27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中国中冶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优先股发行后适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开展优先股试点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优先股发行方案，对《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6 月 22 日、2023 年 9 月 12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其他内容未作改动。

第六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亿元）	14.19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省市和环保部门发布的 2023 年重点监控企业及重点排污企业名单，在公司所属企业中，8 家企业被列为废气重点监控企业，2 家企业被列为废水重点监控企业；35 家污水处理企业被列入污水处理重点监控企业。在报告期内，各重点排污单位各项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主要污染物实现了达标排放并完成了总量减排目标，无超标排放情况。公司下属中冶生态环保 2023 年累计共处理污水 6.11 亿吨，实现 COD 减排量 13.19 万吨，氨氮减排量 1.53 万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污水处理重点监控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mg/L) 注1	实际排 放值 (mg/L)	总排放速 率 (万 t/天)	排放 去向
1	滁州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清流污水处理厂总排口 WS-01904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22	13.94	清流河
			氨氮		5 (8)	0.244		
2	来安县中冶水务有限公司（来安污水处理厂）	来安县中冶水务有限公司污水排放口 WS-06998	COD	COD、氨氮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水标准，其余出水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30	22.53	7.54	来河
			氨氮		1.5	0.44		
3	中冶秦皇岛水务有限公司	山海关污水处理厂出水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15.12	3.44	潮河
			氨氮		5 (8)	0.21		
4	寿光市城北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寿光市城北中冶水务有限公司外排口 WS-37078304	COD	出水主要指标（CODCr、氨氮）提升至地表水IV类标准，其他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30	20.82	7.90	张僧河
			氨氮		1.5	0.42		
5	天长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天长市污水处理厂）	排放口编号为 WS-009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40	12.40	6.19	川桥河
			氨氮		2 (3)	0.26		
6	天长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秦栏镇污水处理厂）	天长市秦栏镇蒋圩混合入河排污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16.99	0.6	秦栏河
			氨氮		5 (8)	0.41		
7	天长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杨村镇污水处理厂）	天长市杨村镇污水处理厂混合入河排污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20.66	0.79	杨村河
			氨氮		5 (8)	0.78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mg/L) #1	实际排 放值 (mg/L)	总排放速 率 (万 t/天)	排放 去向
8	天长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天长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排放口编号为 WS-04303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19.43	2.82	川桥河
			氨氮		2 (3)	0.32		
9	天长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铜城镇污水处理厂)	排放口编号为 WS-04305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19.13	0.59	铜龙河
			氨氮		5 (8)	0.20		
10	兴隆县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消毒池出口 WS-001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204.33	2.149	柳河
			氨氮		5 (8)	21.6		
11	定远县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废水排放口 WS-50004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16.7	5.47	马桥河
			氨氮		5 (8)	0.14		
12	来安县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汧河污水处理厂)	汧河污水处理厂 污水排放口 WS-06902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29.78	2	滁河
			氨氮		5 (8)	0.32		
13	马鞍山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马鞍山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WS-090801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12.53	1.99	襄城河
			氨氮		5 (8)	0.28		
14	黄石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黄石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排放口 DW001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11.6	3.62	磁湖
			氨氮		5 (8)	1.58		
15	寿光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寿光中冶水务有限公司排污口 WS37078309	COD	出水主要指标 (CODCr、氨氮) 提升至地表水 IV 类标准, 其他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30	25.75	11.76	小清河
			氨氮		1.5	0.43		
16	秦皇岛市抚宁区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秦皇岛市抚宁区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排放口编号 DW001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29.85	4.99	排入人造河
			氨氮		5 (8)	0.16		
17	福州市长乐区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福州市长乐区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排放口 WS26616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23.0	4.75	闽江
			氨氮		5 (8)	0.186		
18	宣城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宣城市双桥污水处理厂混合入河 排污口 编号: 341802022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13.45	1.36	水阳江
			氨氮		5 (8)	0.19		
19	北京中设水处理有限公司	一期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现有污水厂一级 A)DB11/890-2012	20	13.37	6.30	刺猬河
			氨氮		1.0 (1.5)	0.12		
		二期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新建污水厂一级 A)DB11/890-2012	20	13.47	4.16	
			氨氮		1.0 (1.5)	0.18		
20	兰州中投水务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B)GB18918-2002	50	18.02	23.48	黄河
			氨氮		5 (8)	0.54		
21	孝感中设水务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GB18918-2002	50	17.82	12.44	滚子河
			氨氮		5 (8)	0.7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mg/L) #1	实际排 放值 (mg/L)	总排放速 率 (万 t/天)	排放 去向
22	温县中投水务有限公司（第一污水厂）	第一污水厂总排口	COD	《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标准）DB41/2087—2021	50	13.4	3.21	荣蚰河
			氨氮		5（8）	0.31		
23	温县中投水务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厂）	第二污水厂总排口	COD	《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标准）DB41/2087—2021	50	24.3	2.59	新蟒河
			氨氮		5（8）	0.41		
24	常州恩菲水务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太湖地区其他区域内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	60	41.44	2.26	采菱港
			氨氮		5	0.32		
25	武陟县中设水务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二级）	50	39.578	1.61	二四区涝河
			氨氮		5（8）	0.529		
26	平原中设水务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GB18918-2002	50	36.7	4.21	马洪干渠
			氨氮		5（8）	0.438		
27	涿州中设水处理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大清河流域水污染排放标准》DB13/275/2018	30	14.26	0.79	北拒马河南支
			氨氮		1.5（2.5）	0.119		
28	涿州中设环保有限公司（西厂）	西厂总排口	COD	《大清河流域水污染排放标准》DB13/275/2018	30	9.65	2.91	北拒马河
			氨氮		1.5（2.5）	0.078		
29	涿州中设环保有限公司（东厂）	东厂总排口	COD	《大清河流域水污染排放标准》DB13/275/2018	30	9.14	3.48	北排干渠道入白沟河
			氨氮		1.5（2.5）	0.095		
30	涿州中设环保有限公司（开发区厂）	开发区厂总排口	COD	《大清河流域水污染排放标准》DB13/275/2018	30	10.17	2.04	北排干渠道入白沟河
			氨氮		1.5（2.5）	0.08		
31	中冶水务（武汉）有限公司（豹澥厂）	豹澥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GB18918-2002）	50	12.9	6.84	长江
			氨氮		5（8）	0.038		
32	中冶水务（武汉）有限公司（左岭厂）	左岭污水处理厂废水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GB18918-2002）	50	8.53	8.52	
			氨氮		5（8）	0.17		
33	中冶水务（竹溪）有限公司	竹溪县东城新区污水处理厂排放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GB18918-2002）	50	10.5	0.73	竹溪河
			氨氮		5（8）	0.45		
34	中冶水务（麻城）有限公司	都市环保麻城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GB18918-2002）	50	13.81	1.18	举水河
			氨氮		5（8）	0.61		
35	来安县中冶华天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	废水总排口DW001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二级标准	120	83.09	1.42	来安县污水处理厂
			氨氮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二级标准	25	0.41		

注：GB18918-2002 标准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 摄氏度时的控制目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 摄氏度时的控制目标。

(2) 废气重点监控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实际排放值	总排放速率 (kg/h)	排放去向
1	襄阳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新增排放口#4)	恩菲襄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污水排口)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排放 限定值	500mg/L	35.00	0.71	余家湖污水处理厂
			PH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排放 限定值	6~9	7.21	/	
		襄阳恩菲垃圾焚烧发电厂废气排放口#1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M ³	31.01	2.98	大气环境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M ³	156.50	13.06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M ³	1.51	0.03	
		襄阳恩菲垃圾焚烧发电厂废气排放口#2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M ³	25.82	2.04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M ³	146.25	11.60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M ³	2.09	0.06	
		襄阳恩菲垃圾焚烧发电厂废气排放口#3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M ³	27.95	1.66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M ³	166.50	12.46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M ³	0.96	0.03	
		襄阳恩菲垃圾焚烧发电厂废气排放口#4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M ³	18.39	1.25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M ³	144.50	10.69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M ³	1.66	0.06			
2	赣州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赣州恩菲垃圾焚烧发电厂1#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M ³	26.21	1.84	大气环境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M ³	229.24	16.09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M ³	7.00	0.49	
		赣州恩菲垃圾焚烧发电厂2#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M ³	30.86	1.89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M ³	239.36	14.92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M ³	4.57	0.33	
		赣州恩菲垃圾焚烧发电厂3#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M ³	19.92	1.58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M ³	174.11	13.05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M ³	5.57	0.43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实际排放值	总排放速率 (kg/h)	排放去向
3	固安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固安恩菲垃圾焚烧电厂1#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Am ³	48.92	4.32	大气环境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Am ³	64.92	6.84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Am ³	0.98	0.11	
		固安恩菲垃圾焚烧电厂2#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Am ³	55.07	4.58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Am ³	60.84	5.48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Am ³	1.67	0.13	
4	恩菲城市固废(孝感)有限公司	孝感恩菲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	100mg/Am ³	12.15mg/Nm ³	0.05	大气环境
			氮氧化物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	300mg/Am ³	134.95mg/Nm ³	0.56	
			烟尘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	30mg/Am ³	6.80mg/Nm ³	0.03	
5	赣州南康区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焚烧炉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Am ³	60.49	5.94	大气环境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Am ³	209.29	20.60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Am ³	2.73	0.26	
		2#焚烧炉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Am ³	63.80	6.16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Am ³	208.15	20.10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Am ³	1.78	0.17	
6	都市环保新能源开发大丰有限公司	都市环保2#炉废气	二氧化硫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50mg/m ³	8.2	0.16	大气环境
			氮氧化物		100mg/m ³	65.1	2.19	
7	中冶陕压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5t 电炉排气筒	颗粒物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9726-2020)	30mg/m ³	1.46mg/m ³	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平台实时监测动态数据	大气环境
		60t 精炼炉	颗粒物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9726-2020)	30mg/m ³	0.83mg/m ³	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平台实时监测动态数据	
		老厂热处理车间加热炉排气筒	颗粒物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9726-2020)	30mg/m ³	2.1mg/m ³	<0.022kg/h	
			氮氧化物		300mg/m ³	3mg/m ³	<0.064kg/h	
			二氧化硫		100mg/m ³	3mg/m ³	<0.064kg/h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实际排放值	总排放速率 (kg/h)	排放去向
		锅炉房锅炉排气筒	颗粒物	《锅炉大气污染物》 (DB61/941-2018)	30mg/m ³	1.3mg/m ³	0.035kg/h	大气环境
			氮氧化物		80mg/m ³	48mg/m ³	0.071kg/h	
			二氧化硫		20mg/m ³	4mg/m ³	<0.067kg/h	
		新厂锻造车间加热炉 1#排气筒	颗粒物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9726-2020)	30mg/m ³	1.2mg/m ³	<0.2kg/h	
			氮氧化物		300mg/m ³	3mg/m ³	3.9kg/h	
			二氧化硫		100mg/m ³	3mg/m ³	<0.59kg/h	
		新厂锻造车间加热炉 2#排气筒	颗粒物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9726-2020)	30mg/m ³	2.4mg/m ³	<0.18kg/h	
			氮氧化物		300mg/m ³	197mg/m ³	35kg/h	
			二氧化硫		100mg/m ³	3mg/m ³	<0.54kg/h	
8	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结构 10A 车间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 31/199-2015	70mg/Nm ³	3.13	0.0597	大气环境
		结构车间 9 号门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70mg/Nm ³	4.48	0.0856	
		装备车间东油漆车间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70mg/Nm ³	3.38	0.0699	

(3) 废水重点监控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实际排放值	总排放速率 (kg/h)	排放去向
1	固安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污水总排口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中表 4 三级标准 以及固安绿源城区污水处理有 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	500mg/L	128.34	5.60	固安绿源城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氨氮		45mg/L	1.18	0.85	
			PH		6~9	7.03	/	
2	恩菲城市固废(孝感)有限公司	污水总排口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 及《孝 感市邓家河污水处理厂收水标 准》	400mg/L	35.94mg/L	0.06	孝感市邓家河污水处理厂
			氨氮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 及《孝 感市邓家河污水处理厂收水标 准》	40mg/L	2.33mg/L	0.00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各重点排污企业不断加强对环保设施、运行等各方面的管理管控,防治污染设施正常稳定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1) 各垃圾焚烧电厂不断加强在渗滤液、飞灰、烟气净化系统方面的管控,保证污水处理和烟尘达标排放。

(2) 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工艺主要采用一级处理(物理化学处理工艺)+二级处理(生化处理工艺)+三级处理(深度处理工艺),出水水质主要执行《城镇污水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

(3) 中冶钢构制造一厂作为上海市废气排放重点企业，有 3 个 VOC 排口和 5 个颗粒物排口，VOC 排口采用活性炭吸附，颗粒物排口采用滤筒过滤除尘，设施全年正常运行，每年的环境监测均为合格，完全做到达标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各重点排污企业建设项目均已获得环境影响评价批复，环评和验收批复文件中的环保要求已落实。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各重点排污企业均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地方生态环境局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各重点排污企业均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监测数据联网实时传输，受当地环保部门实时监控。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各重点排污企业均未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因噪声和扬尘等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 18 起，累计处罚金额 98.24 万元。目前所有处罚事项均已完成整改。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①中冶赛迪装备有限公司：主要污染物类别是废气、废水，主要大气污染物是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放标准。主要水污染物是氨氮、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废水经生化池处理后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放标准。

②中冶南方（武汉）重工制造有限公司：主要污染物类别为废气，主要大气污染物为挥发性有机物，经污染防治设施处理后排放浓度符合排污标准。

③郑州宝冶钢结构有限公司：主要污染物类别为废气、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废水；主要大气污染物是颗粒物、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二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放标准。主要水污染物是氨氮、悬浮物、化学需氧、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氮、总磷和石油类水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放标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是废钢、废铜、焊丝盘、铁粉、铁刨花、氧化渣，收集、储存及处置合规。

④工程项目：主要污染物有扬尘、废水、噪声、固废等。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各生产企业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批复要求建设了各项废水、废气、固废、噪声污染治理设施，各工程项目配置了雾炮车、洒水车、洗车台、垃圾站等设施；裸土密目网覆盖；噪音大的作业采取降噪措施。具体内容如下：

①中冶赛迪装备有限公司

废气处理设施：有机废气吸附过滤系统和袋式除尘系统均有效运行，经处理后的废气达标排放。

废水处理设施：废水经生化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放标准。

固体废物处理设施：建设有专用危废及固废库房，危险废物及固体废物委托有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转移处置，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了五联单手续。

②中冶南方（武汉）重工制造有限公司

废气处理设施：采用地吸式废气收集、旋流塔、干式过滤器、UV 光解光催化、活性炭吸附工艺对油漆废气净化处理后达标排放。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高噪声设备擦用减振、建筑隔音等措施减少噪声污染。

固体废物处理设施：建设有专用危废库房，危险废物外售具备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了五联单手续。

③郑州宝冶钢结构有限公司

废气污染治理措施：切割烟尘配置 3 套烟尘净化处理装置（滤筒除尘器和 3 根 20m 高排气筒）。焊接烟尘配置 5 套中央烟尘净化处理系统和 5 根 20m 高排气筒，各焊接工位设吸气罩。漆雾、二甲苯、非甲烷总烃等有机废气配置 2 套喷烘一体的喷涂房，包括 2 套漆雾过滤系统（含玻璃纤维过滤毡、两级漆雾过滤装置）、2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1 套托付催化燃烧装置、1 根 20m 高排气筒。烘干燃烧器（处理天然气、燃烧废气、烟尘、SO₂、NO_x 等）配置 3 根 20m 高排气筒。

噪声污染治理措施：选用高效低噪声、低转速、高质量的风机，采用减震基础和柔性接口，减震基础、建筑隔声减少噪声污染。

固体废物处理设施：建设有专用危废房，危险废物外售具备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了五联单手续。

④工程项目

扬尘防治措施：严格执行扬尘防控“6 个 100%”，结合工程施工特点，采取塔吊喷淋、高层喷淋、围墙喷淋、雾炮喷淋等降尘措施，以及裸土覆盖、绿化、固化等防尘措施，并做好高层垃圾、渣土运输密闭措施，车辆冲洗洁净方可进出现场。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废水防治措施：施工现场设置排水设施，废水经三级沉淀池等预处理设施处理，监测井水质检测合格后，部分废水再利用用于绿化浇灌、洒水降尘等。

噪声防治措施：合理布置平面图，高噪声设施、设备远离周边噪声敏感建筑物，设置连续密闭围挡隔绝噪声，木工加工棚等设置密闭防护棚，并选用低振动低噪声施工机械，定期检测厂界噪声，满足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固废防治措施：施工现场设置建筑垃圾分类收集设施，钢材、木材、混凝土废料结合现场合理再利用，剩余废料进行资源化回收，并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固废清运合同，合规处置外排固废。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重大战略部署，推进工程建设行业绿色低碳发展，重点提升项目的绿色设计水平，抓好施工过程的低碳排放，推广使用绿色建材，切实增强推进绿色低碳发展的自觉性和坚定性。

公司着眼绿色建材技术及应用，牢牢把紧建材“绿色关口”，使钢结构、光伏系统、保温墙板与建筑相依相融，有效降低建筑能耗，推动建筑深度减碳节能。积极践行绿色施工，不断加强对人、机、物、料等各种要素的管理，通过装配式建造、使用节能器材设备、施工“永临”结合等多种方式，有效实现节能减排，降碳增效。

公司以推动钢铁行业绿色发展为目标，聚焦水、气、声、渣等环保要素“痛点”，积极打造冶金工业节能、固废、危废处置、高效能源、超低排放、高难度废水处理等全生命周期核心技术和产品，为我国钢铁工业节能环保作出贡献。

公司积极践行国家“双碳”战略，按照《钢铁行业碳达峰及降碳行动方案》的行动路线图，对制造流程、节能技术进行优化，依托下属低碳技术研究院建立全方位全流程低碳技术体系，大力推进冶金绿色低碳化发展。

公司依托自身雄厚的科研实力和丰富的工程经验，在污水处理、土壤修复、固废处理领域形成了一系列领先的核心专长技术，并成功运用到多个重大工程项目中，为国家建设“美丽家园”、打造“绿水青山”提供了坚实的技术保障。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使用清洁能源发电、技术创新等

注：公司报告期内万元产值（营收）二氧化碳排放（可比价）同比下降 10.37%。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打造节能环保产业平台，发展节能环保综合服务，全方位提升环保产业实力。围绕水环境综合治理、垃圾焚烧、危险废物处理、土壤修复、矿山生态环境治理、光伏发电等细分领域，培育一批集节能环保技术咨询、系统设计、设备制造、工程施工、运营管理等专业化服务企业。

公司积极优化能源结构，提升能效水平。加大对建筑施工行业用能考核，严格控制能耗强度，逐步减少化石燃料能源消耗占比，强化电能消耗控制，大力推行太阳能等清洁能源，应用空气能热泵技术、变频技术等降耗技术，推动低碳能源替代高碳能源、可再生能源替代化石能源。

公司大力推进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变废为宝践行绿色建造。积极推进绿色建造，采用工程总承包、全过程工程咨询等组织管理方式，强化设计、施工一体化协同管理，通过双优化措施源头节约资源消耗。积极推广材料工厂化加工，实现精准下料、精细管理，降低建筑材料损耗率。充分利用混凝土、钢筋、模板等余料，实行循环利用。充分考虑施工临时设施与永久性设施的结合利用，实现“永临”结合，减少建筑垃圾的产生。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中冶京诚主导的“绿色低碳氢冶金技术及关键装备研发”的工程示范——氢冶金气基直接还原试验基地热试成功，同时重点推进了烧结料面喷吹富氢燃气、氢冶金还原气加热炉等项目；下属中冶南方承建的广西盛隆超临界煤气发电机组项目成功应用自主研发的小型化超临界安全清洁煤气发电技术，发电参数 24.2MPa/600℃，发电效率 43-45%，达到国际领先水平，目前该技术已在广西、河北、山东、河南、辽宁等地推广使用，总装机 1,855MW，年度当量减排 CO₂ 约 870 万吨；下属中冶华天开发完成智能化烧结高效余热回收关键技术，实现烧结余热的能量流全生命周期的跟踪和控制，在稳定和优化烧结矿生产的同时，最大化的实现余热资源的

高效回收利用；下属中冶生态环保聚焦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开展绿色低碳科技创新研究。另外，公司充分发挥在钢铁、有色冶金废水处理领域的传统优势，从九个方面开展低碳科技创新研究，减碳技术成果显著。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单独披露的社会责任报告详见《中国中冶 2023 年社会责任报告暨 ESG（环境、社会与管治）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414.77	2023 年度，公司共计对外捐赠 27 项，捐赠金额总计人民币 414.77 万元。
其中：资金（万元）	347.39	向上海市宝山区、六安市、马鞍山市及湖南省宁远县等地区捐赠慈善资金共计人民币 81.94 万元；向辽宁科技大学、内蒙古科技大学等捐赠人民币 48 万元；向阿富汗赫拉特省、巴基斯坦俾路支省、巴布亚新几内亚马当省等海外项目所在地等捐赠救灾资金及捐赠慈善资金人民币 217.45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67.38	向土耳其阿迪亚曼省救灾中心、巴基斯坦全境、阿富汗艾娜克矿区周边困难家庭及巴布亚新几内亚马当省卫生局捐赠救灾物资。上述捐赠物资共计人民币 67.38 万元。
惠及人数（人）	约 70,420	-

此外，公司作为央企上市公司，始终心怀“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以实际行动承担履行社会责任的使命担当。报告期内，河北涿州暴雨引发洪灾，公司紧急调集精兵强将抢修复产 3 个污水处理厂，成功打赢涿州防汛救灾攻坚战。甘肃、青海地震灾害发生后，公司迅速部署，紧急集结工程技术人员，用时约 23 个半小时完成 7 个安置点百余套活动板房的建设任务，同时还为入住的受灾群众提供了大量急需的生活物资和取暖设备，有力地彰显了央企的责任担当精神。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帮扶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620.97 万元	-

帮扶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其中：资金（万元）	拨付无偿援助资金 1,744 万元；开展消费帮扶总计 1,876.97 万元。	由公司承担的 2023 年度定点帮扶和对口支援无偿援助资金 1,744 万元。其中：向德江县拨付 580 万元，开展 7 个产业帮扶项目；向沿河县拨付 461 万元，开展 9 个帮扶项目；向镇雄县拨付 490 万元，开展 3 个帮扶项目；向攀枝花技师学院拨付 213 万元用于开展“矿心”职业教育计划。2023 年组织各子企业参加第二届央企消费帮扶周活动，共计采购农产品 299.69 万元；全年在 7 个帮扶县直接购买农产品总额为 1,066.75 万元；在 7 个帮扶县帮助销售农产品总额为 72.85 万元；在 7 个帮扶县外的原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直接购买资金总量为 437.68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	-
惠及人数（人）	约 23,000 人	产业、就业帮扶惠及 12,000 余人，教育帮扶惠及 5,300 余人，消费帮扶惠及 5,700 余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帮扶、就业帮扶、教育帮扶等）	产业帮扶、就业帮扶、教育帮扶、消费帮扶	依托黑水桃梨基地、新景集体经济柑橘产业园开展产业帮扶和就业帮扶，依托崔家村棚改项目开展就业帮扶，通过攀枝花职业技术学院开展教育帮扶，通过购买帮扶县农特产品开展消费帮扶。

第七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行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和避免同业竞争	中国五矿	<p>1、对于中国五矿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与中国中冶重合的业务，中国五矿将结合企业实际以及所处行业特点与发展状况等，积极运用委托管理、资产重组、股权置换、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尽可能减小双方的业务重合问题。</p> <p>2、本次收购完成后，中国五矿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新增与中国中冶相竞争的业务领域，不再新设立从事与中国中冶相同或者相似业务并对中国中冶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控股子公司。中国五矿将对所控制的企业进行监督，必要时将采取一定措施。</p> <p>3、在符合上述第 1 及第 2 项原则的前提下，本次收购完成后，如中国五矿控制的非上市子企业或其他非上市关联企业将来经营的产品或服务与中国中冶的主营产品或服务有可能形成竞争，中国五矿同意中国中冶有权优先收购该等产品或服务有关的资产或中国五矿在子企业中的全部股权。中国中冶有权自行决定何时要求中国五矿向其出售前述有关竞争业务。</p> <p>4、在中国中冶审议新增业务领域是否与中国五矿存在同业竞争、以及是否决定行使上述选择权和优先购买权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将按规定进行回避，不参与表决。</p> <p>5、中国五矿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公司章程》等中国中冶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中国中冶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上述承诺在中国五矿对中国中冶拥有控制权或能够产生较大影响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中国五矿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中国中冶造成的一切损失。</p>	2016 年 2 月 17 日	否	-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和避免同业竞争	中冶集团	中国中冶控股股东中冶集团承诺其将避免从事或参与与中国中冶的主营业务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2008年12月5日	否	-	是	-	-
与公司债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中冶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18公司债”)的存续期内,如公司预计不能按期偿付该等债券本息或在该等债券到期时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1、不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2、不减少注册资本金。债券募集资金仅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转借他人使用,不用于非生产性支出,不用于房地产业务,并将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督机制和隔离机制。	2018年5月8日	是	2018年5月8日-2023年5月8日	是	-	-
与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中冶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第二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应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不得用于土地、房地产、股权、股票及期货等国家规定禁入领域。本期募集资金将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流动资金需要,不得用于长期投资。存续期间内,若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2020年6月22日、2020年6月24日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日至赎回时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行 否履 期	承诺期限	是否 及时 严格 履行	如未能及 时履行应 说明未完 成履行的 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 时履行应 说明下一 步计划
	其他	中国中冶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第二期中期票据、第三期中期票据、第四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应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不得用于土地、房地产、股权、股票及期货等国家规定禁入领域。本期募集资金将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流动资金需要，不得用于长期投资。存续期间内，若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2021 年 7 月 26 日、2021 年 8 月 17 日、2021 年 8 月 24 日、2021 年 12 月 28 日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第二期中期票据、第三期中期票据、第四期中期票据发行日至赎回时	是	-	-
	其他	中国中冶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第二期中期票据、第三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应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不得用于土地、房地产、股权、股票及期货等国家规定禁入领域。本期募集资金将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流动资金需要，不得用于长期投资。存续期间内，若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2022 年 12 月 7 日、2022 年 12 月 14 日、2022 年 12 月 21 日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第二期中期票据、第三期中期票据发行日至赎回时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中国冶金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至第十三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应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不得用于土地、房地产、股权、股票及期货等国家规定禁入领域。本期募集资金将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流动资金需要，不得用于长期投资。存续期间内，若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2023 年 2 月 8 日、2023 年 2 月 10 日、2023 年 2 月 15 日、2023 年 2 月 17 日、2023 年 3 月 8 日、2023 年 3 月 10 日、2023 年 3 月 15 日、2023 年 3 月 17 日、2023 年 3 月 22 日、2023 年 8 月 18 日、2023 年 8 月 23 日、2023 年 8 月 31 日、2023 年 9 月 1 日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至第十三期中期票据发行日至赎回时	是	-	-
	其他	中国冶金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第二期中期票据、第三期中期票据、第四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应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不得用于土地、房地产、股权、股票及期货等国家规定禁入领域。本期募集资金将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流动资金需要，不得用于长期投资。存续期间内，若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2024 年 2 月 21 日、2024 年 2 月 23 日、2024 年 3 月 12 日、2024 年 3 月 14 日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日至赎回时	是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6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宁宁、赵宁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均为2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半年度财务报告审阅审计机构及公司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年度审计和中期审阅工作（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2023 年 6 月 27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中冶集团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年3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及设定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关连交易年度限额的议案》，同意调整、预计相关额度上限并签署相关协议，并在按相关规定将议案提交香港联交所事前审核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年度上限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物资购销类-收入	协议定价	6,274,780	-	3,869,054	16.60%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物资购销类-支出	协议定价	25,307,130	-	12,620,361	6.99%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	工程建设类-收入	协议定价	13,447,080	-	5,277,779	0.93%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接受劳务	工程建设类-支出	协议定价	1,131,140	-	280,358	0.10%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	冶金与管理服务类-收入	协议定价	313,770	-	129,046	0.60%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接受劳务	冶金与管理服务类-支出	协议定价	1,160,000	-	250,234	11.95%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其它流出	物业承租类-支出	租赁合同	460,000	-	98,534	6.36%	-	-	-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年度上限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资金拆入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及所属成员单位提供综合授信每日最高余额 ^{注1}	协议定价	30,000,000	-	3,187,901	-	-	-	-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存款	本公司及所属成员单位在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每日存款余额 ^{注2}	协议定价	12,000,000	-	5,548,744	-	-	-	-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费用支出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及所属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费用总额 ^{注3}	协议定价	70,000	-	804	0.15%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利息支出	产融服务类-融资费用-财务资助	协议定价	1,600,000	-	98,846	3.74%	-	-	-
合计				/	91,763,900	/	31,361,661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不适用						

注：（1）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票据承兑和贴现、担保、保函、开立信用证等，含已发生应计利息。

（2）包含已发生应计利息。

（3）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咨询、结算、网上银行、投资、信用证、委托贷款、担保、票据承兑、保函等服务收取的代理费、手续费、咨询费或其他服务费用总额。

就上述持续关连交易，本公司已遵守了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披露规定。本公司在报告期内进行上述持续关连交易时，遵循了在订立交易时制定的定价政策及指引。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审核上述持续关连交易并确认：

- (a) 该等交易在公司的日常业务中订立；
- (b) 该等交易是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进行，或对公司而言，该等交易的条款不逊于向独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视属何情况而定）的条款；及
- (c) 该等交易是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本公司已外聘核数师，遵照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鉴证业务准则》第 3000 号“历史财务信息非审核或审阅的鉴证业务”，并参考《实务说明》第 740 号“关于香港上市规则所述持续关连交易的核数师函件”，就本公司的上述持续关连交易做出汇报。核数师已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56 条出具载有上述持续关连交易的结论的无保留意见函件，说明本报告期内：

- (a) 并无注意到任何事项令核数师相信该等已披露的持续关连交易未获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 (b) 就本公司提供货品或所涉及的交易，并无注意到任何事项令核数师相信该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本公司的定价政策进行；
- (c) 并无注意到任何事项令核数师相信该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规管该等交易的相关协议进行；及
- (d) 核数师并无注意到任何事项令其相信该等持续关连交易的金额超出本公司设定的年度上限总额。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关联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五矿财务公司”）的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五矿财务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12,000,000,000	0.35%-1.15%	219,984.51	52,608,813,152.22	49,497,684,904.90	3,111,348,231.83
合计	/	12,000,000,000	0.35%-1.15%	219,984.51	52,608,813,152.22	49,497,684,904.90	3,111,348,231.83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方五矿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及所属成员单位提供的贷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五矿财务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30,000,000,000	2.4%	0	3,000,000,000	0	3,000,000,000
合计	/	/	/	0	3,000,000,000	0	3,000,000,000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方五矿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及所属成员单位提供的综合授信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五矿财务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授信	30,000,000,000	3,187,901,454.31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方五矿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及所属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咨询费或其他服务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五矿财务公司	同受五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服务费用	70,000,000	803,770.97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中冶置业	全资子公司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509,366,654.17	2023-9-4	2023-9-5	2027-9-5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否	否
二十冶	控股子公司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328,623,647.85	2023-9-4	2023-9-5	2027-9-5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07,10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837,990,302.02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676,683,104.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8,947,992,973.79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785,983,275.8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7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5,863,293,702.0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863,293,702.02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见下						

担保情况说明：

1.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下属中冶置业持股31%，下属二十冶持股20%、珠海大横琴置业有限公司持股30%、香港集美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持股19%。2016年7月，珠海大横琴置业有限公司同意在董事会表决时与中冶置业的表决意见保持一致，并出具一致行动函，中冶置业取得对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的控制权，于2016年8月将其纳入合并范围。2019年9月5日，中冶置业与二十冶按股比分别为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9.3亿元和6亿元的担保（详见本公司于2019年8月31日披露的《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0年3月，珠海大横琴置业有限公司撤销与中冶置业的一致行动函，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不再纳入中冶置业合并范围，中冶置业与二十冶对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的担保随之转为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2023年8月30日，因融资主要条件变更，中冶置业与二十冶按股比分别为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8.06亿元和5.2亿元的担保，担保期限4年（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披露的《关于下属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全资和控股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按揭担保共计 85.35 亿元。此类担保系公司全资和控股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抵押借款提供的担保，承购人以其所购商品房作为抵押物，该类担保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提供该等担保为公司带来的相关风险较小。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重大合同详见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09年9月14日	1,897,000	151,097.24	1,835,897.24	1,684,800.00	1,835,897.24	1,756,284.41	95.66%	13,966.87	0.76%	483,739.89

注：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12月在境内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1,362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8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2,857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17,349万元。截至2022年末，上述非公开发行的A股募集资金618,779万元（含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已全部使用完毕。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年度报告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阿富汗艾娜克铜矿项目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09年9月14日	否	85,000.00	85,000.00	0	0	0	在与阿富汗临时政府达成一致的前提下,争取于2024年年中启动进矿道路建设等项目建设前期工作	否	否	详见注1	-	无	否	0
瑞木镍红土矿项目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09年9月14日	否	250,000.00	250,000.00	0	250,000.04 (注2)	100.00%	2012年12月竣工投产,2016年9月实现月度达产,2017年实现年度达产	是	否	详见注3	102,737.78	已实现年产氢氧化镍钴含镍32,601吨、含钴3,300吨的设计产能	否	0
国家钢结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创新基地项目	研发	是 (注4)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09年9月14日	否	150,000.00	41,487.95	0	42,826.56 (注2)	100.00%	2022年7月	是	是	-	-	详见注3	是 (注5)	13,958.15
工程承包及研发所需设备的购置	其他	是 (注6)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09年9月14日	否	500,000.00	187,036.12	0	199,304.73 (注2)	100.00%	-	是	是	-	-	无	否	312,963.88
陕西富平新建锻钢轧辊制造及提高热加工生产能力项目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09年9月14日	否	64,300.00	64,300.00	0	64,308.53 (注2)	100.00%	2009年12月	是	否	详见注7	-	阶段性增加了配套能力	否	0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唐山曹妃甸 50 万吨冷弯型钢及钢结构项目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09 年 9 月 14 日	否	44,000.00	44,000.00	0	44,044.10 (注 2)	100.00%	2008 年 11 月	是	否	详见注 8	59.34	项目累计实现经济效益 2,476.2 万元,并获得钢结构领域金奖 5 个,冶金行业部级工法 1 部,提高了公司在业内的影响力	否	0
中冶辽宁德龙钢管有限公司年产 40 万吨 ERW 焊管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注 9)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09 年 9 月 14 日	否	34,500.00	20,436.04	0	20,667.54 (注 2)	100.00%	2011 年 10 月	是	否	详见注 10	-	无	否	14,063.96
辽宁鞍山精品钢结构制造基地 (风电塔筒制造生产线) 10 万吨/年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注 11)	-	-	-	48,200.00	-	0	-	-	-	-	-	-	-	-	是 (注 11)	-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大型多向模锻件及重型装备自动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09年9月14日	否	- (注11)	48,200.00	0	39,001.18	80.92%	2011年9月	是	否	详见注12	2.39	项目共取得发明专利59件,2023年获得“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荣誉称号;2023年成功获得“河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荣誉称号,申报的唐山市设计中心和唐山市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已通过专家评审,截止2023年12月底,共有研发平台13个	否	9,346.85
浦东高行地块开发项目	其他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09年9月14日	否	58,800.00	58,800.00	0	58,800.00	100.00%	2010年8月	是	是	-	0	累计实现利润68,332.54万元	否	0
重庆北部新区经开园鸳鸯旧城改造二期地块开发项目	其他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09年9月14日	否	50,000.00	50,000.00	0	50,693.73 (注2)	100.00%	2013年8月	是	是	-	589.97	项目获得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优秀住宅小区金奖,实现了预期经济效益	否	0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补流还贷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09年9月14日	否	400,000.00	835,539.89	13,966.87	835,540.76 (注2)	-	-	-	-	-	-	-	-	-
超额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补流还贷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09年9月14日	是	150,528.24	151,097.24	-	151,097.24	-	-	-	-	-	-	-	-	-

注：1. 艾娜克项目的正常推进仍受到阿富汗政府所负责的文物发掘和土地移交等事项的拖延影响。本公司将进一步与阿富汗临时政府就文物保护和项目开发方案等进行沟通协商，计划加快推进可行性研究、进矿道路建设等前期准备工作，积极创造有利条件，改善项目投资效果，确保尽早与阿临时政府共同推动项目取得实际进展。

2. 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超出拟投入金额的部分为项目对应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

3. 瑞典镍红土矿项目自 2017 年实现年度达产后至今保持稳产高产，2018 年至 2023 年持续盈利，累计收益已扭亏为盈。

4. 经 201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国家钢结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创新基地项目将原计划投入项目的人民币 15 亿元 A 股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 7.5 亿元变更为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8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经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将该项目按计划 2014 年之后使用的募集资金本金和利息人民币 1.95 亿元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累计变更金额人民币 9.45 亿元（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3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经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人民币 1.4 亿元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5. 国家钢结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创新基地项目全面提升了结构试验室、钢材实验室、材料实验室、焊接实验室、检测实验室等 5 个实验室的装备水平，完善了评估检测手段，为开展应用基础研究、实验室试验及检测分析提供了良好的平台，为“国家钢结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顺利通过组建验收和成立“国家钢结构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奠定了坚实基础；项目开展了钢结构用高强高效钢材应用技术、钢结构设计及软件技术、节能环保新型钢结构围护结构体系、钢结构施工技术、高效钢材的焊接应用技术、钢结构工程检测及健康监测技术等方面的研究，牵头承担了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钢结构建筑产业化关键技术及示范”“高性能建筑结构钢材应用关键技术与示范”项目。

6. 经 2013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将“工程承包及研发所需设备的购置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人民币 31.21 亿元变更为永久补充各相关子公司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3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实际变更金额为人民币 31.3 亿元，差异为自 2013 年 8 月 23 日后产生的利息）。

7. 陕西富平新建锻钢轧辊制造及提高热加工生产能力项目所有设备调试完成，试生产过程顺利，但尚未达产，收益情况暂无法确定。

8. 由于钢结构市场门槛低竞争激烈，盈利少，冶金项目饱和，进军新领域技术储备不足，影响了唐山曹妃甸 50 万吨冷弯型钢及钢结构项目产能的释放，影响了预期收益。

9. 经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将中冶辽宁德龙钢管有限公司年产 40 万吨 ERW 焊管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 1.41 亿元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 中冶辽宁德龙钢管有限公司年产 40 万吨 ERW 焊管项目的钢管生产多年来没有达到保本点，钢管产销量处于保本点以下，而人工费、检修费等加工成本居高不下，使公司利润总额处于亏损状态；德龙钢管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正式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法院破产清算管理人团队已经进场清算，等待管理人团队清算完成后进入破产后续程序。

11. 辽宁鞍山精品钢结构制造基地（风电塔筒制造生产线）10 万吨/年项目经 201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整体变更为“大型多向模锻件及重型装备自动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详见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8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12. 截至 2023 年 12 月，大型多向模锻件及重型装备自动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已按照可研方案完成了重型车间、模具车间、热处理车间、动力站房、综合楼、研发楼等厂房的建设施工和竣工验收，实现了 40MN、120MN 多向模锻生产线建设投产，并完成 300MN 多向模锻液压机生产线设计。由于受到国内未推行锻造阀门相关规范的影响，多向模锻阀体的实际应用领域及市场需求量无法达到可研预计水平，300MN 多向模锻液压机生产线已不具备实施条件。2023 年 12 月 15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本项目结项，并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本息合计 9,346.8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6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投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国家钢结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创新基地	55,453.95	42,826.5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全面完成	13,966.87	已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3 月，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批准使用 A 股 IPO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5,32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一年（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上述决议，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以及下属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 A 股募集资金人民币 105,32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6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事项的有关议案（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披露的相关公告）。2023年9月11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优先股发行的有关议案（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披露的相关公告）。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已收到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有关事项的批复》（国资产权〔2023〕363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本次优先股发行方案（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8月15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八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金额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金额	交易终止 日期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023 年度第一 期中期票据	2023 年 2 月 8 日-2 月 9 日	3.57%	200,000	2023 年 2 月 13 日	200,000	2+N (2)
2023 年度第二 期中期票据	2023 年 2 月 10 日、2 月 13 日	3.52%	200,000	2023 年 2 月 15 日	200,000	2+N (2)
2023 年度第三 期中期票据	2023 年 2 月 15 日-2 月 16 日	3.45%	200,000	2023 年 2 月 20 日	200,000	2+N (2)
2023 年度第四 期中期票据	2023 年 2 月 17 日、2 月 20 日	3.52%	200,000	2023 年 2 月 22 日	200,000	2+N (2)
2023 年度第五 期中期票据	2023 年 3 月 8 日-3 月 9 日	3.37%	200,000	2023 年 3 月 13 日	200,000	2+N (2)
2023 年度第六 期中期票据	2023 年 3 月 10 日、3 月 13 日	3.36%	200,000	2023 年 3 月 15 日	200,000	2+N (2)
2023 年度第七 期中期票据	2023 年 3 月 15 日-3 月 16 日	3.37%	200,000	2023 年 3 月 20 日	200,000	2+N (2)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金额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金额	交易终止日期
2023 年度第八期中期票据	2023 年 3 月 17 日、3 月 20 日	3.36%	200,000	2023 年 3 月 22 日	200,000	2+N (2)
2023 年度第九期中期票据	2023 年 3 月 22 日-3 月 23 日	3.35%	200,000	2023 年 3 月 27 日	200,000	2+N (2)
2023 年度第十期中期票据	2023 年 8 月 18 日、8 月 21 日	3.05%	200,000	2023 年 8 月 23 日	200,000	3+N (3)
2023 年度第十一期中期票据	2023 年 8 月 23 日-8 月 24 日	3.04%	140,000	2023 年 8 月 28 日	140,000	3+N (3)
2023 年度第十二期中期票据	2023 年 8 月 31-9 月 1 日	3.10%	100,000	2023 年 9 月 5 日	100,000	3+N (3)
2023 年度第十三期中期票据	2023 年 9 月 1 日、4 日	3.22%	100,000	2023 年 9 月 6 日	100,000	3+N (3)
2023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3 年 1 月 17 日	2.13%	200,000	2023 年 1 月 19 日	200,000	2023 年 3 月 19 日
2023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3 年 2 月 10 日	1.99%	200,000	2023 年 2 月 14 日	200,000	2023 年 3 月 25 日
2023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3 年 7 月 26 日	2.20%	200,000	2023 年 7 月 28 日	200,000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3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3 年 7 月 27 日	2.20%	200,000	2023 年 7 月 31 日	200,000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3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3 年 8 月 22 日	2.07%	200,000	2023 年 8 月 24 日	200,000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3 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3 年 11 月 22 日	2.12%	100,000	2023 年 11 月 24 日	100,000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3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3 年 11 月 23 日	2.15%	200,000	2023 年 11 月 27 日	200,000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3 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3 年 11 月 24 日	2.23%	100,000	2023 年 11 月 28 日	100,000	2023 年 12 月 29 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41,3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6,67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¹⁾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质押、标 记或冻 结 情 况		股 东 性 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0	10,190,955,300	49.18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²⁾	273,000	2,842,306,951	13.71	0	无	0	其他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0	1,227,760,000	5.92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589,038,427	2.84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8,514,048	541,806,706	2.61	0	无	0	其他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0,190,955,3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90,955,30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²⁾	2,842,306,951	境外上市外资股	2,842,306,95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1,227,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7,76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89,038,427	人民币普通股	589,038,42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41,806,706	人民币普通股	541,806,706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1）：表中所示数字来自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名册。

注（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乃代表多个权益拥有人持有。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	数量合计	比例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建设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2,804,100	0.01	55,608,357	2.68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陈建光
成立日期	1982 年 12 月 1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国内外各类工程总承包；各种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及工程设备租赁；与工程建筑相关的新材料、新工艺、新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交流和技术转让；冶金工业所需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招标代理；承担国外各类工业、民用建筑工程咨询、勘察、设计和设备租赁；进出口业务；机电产品、小轿车、建筑材料、仪器仪表、五金交电的销售；建筑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及相关技术研究、规划勘察、设计、监理和服务；造纸原材料及制品的开发与销售；资源开发与金属矿产品加工利用及相关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末，中冶集团持有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27% 的股权，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000751）20.59% 的股份。中冶集团持有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601857）0.31% 的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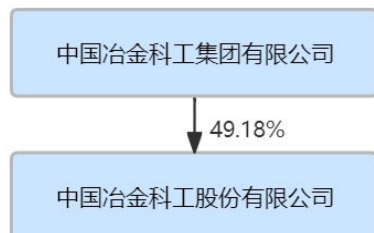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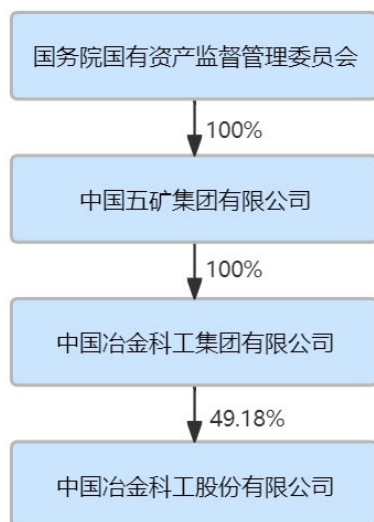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权益披露**(一) 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及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的权益及淡仓**

于2023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所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或彼等联系人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依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予记入该条文所述登记册的任何权益或淡仓，或依据标准守则中董事及监事须另行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或被授予购买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的股份或债权证的权利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位	股份类别	好仓/淡仓	身份	股份数目	占相关股份类别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占全部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尹似松	监事会主席	A 股	好仓	实益拥有人	28,100	0	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于2023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所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或彼等联系人概无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依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予记入该条文所述登记册的任何权益或淡仓，或依据标准守则中董事及监事须另行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

(二)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于本公司及相关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的权益及淡仓

于2023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所知，本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于本公司的股份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位	股份类别	好仓/淡仓	身份	股份数目	占相关股份类别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	占全部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
邹宏英	副总裁、总会计师	A 股	好仓	实益拥有人	40,000	0	0
曲 阳	副总裁	H 股	好仓	实益拥有人	70,000	0	0

(三)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拥有本公司股份和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淡仓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获告知如下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须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而备存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的人士：

A 股股东

单位：股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A 股数目	权益性质	约占全部已发行 A 股百分比 (%)	约占全部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受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10,190,955,300	好仓	57.08	49.18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10,190,955,300	好仓	57.08	49.18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1,227,760,000	好仓	6.88	5.92

除上述以外，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最高行政人员所知，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须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备存的登记册，概无其他人士或法团于本公司股本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的规定须向本公司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十、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最低公众持股量

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刊发前的最后实际可行日期（即 2024 年 3 月 28 日），根据已公开资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具有足够的公众持股量。

十二、优先认股权、股份期权安排

本公司的章程或中国法律均无订明关于优先购买权的条款，而需本公司按现有股东所持现有股权的比例向其发行新股。受香港上市规则的规限，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可以采取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份、向现有股东派送新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相关部门批准的其他方式。

同时，本公司目前并无任何股份期权安排。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中冶MTN001	102101395	2021年7月26日-7月27日	2021年7月28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首个行权日为2024年7月28日	20	3.55	每年付息,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1中冶MTN002	102101593	2021年8月17日-8月18日	2021年8月19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首个行权日为2024年8月19日	20	3.47	每年付息,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1 中冶 MTN003	102101685	2021 年 8 月 24 日-8 月 25 日	2021 年 8 月 26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4 年 8 月 26 日	20	3.50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1 中冶 MTN004	102103353	2021 年 12 月 28 日-12 月 29 日	2021 年 12 月 30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4 年 12 月 30 日	5	3.30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 中冶 MTN001	102282664	2022 年 12 月 7 日-12 月 8 日	2022 年 12 月 9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12 月 9 日	20	4.18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2 中冶 MTN002	102282722	2022 年 12 月 14 日-12 月 15 日	2022 年 12 月 16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12 月 16 日	20	4.23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2 中冶 MTN003	102282771	2022 年 12 月 21 日-12 月 22 日	2022 年 12 月 23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12 月 23 日	13	4.12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1	102380165	2023 年 2 月 8 日-2 月 9 日	2023 年 2 月 10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2 月 10 日	20	3.57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2	102380190	2023 年 2 月 10 日、2 月 13 日	2023 年 2 月 14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2 月 14 日	20	3.52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3	102380222	2023 年 2 月 15 日-2 月 16 日	2023 年 2 月 17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2 月 17 日	20	3.45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4	102380244	2023 年 2 月 17 日、2 月 20 日	2023 年 2 月 21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2 月 21 日	20	3.52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5	102380443	2023 年 3 月 8 日-3 月 9 日	2023 年 3 月 10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3 月 10 日	20	3.37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6	102380488	2023 年 3 月 10 日、3 月 13 日	2023 年 3 月 14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3 月 14 日	20	3.36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七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7	102380546	2023 年 3 月 15 日-3 月 16 日	2023 年 3 月 17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3 月 17 日	20	3.37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八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8	102380610	2023 年 3 月 17 日、3 月 20 日	2023 年 3 月 21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3 月 21 日	20	3.36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九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9	102380657	2023 年 3 月 22 日-3 月 23 日	2023 年 3 月 24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3 月 24 日	20	3.35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10	102382163	2023 年 8 月 18 日、8 月 21 日	2023 年 8 月 22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6 年 8 月 22 日	20	3.05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一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11	102382240	2023 年 8 月 23 日-8 月 24 日	2023 年 8 月 25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6 年 8 月 25 日	14	3.04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二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12	102382348	2023 年 8 月 31-9 月 1 日	2023 年 9 月 4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6 年 9 月 4 日	10	3.1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三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13	102382364	2023 年 9 月 1 日、4 日	2023 年 9 月 5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6 年 9 月 5 日	10	3.22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4 中冶 MTN001	102480524	2024 年 2 月 21 日-2 月 22 日	2024 年 2 月 23 日	2034 年 2 月 23 日	10	2.94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4 中冶 MTN002	102480538	2024 年 2 月 23 日、2 月 26 日	2024 年 2 月 27 日	2034 年 2 月 27 日	10	2.92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4 中冶 MTN003	102480930	2024 年 3 月 14 日-3 月 15 日	2024 年 3 月 18 日	2027 年 3 月 18 日	20	2.79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4 中冶 MTN004	102480974	2024 年 3 月 18 日-3 月 19 日	2024 年 3 月 20 日	2027 年 3 月 20 日	20	2.74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正常付息兑付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正常付息兑付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正常付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正常付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正常付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正常付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正常付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正常付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正常付息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均未行使发行人的赎回权和利息递延支付选择权；本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均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严亦佳	021-6847643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袁善超	010-6663592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杨世峰	010-5739555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金鼎大厦	李娜、张嘉陆	010-68858049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 5 号楼	杜佩珊、马涵	010-6642887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复兴门内大街一号	荀雅梅	010-6659274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杨丹蕾	021-3887328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招商国际金融中心 A 座	王钰莹	010-56438567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 总金额	已使用金 额	未使用金 额	募集资金 专项账户 运作情况 (如有)	募集资金违 规使用的整 改情况(如 有)	是否与募集说 明书承诺的用 途、使用计划 及其他约定一 致
中国冶金科工 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 期中期票据	20	2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 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 期中期票据	20	2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 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 期中期票据	20	2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 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四 期中期票据	5	5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 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 期中期票据	20	2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 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 期中期票据	20	2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 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 期中期票据	13	13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 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 期中期票据	20	2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 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 期中期票据	20	2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 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 期中期票据	20	20	-	-	-	是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0	2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	20	2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	20	2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七期中期票据	20	2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八期中期票据	20	2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九期中期票据	20	2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十期中期票据	20	2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十一期中期票据	14	14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十二期中期票据	10	1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十三期中期票据	10	1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	10	-	-	-	是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0	1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0	20	-	-	-	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0	20	-	-	-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现状	执行情况	是否发生变更	变更 后情 况	变更 原因	变更是否 已取得有 权机构批 准	变更对债 券投资者 权益的影 响
截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均未设置增信机制, 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化	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承诺一致	否	-	-	否	-

7.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均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53,793	9,672,021	-21.90
流动比率	1.08	1.14	减少 0.06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0.63	0.65	减少 0.02 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率 (%)	74.61	72.34	减少 2.27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4	0.05	减少 0.01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4.44	4.76	减少 0.32 个百分点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23	5.45	减少 3.22 个百分点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54	5.80	减少 0.26 个百分点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70062026_A01号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p>工程承包服务合同收入确认</p> <p>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的工程承包服务合同。履约进度采用投入法，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管理层在工程开始时预估合同的预计总收入及预计总成本，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依据对合同交付范围、尚未完工成本等因素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进行持续评估和修正，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和判断。</p> <p>工程承包服务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和披露信息见财务报表附注五、24及28和附注七、53。</p>	<p>我们评价和测试了与工程承包服务合同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包括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的编制以及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的关键内部控制；</p> <p>获取工程承包服务合同清单，并选取重大合同执行测试，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复核关键合同条款并检查管理层编制的合同预计总收入及合同预计总成本； • 检查工程承包服务合同本年已发生的成本，核对相关支持性文件，并检查相关成本是否被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 根据已发生成本和预计总成本重新计算履约进度及收入； • 现场查看工程形象进度，询问工程管理部门，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比较，评估履约进度的合理性； • 对毛利率执行分析程序； <p>我们复核了工程承包服务合同收入披露的充分性。</p>
<p>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减值</p> <p>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减值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分析应收账款的历史回款情况及合同资产的历史结算情况、交易对方的信用等级及未来经济状况，以评估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和判断。</p> <p>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减值的会计政策和披露信息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1及28和附注七、5及10。</p>	<p>我们评价和测试了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p> <p>对于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抽取样本复核了管理层对历史回款情况、历史结算情况及客户付款能力的分析，结合项目进展及未来经济状况的分析等，评估管理层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性及合理性；</p> <p>对于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获取了管理层使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复核历史损失率及前瞻性调整等信息的合理性，并重新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金额。对选定的样本检查相关文件以复核账龄的准确性；</p> <p>我们复核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披露的充分性。</p>

四、其他信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宁宁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 宁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2024 年 3 月 28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44,440,269	45,485,4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 2	1,951	178,026
衍生金融资产	七 3	12,676	-
应收票据	七 4	5,583,704	5,127,425
应收账款	七 5	130,037,264	93,439,673
应收款项融资	七 6	11,131,328	10,346,388
预付款项	七 7	33,120,920	36,352,532
其他应收款	七 8	40,436,304	48,071,717
存货	七 9	80,075,514	79,948,631
合同资产	七 10	121,833,709	106,826,6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 11	7,087,526	4,896,108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2	10,372,786	7,533,147
流动资产合计		484,133,951	438,205,660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七 13	50,825,135	35,841,643
长期股权投资	七 14	36,236,395	31,863,6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 15	1,126,144	939,92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 16	3,992,595	4,477,895
投资性房地产	七 17	8,020,390	7,871,895
固定资产	七 18	27,725,928	25,411,113
在建工程	七 19	3,830,579	4,077,347
使用权资产	七 20	767,798	860,236
无形资产	七 21	22,849,854	22,026,293
商誉	七 22	50,075	54,315
长期待摊费用	七 23	351,699	396,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24	6,949,230	6,268,5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 25	14,742,463	7,098,0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7,468,285	147,187,167
资产总计		661,602,236	585,392,827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 27	28,220,281	20,192,878
衍生金融负债	七 28	453,950	200,670
应付票据	七 29	31,717,090	37,186,380
应付账款	七 30	240,394,139	187,160,134
预收款项	七 31	104,034	92,382
合同负债	七 32	64,819,382	74,016,212
应付职工薪酬	七 33	2,624,077	2,254,726
应交税费	七 34	5,308,635	5,525,953
其他应付款	七 35	40,269,691	28,228,8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 36	8,044,599	11,981,744
其他流动负债	七 37	26,862,565	19,004,712
流动负债合计		448,818,443	385,844,6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 38	34,168,791	28,840,673
应付债券	七 39	3,300,000	1,300,000
租赁负债	七 40	501,345	569,000
长期应付款	七 41	736,736	615,00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 42	3,397,953	3,506,754
预计负债	七 43	1,077,238	1,081,743
递延收益	七 44	1,058,582	1,078,5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 24	171,983	178,5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 45	380,000	460,361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792,628	37,630,616
负债合计		493,611,071	423,475,265
股东权益：			
股本	七 46	20,723,619	20,723,619
其他权益工具	七 47	47,400,000	28,500,000
其中：永续债		47,400,000	28,500,000
资本公积	七 48	22,582,222	22,601,592
其他综合收益	七 49	1,111,475	1,084,471
专项储备	七 50	411,766	119,813
盈余公积	七 51	3,391,294	2,976,424
未分配利润	七 52	49,859,806	45,110,3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45,480,182	121,116,261
少数股东权益		22,510,983	40,801,301
股东权益合计		167,991,165	161,917,56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61,602,236	585,392,8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93,899	4,562,014
衍生金融资产		12,676	-
应收账款	十七 1	524,199	390,950
预付款项		236,918	241,723
其他应收款	十七 2	72,266,469	69,564,542
存货		873	877
合同资产		1,029,318	829,4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41	2,037
其他流动资产		281	-
流动资产合计		75,066,674	75,591,637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十七 3	251,531	241,531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 4	95,704,384	97,969,7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57	687
固定资产		18,742	18,393
使用权资产		20,787	40,474
无形资产		9,398	2,4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2,532	431,3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618,131	98,704,685
资产总计		171,684,805	174,296,322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七 5	9,729,089	8,540,913
衍生金融负债		435,537	166,454
应付账款		2,119,305	1,851,774
合同负债		549,679	519,069
应付职工薪酬		17,098	17,278
应交税费		45,298	56,526
其他应付款	十七 6	42,863,636	46,269,5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七 7	26,334	20,498,188
流动负债合计		55,785,976	77,919,7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十七 8	449,080	439,080
应付债券		-	-
租赁负债		227	19,819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0,451	56,406
递延收益		3,598	3,5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3,356	518,903
负债合计		56,299,332	78,438,680
股东权益:			
股本		20,723,619	20,723,619
其他权益工具		47,400,000	28,500,000
其中:永续债		47,400,000	28,500,000
资本公积		37,888,131	37,907,129
其他综合收益		(3,498)	(4,125)
专项储备		12,550	12,550
盈余公积		3,391,294	2,976,424
未分配利润		5,973,377	5,742,045
股东权益合计		115,385,473	95,857,64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71,684,805	174,296,32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重述)
一、营业总收入	七 53	633,870,422	592,669,072
其中:营业收入		633,870,422	592,669,072
二、营业总成本		610,627,073	571,218,254
其中:营业成本	七 53	572,456,849	535,516,918
税金及附加	七 54	1,921,074	1,870,771
销售费用	七 55	3,169,316	2,883,123
管理费用	七 56	12,360,311	11,273,969
研发费用	七 57	19,730,402	18,732,632
财务费用	七 58	989,121	940,841
其中:利息费用		2,643,310	2,633,074
利息收入		2,001,447	2,423,313
加:其他收益	七 59	560,094	433,224
投资损失	七 60	(1,487,345)	(1,523,2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6,149	177,7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1,737,172)	(1,273,57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七 61	(314,223)	(317,778)
信用减值损失	七 62	(5,994,293)	(3,601,874)
资产减值损失	七 63	(2,954,820)	(1,359,652)
资产处置收益	七 64	663,075	303,355
三、营业利润		13,715,837	15,384,879
加:营业外收入	七 65	288,789	323,055
减:营业外支出	七 66	239,854	315,818
四、利润总额		13,764,772	15,392,116
减:所得税费用	七 67	2,358,663	2,460,486
五、净利润		11,406,109	12,931,63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1,406,109	12,931,63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70,405	10,276,187
少数股东损益		2,735,704	2,655,443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重述)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 49	66,560	1,502,5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576	1,389,333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701)	63,63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75,595)	92,481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	(12)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98)	(28,836)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7,277	1,325,7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68	(35,827)
(2)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7,874)	25,232
(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1,183	1,336,2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984	113,185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472,669	14,434,1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696,981	11,665,5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75,688	2,768,628
八、每股收益	七 68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4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4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 范万柱

公司利润表
2023 年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 9	1,413,954	1,999,796
减：营业成本	十七 9	1,288,057	1,812,142
税金及附加		6,026	3,727
管理费用		317,063	311,035
财务费用		(564,049)	729,482
其中：利息费用		1,802,835	2,408,207
利息收入		2,171,786	2,289,658
加：其他收益		662	1,886
投资收益	十七 10	4,060,812	4,524,9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29	17,12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56,407)	(280,779)
信用减值损失	十七 11	(6,311)	(541,441)
资产减值损失		(10,040)	(1,128)
二、营业利润		4,155,573	2,846,871
加：营业外收入		1	91
减：营业外支出		54	10
三、利润总额		4,155,520	2,846,952
减：所得税费用		6,815	12,631
四、净利润		4,148,705	2,834,321
持续经营净利润		4,148,705	2,834,32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7	(2,57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93)	1,70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063)	1,571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0	13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20	(4,27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20	(4,276)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49,332	2,831,7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6,794,527	521,602,1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17,607	1,799,7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9(1)	12,211,167	5,713,6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23,301	529,115,5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0,279,213	447,439,02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705,046	31,296,5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58,476	11,719,2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9(1)	20,588,765	20,507,7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4,131,500	510,962,5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 70(1)	5,891,801	18,153,0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1,917	588,31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1,424	210,3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7,563	504,26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七 70(3)	11,584	3,65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9(2)	1,590,393	3,269,8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2,881	4,576,3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95,332	4,313,9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01,815	5,472,24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356,40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9(2)	40,237	993,1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37,384	11,135,71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6,724,503)	(6,559,3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482,081	5,413,64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98,725	113,645
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23,383,356	5,3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1,958,809	135,665,96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9(3)	1,791,552	371,2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232,442	141,450,8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2,004,995	137,329,6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28,969	8,056,2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36,675	1,600,5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9(3)	30,442,360	5,735,1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076,324	151,121,002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6,118	(9,670,1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475	327,8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891	2,251,39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468,217	31,216,824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 70(4)	33,850,108	33,468,21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2,051	1,578,2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9,187	1,208,0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1,238	2,786,3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1,099	1,205,12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8,217	216,1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157	23,4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4,812	1,112,9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1,285	2,557,692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七 12(1)	(100,047)	228,6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47,500	20,24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74,826	3,717,3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1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97,688	22,003,2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20,015	25,740,9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516	14,6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82,207	337,79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18,488	28,860,4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27,211	29,212,917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2,804	(3,472,0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383,356	5,300,000
其中: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23,383,356	5,3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1,360,159	76,965,33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091,331	363,640,7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6,834,846	445,906,0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395,829	87,416,4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77,903	3,503,0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062,732	352,236,6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6,036,464	443,156,170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1,618)	2,749,9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664	38,0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3,582,197)	(455,36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51,152	5,006,514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七 12(2)	968,955	4,551,1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 范万柱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723,619	28,500,000	22,601,592	1,084,471	119,813	2,976,424	45,102,415	121,108,334	40,800,791	161,909,12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7,927	7,927	510	8,437
二、本年初余额	20,723,619	28,500,000	22,601,592	1,084,471	119,813	2,976,424	45,110,342	121,116,261	40,801,301	161,917,5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8,900,000	(19,370)	27,004	291,953	414,870	4,749,464	24,363,921	(18,290,318)	6,073,60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6,576	-	-	8,670,405	8,696,981	2,775,688	11,472,66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8,900,000	(19,370)	-	-	-	(3,140)	18,877,490	(19,582,156)	(704,66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99,130	99,130
2. 股东减少的普通股	-	-	-	-	-	-	-	-	(16,738,191)	(16,738,191)
3.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附注七、47)	-	23,400,000	(22,214)	-	-	-	-	23,377,786	3,999,596	27,377,382
4.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附注七、47)	-	(4,500,000)	-	-	-	-	(26,531)	(4,526,531)	(6,892,172)	(11,418,703)
5. 收购子公司(附注八、1)	-	-	-	-	-	-	-	-	26,540	26,540
6.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	-	308	-	-	-	22,888	23,196	(77,415)	(54,219)
7. 其他	-	-	2,536	-	-	-	503	3,039	356	3,395
(三) 利润分配	-	-	-	-	-	414,870	(3,917,373)	(3,502,503)	(1,475,124)	(4,977,627)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414,870	(414,870)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720,060)	(1,720,060)	(1,198,891)	(2,918,951)
3. 分配永续债利息	-	-	-	-	-	-	(1,782,443)	(1,782,443)	(276,233)	(2,058,676)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428	-	-	(428)	-	-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428	-	-	(428)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291,953	-	-	291,953	(8,726)	283,227
1. 本年提取	-	-	-	-	11,639,390	-	-	11,639,390	792,489	12,431,879
2. 本年使用	-	-	-	-	(11,347,437)	-	-	(11,347,437)	(801,215)	(12,148,652)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723,619	47,400,000	22,582,222	1,111,475	411,766	3,391,294	49,859,806	145,480,182	22,510,983	167,991,165

2023 年年度报告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经重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723,619	23,700,000	22,612,919	(201,624)	12,550	2,692,992	37,954,521	107,494,977	43,892,782	151,387,7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4,097	4,097	182	4,279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20,723,619	23,700,000	22,612,919	(201,624)	12,550	2,692,992	37,958,618	107,499,074	43,892,964	151,392,03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4,800,000	(11,327)	1,286,095	107,263	283,432	7,151,724	13,617,187	(3,091,663)	10,525,52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389,333	-	-	10,276,187	11,665,520	2,768,628	14,434,14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4,800,000	(11,327)	-	-	-	-	4,788,673	(4,560,901)	227,77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167,902	167,902
2. 股东减少的普通股	-	-	-	-	-	-	-	-	(3,980,000)	(3,980,000)
3.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5,300,000	(18,203)	-	-	-	-	5,281,797	-	5,281,797
4.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	(500,000)	-	-	-	-	-	(500,000)	(800,000)	(1,300,000)
5. 其他	-	-	6,876	-	-	-	-	6,876	51,197	58,073
(三) 利润分配	-	-	-	-	-	283,432	(2,938,524)	(2,655,092)	(1,600,555)	(4,255,647)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83,432	(283,432)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616,442)	(1,616,442)	(1,233,724)	(2,850,166)
3. 分配永续债利息	-	-	-	-	-	-	(1,038,650)	(1,038,650)	(366,831)	(1,405,481)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5,595)	-	-	5,595	-	-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5,595)	-	-	5,595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107,263	-	-	107,263	11,988	119,251
1. 本年提取	-	-	-	-	9,253,421	-	-	9,253,421	709,371	9,962,792
2. 本年使用	-	-	-	-	(9,146,158)	-	-	(9,146,158)	(697,383)	(9,843,541)
(六) 其他	-	-	-	(97,643)	-	-	(191,534)	(289,177)	289,177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723,619	28,500,000	22,601,592	1,084,471	119,813	2,976,424	45,110,342	121,116,261	40,801,301	161,917,5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	-	-	-	-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723,619	28,500,000	37,907,129	(4,125)	12,550	2,976,424	5,742,045	95,857,64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8,900,000	(18,998)	627	-	414,870	231,332	19,527,83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627	-	-	4,148,705	4,149,33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8,900,000	(18,998)	-	-	-	-	18,881,00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23,400,000	(18,998)	-	-	-	-	23,381,002
3.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	(4,500,000)	-	-	-	-	-	(4,500,000)
4. 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414,870	(3,917,373)	(3,502,503)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414,870	(414,870)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720,060)	(1,720,060)
3. 分配永续债利息	-	-	-	-	-	-	(1,782,443)	(1,782,443)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723,619	47,400,000	37,888,131	(3,498)	12,550	3,391,294	5,973,377	115,385,473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723,619	23,700,000	37,925,332	(1,554)	12,550	2,692,992	5,846,248	90,899,1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4,800,000	(18,203)	(2,571)	-	283,432	(104,203)	4,958,45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571)	-	-	2,834,321	2,831,75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4,800,000	(18,203)	-	-	-	-	4,781,797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5,300,000	(18,203)	-	-	-	-	5,281,79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	(500,000)	-	-	-	-	-	(500,0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283,432	(2,938,524)	(2,655,092)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83,432	(283,432)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616,442)	(1,616,442)
3. 分配永续债利息	-	-	-	-	-	-	(1,038,650)	(1,038,65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723,619	28,500,000	37,907,129	(4,125)	12,550	2,976,424	5,742,045	95,857,6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三、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于2008年6月10日出具《关于中国冶金科工集团公司整体改制并境内外上市的批复》(国资改革[2008]528号)批准,由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集团”)联合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武钢铁”,原名:宝钢集团有限公司)于2008年12月1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中冶集团为本公司的母公司,国务院国资委为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13,000,000千元,每股面值1元。本公司于2009年9月14日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了3,500,000千股普通股(A股),并于2009年9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本公司于2009年9月16日向境外投资者发行股票(H股)2,610,000千股,并于2009年9月24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在A股和H股发行过程中,中冶集团和宝武钢铁依据国家相关规定将国有股合计350,000千股(A股)和261,000千股(H股)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其中根据《关于委托出售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所持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的函》,由本公司在发行H股时代售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所持有的261,000千股(H股)。上述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19,110,000千元。

经本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794号)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12月26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为1元的普通股(A股)1,613,619千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20,723,619千元,中冶集团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015年12月8日,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准,中冶集团与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五矿”)开始实施战略重组,中冶集团整体进入中国五矿。2019年5月,中冶集团完成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其出资人由国务院国资委变更为中国五矿。中冶集团作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国务院国资委作为本公司最终控制人的身份在重组前后未发生变化。

2018年10月,中冶集团使用其持有的本公司3%的股份换购央企结构调整基金。换购完成后,中冶集团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由59.18%下降至56.18%,中冶集团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019年9月和2019年11月,中冶集团以其持有的本公司合计224,685千股换购央企创新驱动ETF基金。换购完成后,中冶集团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由56.18%下降至55.10%,中冶集团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020年5月,中冶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227,760千股A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92%)无偿划转给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完成后,中冶集团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由55.10%下降至49.18%。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冶集团、中冶集团的控股股东为中国五矿,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国务院国资委。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工程承包、资源开发、特色业务及综合地产业务。

本集团提供的服务或产品如下:工程承包业务主要包括冶金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以及矿山、环保、电力、化工、轻工及电子等其他工程的科研、规划、勘探、采购、施工、安装等服务;资源开发业务主要包括境内外金属矿产资源的开发、冶炼以及非金属矿产资源、有色金属以及多晶硅的生产和加工;特色业务的产品主要包括冶金专用设备、钢结构及其他金属制品等装备制造,生态环保相关工程建设与运营,以及工程监理、咨询、技术服务等;综合地产业务主要包括住宅和商业地产的开发与销售、保障性住房建设及一级土地开发等。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未发生主营业务的重大变更。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于 2010 年 12 月刊发的《有关接受在香港上市的内地注册成立公司采用内地的会计及审计准则以及聘用内地会计师事务所的咨询总结》及相应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修订，以及财政部、证监会的有关文件规定，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从 2014 年度开始，本公司不再向 A 股股东及 H 股股东分别提供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而是向所有股东提供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并在编制此财务报告时考虑了香港公司条例及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有关披露的规定。

2.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附注十二、1 所述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价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3.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工程承包业务及房地产开发业务由于项目建设期及基建质保期较长，其营业周期通常超过一年，其他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为一年以内。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经营的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减值的原值金额大于15亿元或当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大于1亿元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计提减值的当期收回或转回减值准备金额大于1亿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大于1亿元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资产余额的30%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期末余额超过集团总资产万分之五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5%以上，或单个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占集团净资产的1%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的5%以上，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集团合并净利润的10%以上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预收款项/合同负债余额占年初预收款项/合同负债余额的10%以上且余额大于1亿元
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预收款项/合同负债	单项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变动余额占年初预收款项/合同负债余额的10%以上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余额占年初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余额的10%以上
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逾期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余额占年初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余额的5%以上

6. 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合并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下列三要素时，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集团对于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集团根据共同经营的安排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本集团按照适用于特定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的规定核算确认的与共同经营相关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适用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初始确认时所采用的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上期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收入准则”）确认的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应收账款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1)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a)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和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i)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ii)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b)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的“应收款项融资”科目列示。

(c)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基金、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基金及信托产品投资和属于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于资产负债表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科目列示。本集团不存在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d)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本集团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当该等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减值损失。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与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a)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集团成为作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b)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c)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集团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d)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i)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i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本集团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针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针对被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因资产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在收到时确认为负债。

(4)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为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于资产负债表的“衍生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b)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

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c)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7) 衍生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衍生工具包括远期结售汇合约和货币掉期合约。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及初始计量

本集团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包括原材料、材料采购、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房地产开发成本和房地产开发产品等。

归类为流动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列示于存货。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先进先出法或加权平均法等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4)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根据产品类别采用一次转销或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6) 房地产开发成本和房地产开发产品的会计政策

房地产开发成本和房地产开发产品主要包括土地取得成本、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及其他直接和间接开发费用。开发用土地所发生的支出列入开发成本核算；公共配套设施(按政府有关部门批准的公共配套项目如道路等)所发生的支出列入开发成本，按成本核算对象和成本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开发成本完工后结转为开发产品。

1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与其他投资方实施共同控制，并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多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及其他综合收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及其他综合收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本集团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9)。

14.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40	3-5	2.38-6.47
土地使用权	40-70	-	1.43-2.5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的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9)。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等。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的金额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普通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40	3-5	2.38-6.47
临时设施类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3-5	19.00-32.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4	3-5	6.79-32.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2	3-5	7.92-19.4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2	3-5	7.92-19.40

(3) 终止确认及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9)。

16.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9)。

17.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特许经营使用权、计算机软件、专利权及专有技术、商标权等，以成本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40 至 70 年以直线法摊销。

(b) 采矿权

采矿权根据已探明可采储量按产量法摊销。

(c) 特许经营使用权

本集团涉及若干服务特许经营安排，本集团按照授权当局所订的预设条件，为授权当局开展工程建设，以换取有关资产的经营权。特许经营安排下的资产列示为无形资产或应收特许经营权的授权当局的款项。

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可以无条件地自授权当局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或在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授权当局按照合同规定负责补偿有关差价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

合同规定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

如适用无形资产模式，则本集团会将该等特许经营安排下相关的非流动资产于资产负债表内列作无形资产类别中的特许经营使用权。于特许经营安排的相关基建项目落成后，特许经营使用权根据无形资产模式在特许经营期内以直线法或车流量法进行摊销。

如适用金融资产模式，则本集团将该等特许经营安排下的资产于资产负债表内列作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对形成的金融资产进行确认和计量。

(d) 计算机软件

计算机软件按其估计可使用年限 3 至 5 年以直线法摊销。

(e)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按 5 至 20 年以直线法摊销。

(f)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g)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9)。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9.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当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1.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的相关支出。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的所有在职员工均参与并享受由地方政府组织的固定供款的养老保险计划，该等社会保险计划被视为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按照在职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养老保险金，并向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集团向特定退休职工提供补充退休金津贴，该等补充退休金津贴被视为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半年度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i)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ii) 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利息费用；(iii)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集团将上述第(i)和(ii)项计入当期损益；第(iii)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本集团所属部分公司向其退休雇员提供退休后医疗福利。该等福利的成本以与设定受益计划相同的会计政策确定。

(3) 辞退福利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及职工内部退养计划在本集团与有关雇员订立协议订明终止雇佣条款或在告知该雇员具体条款后的期间确认。本集团在(i)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ii)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 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 同时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出鼓励自愿遣散的情况时, 辞退福利基于预期接受该提议的雇员人数来进行计量。终止雇用及提前退休雇员的具体条款, 视乎相关雇员的职位、服务年资及地区等各项因素而有所不同。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养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 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养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规定退休年龄止, 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 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 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 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 确认为负债, 计入当期损益。

22.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 以及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 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 确认为利息费用。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 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 作为资产单独确认, 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3.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 作为权益工具:

-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 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 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 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本集团的利润分配, 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相关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24.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建造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建造设计、设备采购、建造安装等多项商品和服务承诺，由于本集团需要将上述商品或服务整合成合同约定的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本集团将其整体作为单项履约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建造的资产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建造的资产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集团按照附注五、22 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将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本集团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提前完工奖励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以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为限计入交易价格，并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重新估计。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建造服务履行履约义务，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房屋建筑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建造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将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属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集团按照附注五、22 进行会计处理。

提供服务合同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设计服务履行履约义务，由于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产出法，根据已完工或交付的产品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5.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将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对购建新型设备和购建其他生产用基础设施等的投资补贴等。本集团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集团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科研补贴等，由于该等政府补助主要是对企业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补偿，因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难以区分性质的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本集团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为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集团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为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递延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及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以后年度预计无法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及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a)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为简化处理，本集团对于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和运输工具的租赁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为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b)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9)。

(c) 可退回的租赁押金

本集团支付的可退回的租赁押金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初始确认时公允价值与名义金额的差额视为额外的租赁付款额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成本。

(d)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该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例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为流动负债或非流动负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非流动租赁负债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反映。

(e)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适用 □不适用

(a)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收入准则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售价。

(b) 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后，除非发生租赁变更，本集团不对租赁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租赁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余值等会计估计变更或发生承租人违约等情况变化的，本集团也不对租赁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c) 须退回的租赁押金

本集团收到的须退回的租赁押金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初始确认时公允价值与名义金额的差额视为承租人支付的额外的租赁收款额。

(d)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交易(本集团作为卖方及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收入准则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该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28.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 安全生产费用

本集团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并相应增加专项储备。本集团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时，属于费用性的支出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的支出，先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 分部信息

分部信息相关的会计政策，见附注十六、1. (1)。

(4)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上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a)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做的重要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作出了以下重要判断，并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产生了重大影响：

(i) 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没有明确到期期限，本集团拥有递延支付利息的权利，同时该永续债赎回的真实选择权属于本集团，本集团并未承担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满足附注五、23 所述的分类为权益工具的条件，因此将其划分为权益工具。

(ii)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iii)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iv) 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参与多个投资于基础设施建设的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主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判断是否实际控制该结构化主体。在本集团拥有实际控制权的情况下，本集团将该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在本集团未实际控制该结构化主体但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

或仅能对结构化主体实施重大影响的情况下，本集团将该结构主体作为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核算。在本集团对该结构化主体既未实际控制也未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情况下，本集团将该结构化主体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核算。

(v) 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本集团就部分工程施工项目签订了设备租赁协议，本集团认为，根据部分租赁协议，不存在已识别资产或资产供应方对相关设备拥有实质性替换权，因此，该租赁协议不包含租赁，本集团将其作为接受服务进行处理。

(b)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未来 12 个月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工程承包合同

本集团对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中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的合同收入，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由于工程承包合同的业务性质，签订合同的日期与工程完工的日期通常属于不同的会计期间。在合同进行过程中，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复核各项合同的交易价格及合同变更、预算合同成本、履约进度及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如果出现可能会导致合同交易价格、合同成本或履约进度发生变更的情况，则会进行修订。修订可能导致收入或成本的增加或减少，并在修订期间的利润表中反映。

(ii) 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iii) 除金融资产以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详见附注五、19。

(iv)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无形资产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或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v) 税项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多种税项。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土地增值税和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金额产生影响。

若管理层预计未来很有可能出现应纳税盈利，并可用作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税务亏损，则确认与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税务亏损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的金额与原先估计有差异，则该差异将会影响于估计改变的期间内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税项的确认。若管理层预计未来无法抵减应纳税所得额，则对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税务亏损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vi) 退休福利负债

对本集团确认为负债的补充退休福利计划的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靠各种假设条件计算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退休期间工资增长比率、医疗费用增长比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当期按照相关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尽管管理层认为这些假设是合理的，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将影响本集团员工补充退休福利支出相关的费用、其他综合收益和负债余额。

2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的规定。本集团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对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由原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变更为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衔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会计政策变更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本集团进行了调整；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解释的上述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集团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引起的追溯调整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本集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会计政策变更调 整数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度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60,115	8,437	6,268,552
未分配利润	45,102,415	7,927	45,110,342
少数股东权益	40,800,791	510	40,801,301
所得税费用	2,357,915	748	2,358,66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71,585	(1,180)	8,670,405
少数股东损益	2,735,272	432	2,735,704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 数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2 年 1 月 1 日 /2022 年度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56,805	4,279	6,061,084
未分配利润	37,954,521	4,097	37,958,618
少数股东权益	43,892,782	182	43,892,964
所得税费用	2,464,644	(4,158)	2,460,4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72,357	3,830	10,276,187
少数股东损益	2,655,115	328	2,655,443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引起的追溯调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5%、6%、9%及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1%、5%及 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土地增值税	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应纳税增值额	30%至 60%

本公司内除部分于境内设立的子公司因享受税务优惠外，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本公司各境外(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子公司按照当地税法要求适用之税种及税率计算并缴纳税款。

2. 税收优惠

本集团内主要公司享有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简述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优惠税率		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安置残疾人员工资加计扣除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安置残疾人员工资加计扣除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北京中冶设备研究设计总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沈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中冶武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安置残疾人员工资加计扣除
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安置残疾人员工资加计扣除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中国华冶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陕压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贵州)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5,675	11,004
银行存款	41,006,660	40,427,149
其他货币资金	3,427,934	5,047,260
合计	44,440,269	45,485,41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067,248	3,436,973

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10,590,161千元(2022年12月31日：12,017,196千元)(附注七、26)，主要为银行承兑票据保证金存款、保函保证金存款、诉讼冻结资金、项目监管资金和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

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部分货币资金受有关国家或地区的外汇管制所限而不可自由兑换为外币或从这些国家或地区汇出。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放于这些国家或地区的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占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货币资金余额的比例小于1%(2022年12月31日：小于2%)。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1,951	178,026
其中：上市股票投资	1,313	1,514
非上市股权投资	638	176,512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货币掉期合约	12,676	-
合计	12,676	-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票据	3,005,711	18,848	2,986,863	2,776,663	5,823	2,770,840
商业承兑票据	2,650,169	53,328	2,596,841	2,398,421	41,836	2,356,585
合计	5,655,880	72,176	5,583,704	5,175,084	47,659	5,127,425

(2) 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6,888
商业承兑票据	35,246
合计	162,134

(3)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票据	-	2,066,840
商业承兑票据	-	1,101,769
合计	-	3,168,609

(4)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出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票据坏账准备	5,823	13,025	-	18,848
商业承兑票据坏账准备	41,836	12,395	(903)	53,328
合计	47,659	25,420	(903)	72,176

5. 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工程承包业务应收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95,681,657	64,731,628
1 至 2 年	20,939,601	19,972,973
2 至 3 年	12,579,164	8,277,928
3 至 4 年	5,857,627	4,296,073
4 至 5 年	3,868,099	3,240,391
5 年以上	12,227,224	10,457,635
账面余额合计	151,153,372	110,976,628
减：坏账准备	21,116,108	17,536,955
账面价值	130,037,264	93,439,6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通过工程及建筑服务产生的应收账款按有关交易合同所订明的条款结算，相关应收账款的账龄基于工程结算时点计算得出。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a)	26,494,516	17.53	10,417,272	39.32	16,077,244	25,438,047	22.92	9,280,662	36.48	16,157,38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b)	124,658,856	82.47	10,698,836	8.58	113,960,020	85,538,581	77.08	8,256,293	9.65	77,282,288
合计	151,153,372	100.00	21,116,108	/	130,037,264	110,976,628	100.00	17,536,955	/	93,439,673

(a) 本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理由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单位 1	1,709,906	-	-	本集团考虑可获得的与对方单位相关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并计提坏账准备。	1,682,517	-
单位 2	1,514,999	566,940	37.42		1,465,841	566,940
单位 3	589,981	365,788	62.00		611,101	244,441
单位 4	480,058	297,636	62.00		472,777	189,111
其他	22,199,572	9,186,908	41.38		21,205,811	8,280,170
合计	26,494,516	10,417,272	39.32	/	25,438,047	9,280,66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单位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情况见附注七、10.(4)。

(b) 本年末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91,530,436	2,040,835	2.23
一到二年	17,541,162	1,323,097	7.54
二到三年	6,504,009	1,060,456	16.30
三到四年	3,080,958	1,118,922	36.32
四到五年	1,928,107	1,165,273	60.44
五年以上	4,074,184	3,990,253	97.94
合计	124,658,856	10,698,836	8.5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考虑账龄因素,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后,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以此为基础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并计提坏账准备。

(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入	本年核销	本年转销	本年转出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7,536,955	4,665,206	(672,092)	903	(159,122)	(14,715)	(113,163)	(127,864)	21,116,108

本年度实际核销金额为 159,122 千元。

(4)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和长期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年末余额	长期应收款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和长期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	占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和长期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和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年末余额合计
单位 1	2,970,450	2,171,361	109,572	2,356,371	7,607,754	2.14	800,880
单位 2	3,896,283	2,562,472	42,371	85,945	6,587,071	1.86	491,744
单位 3	1,709,906	3,789,318	-	-	5,499,224	1.55	-
单位 4	1,514,999	-	-	-	1,514,999	0.43	566,940
单位 5	261,098	1,014,113	33,611	-	1,308,822	0.37	31,377
合计	10,352,736	9,537,264	185,554	2,442,316	22,517,870	6.35	1,890,941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票据	9,076,735	9,091,1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信用工具	2,054,593	1,255,209
合计	11,131,328	10,346,388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对应收款项融资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减值准备，2023 年度，经评估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本集团未对应收款项融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票据	15,533,344	-	18,420,996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信用工具	5,419,163	-	2,629,979	-
合计	20,952,507	-	21,050,975	-

7.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24,058,890	72.64	28,097,869	77.29
一至二年	5,649,833	17.06	5,073,643	13.96
二至三年	1,702,190	5.14	1,631,498	4.49
三年以上	1,710,007	5.16	1,549,522	4.26
合计	33,120,920	100.00	36,352,532	1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 9,062,030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8,254,663 千元)，主要为预付分包商工程款项及购货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单位 1	第三方	1,008,500	3.04
单位 2	第三方	759,938	2.29
单位 3	第三方	478,954	1.45
单位 4	第三方	475,431	1.44
单位 5	第三方	272,377	0.82
合计	/	2,995,200	9.04

8.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11,614
应收股利	112,109	142,428
其他应收款	40,324,195	47,917,675
合计	40,436,304	48,071,717

(2)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	11,614
合计	-	11,614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河北钢铁集团滦县司家营铁矿有限公司	42,734	95,804
北京新世纪饭店有限公司	20,210	-
天津中冶金程置业有限公司	11,794	-
苏州创联电气传动有限公司	8,000	-
重庆千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168	8,994
河北雄安智砣科技有限公司	4,863	18,782
上海中冶祥麒投资有限公司	989	-
上海克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	-
安徽中冶淮海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455	-
中冶蓉兴建材成都有限公司	-	1,146
中国海外基础设施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	606
其他	17,096	17,096
合计	112,109	142,428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为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余额为 17,096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8,242 千元)。

(4) 其他应收款

(a) 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4,240,237	16,339,095
1 至 2 年	6,128,172	14,478,969
2 至 3 年	8,136,986	5,660,108
3 至 4 年	4,416,746	3,361,149
4 至 5 年	3,137,130	3,805,083
5 年以上	13,799,303	12,572,455
账面余额合计	49,858,574	56,216,859
减：坏账准备	9,534,379	8,299,184
账面价值	40,324,195	47,917,675

(b)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9,766,030	19,548,227
代垫款	10,958,639	13,605,421
关联方借款	9,716,294	14,827,983
待收回股权转让款及投资款	3,414,423	2,702,393
备用金	281,480	285,024
其他	5,721,708	5,247,811
合计	49,858,574	56,216,859

(c)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3 年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524,799	51.19	5,396,587	21.14	20,128,21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333,775	48.81	4,137,792	17.00	20,195,983
合计	49,858,574	100.00	9,534,379	/	40,324,195

2022 年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912,192	53.21	4,492,982	15.02	25,419,21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304,667	46.79	3,806,202	14.47	22,498,465
合计	56,216,859	100.00	8,299,184	/	47,917,675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2023 年			计提理由	2022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单位 1	2,227,807	-	/	本集团考虑可获得的与对方单位相关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并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2,242,797	-
单位 2	2,122,943	-	/		2,122,943	-
单位 3	1,915,614	760,614	39.71		1,917,204	719,151
单位 4	1,802,893	173,302	9.61		805,549	69,769
其他	17,455,542	4,462,671	25.57		22,823,699	3,704,062
合计	25,524,799	5,396,587	21.14	29,912,192	4,492,98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9,209,897	349,425	3.79
一到二年	4,937,385	352,270	7.13
二到三年	3,072,748	330,574	10.76
三到四年	2,442,880	278,010	11.38
四到五年	1,776,664	537,731	30.27
五年以上	2,894,201	2,289,782	79.12
合计	24,333,775	4,137,792	17.00

(d)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

2023 年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2月31日坏账准备余额	1,367,869	1,606,155	5,325,160	8,299,184
年初余额在本阶段转换	(374,067)	325,254	48,813	-
本年计提	647,006	636,468	1,058,808	2,342,282
本年转回	(410,679)	(191,371)	(327,783)	(929,833)
本年转出	(41,011)	(24,039)	(132,522)	(197,572)
本年核销	-	-	(1,716)	(1,716)
合并范围变化	(1,561)	-	21,887	20,326
汇率变动	61	811	836	1,708
2023年12月31日坏账准备余额	1,187,618	2,353,278	5,993,483	9,534,379

(e)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款项的性质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坏账准备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单位1	合营企业	关联方借款	一年以内、一至两年、两至三年	2,227,807	-	4.47
单位2	第三方	待收回股权转让款及投资款	五年以上	2,122,943	-	4.26
单位3	合营企业	关联方借款、保证金	一至五年及五年以上	1,915,614	760,614	3.84
单位4	第三方	政策性搬迁政府补偿款	一至两年、三至五年及五年以上	1,802,893	173,302	3.62
单位5	合营企业	关联方借款	一年以内、一至两年、两至三年	1,256,374	-	2.51
合计	/	/	/	9,325,631	933,916	18.70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40,668	26,094	2,414,574	3,054,719	40,647	3,014,072
材料采购	41,013	10	41,003	29,013	-	29,013
委托加工物资	6,398	-	6,398	7,641	-	7,641
在产品	2,175,463	326,968	1,848,495	2,474,626	345,149	2,129,477
库存商品	2,391,947	115,667	2,276,280	2,928,397	115,787	2,812,610
周转材料	499,575	1,014	498,561	535,424	790	534,634
合同履约成本	95,871	-	95,871	64,610	-	64,610
房地产开发成本(a)	45,192,629	25,734	45,166,895	45,633,743	400,020	45,233,723
房地产开发产品(b)	29,244,038	1,516,601	27,727,437	26,310,587	187,736	26,122,851
合计	82,087,602	2,012,088	80,075,514	81,038,760	1,090,129	79,948,631

(a) 房地产开发成本明细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南京下关滨江项目	2011-01-01	2025-12-31	18,728,279	6,850,274	6,983,065
中冶兴隆新城红石郡	2017-12-20	2027-12-31	8,812,613	3,939,352	4,179,577
南京雨花台区 G35 项目	2021-11-01	2025-11-30	4,409,273	3,237,230	3,647,601
石家庄中冶德贤御府	2021-08-29	2024-06-30	4,930,980	2,909,225	3,261,894
天泰路(杨桥大街)项目	2017-04-30	2025-12-30	7,408,770	2,998,694	2,995,665
燕郊总部基地项目	2019-10-31	2024-10-20	3,278,780	1,817,286	1,997,154
青岛中冶德贤公馆	2020-06-24	2024-06-30	4,016,260	1,441,496	1,817,113
包头德贤公馆、华府(注1)	2021-01-28	2026-12-31	4,842,990	-	1,785,936
唐山中冶德贤公馆项目	2022-03-15	2027-12-31	3,772,290	954,395	1,742,478
中冶·铜锣台	2014-11-01	2026-12-31	5,523,340	1,687,397	1,718,055
中冶长远里项目	2022-07-01	2028-12-01	3,629,774	1,249,874	1,544,732
河北雄安名卓项目	2022-07-29	2025-06-30	2,741,316	150,082	1,439,383
中捷大厦	2012-11-11	2024-06-30	1,605,830	1,263,598	1,276,182
沁海云墅	2011-08-08	2025-12-31	4,400,000	1,065,967	1,107,194
长城十里春风镇项目	2018-03-03	2025-12-31	2,500,000	917,783	1,097,773
中冶名城项目	2022-03-10	2024-09-30	1,690,120	685,386	881,771
秦皇岛德贤新城一期(云顶)	2018-12-31	2028-09-30	2,666,337	649,430	809,227
石家庄赵佗公园项目	2019-03-01	2024-12-31	5,441,540	726,219	764,497
秦皇岛德贤新城二期(泛华)	2018-12-31	2030-09-30	2,823,800	711,917	733,180
五矿名达中心、五矿名信中心、33号地项目(注1)	2021-04-30	2026-12-31	2,170,647	-	651,242
河北省秦皇岛市玉带湾项目	2008-12-23	2025-12-31	3,675,070	236,942	596,711
中冶·柏芷山国际度假公园(一期)	2014-04-01	2024-04-01	4,000,000	432,468	533,868
二冶·如意境	2024-03-01	2026-09-30	1,089,930	-	473,214
仁和西里	2019-03-01	2024-12-31	1,924,180	451,846	439,103
秦皇岛德贤新城一区	2023-07-14	2025-03-15	951,610	-	403,330
德贤御府(北京东坝)(注1)	2021-09-22	2024-05-30	3,066,545	-	403,105
南方研发中心前海总部研发基地商业地产项目	2019-12-12	2024-04-30	3,382,174	298,868	346,906
湖北省武汉市-中冶书画名苑	2023-06-30	2025-06-30	640,000	-	346,016
其他(注1)	/	/	46,757,614	10,958,014	1,216,657
合计	/	/	160,880,062	45,633,743	45,192,629

(b) 房地产开发产品明细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广州万宝项目	2023-06-30	-	6,036,585	923,694	5,112,891
广州长岭居项目	2022-07-15	3,079,818	-	448,308	2,631,510
杭州翠苑	2023-06-30	-	3,337,816	878,402	2,459,414
横琴口岸基地	2019-11-08	1,825,909	43,776	-	1,869,685
中冶逸璟公馆	2022-04-13	2,178,074	6,928	526,999	1,658,003
沁海云墅	2022-06-23	1,305,648	63,655	30,893	1,338,410
石家庄赵佗公园项目	2022-12-31	1,539,386	-	530,736	1,008,650
南京下关滨江	2021-09-26	1,195,322	180,869	387,489	988,702
北京德贤御府(注1)	2023-12-29	-	2,761,711	1,799,403	962,308
包头德贤公馆(注1)	2023-06-30	-	1,629,965	984,297	645,668
观湖一期项目	2022-08-04	440,995	167,922	2,800	606,117
天津新八大里地区七贤里	2019-06-26	1,774,614	-	1,176,055	598,559
中冶兴隆新城红石郡	2021-11-02	618,838	-	29,748	589,090
香港荃湾青龙头逸璟龙湾项目	2020-10-06	745,213	-	197,702	547,511
青岛中冶德贤公馆西区	2022-06-15	776,852	-	273,647	503,205
中冶·柏芷山国际度假公园(一期)	2022-05-18	478,777	-	9,427	469,350
天津德贤华府	2022-03-31	581,155	-	120,163	460,992
包头中冶校园南路小区项目	2022-06-02	515,047	2,291	112,925	404,413
石家庄中冶德贤公馆	2019-06-18	1,400,246	-	1,045,140	355,106
中冶·幸福宸	2022-06-27	333,407	4,298	17,303	320,402
溧阳新城D-1地块	2021-12-31	377,150	75,196	141,000	311,346
滦平安馨家园	2021-06-30	484,023	-	178,316	305,707
湖北省武汉市-中冶39大街	2019-09-30	420,950	-	115,406	305,544
溧阳新城五区二期	2022-12-22	352,530	129,291	194,620	287,201
中冶·德馨苑项目(注1)	2023-10-17	-	256,353	-	256,353
西安中冶长安大都	2017-09-12	216,411	46,422	9,168	253,665
大连国际商务城	2014-12-31	308,002	-	63,614	244,388
长城十里春风镇项目	2022-10-31	248,729	-	20,243	228,486
上海-枫郡苑项目二期	2022-06-30	534,861	-	321,832	213,029
中冶南方国际社区	2021-12-31	196,194	17,278	5,800	207,672
三亚五矿国际广场	2022-12-26	529,143	-	325,635	203,508
其他	/	3,853,293	1,214,289	2,170,429	2,897,153
合计	/	26,310,587	15,974,645	13,041,194	29,244,038

其他说明

注1：本年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北京中冶名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中冶置业集团包头名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涿州市中冶名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涿州市中冶名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导致存货相应增加人民币7,037,556千元，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华冶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收购潍坊华青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导致存货相应增加人民币256,353千元。

注2：于2023年12月31日，房地产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中包含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10,203,073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10,503,391千元)，其中因资产收购导致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增加人民币651,756千元。本年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为人民币660,252

千元(2022年:人民币670,203千元),用于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2.75%至5.98%(2022年:2.75%至7.80%)。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入	其他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转出	其他	
原材料	40,647	1,226	-	-	2,252	13,527	-	-	26,094
材料采购	-	10	-	-	-	-	-	-	10
在产品	345,149	6,483	-	-	-	24,664	-	-	326,968
库存商品	115,787	38,858	-	-	-	34,903	-	4,075	115,667
周转材料	790	230	-	-	5	1	-	-	1,014
房地产开发成本	400,020	25,734	-	-	-	-	400,020	-	25,734
房地产开发产品	187,736	1,145,369	400,020	673	-	217,197	-	-	1,516,601
合计	1,090,129	1,217,910	400,020	673	2,257	290,292	400,020	4,075	2,012,088

10.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资产	125,250,114	5,192,720	120,057,394	109,333,033	4,486,893	104,846,140
工程质保金相关的合同资产	1,950,598	174,283	1,776,315	2,167,042	186,582	1,980,460
合计	127,200,712	5,367,003	121,833,709	111,500,075	4,673,475	106,826,600

本集团提供的工程承包类服务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采用投入法,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工程承包服务需定期与客户进行结算,相关合同对价于结算完成后构成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于应收款项列示。一般情况下,工程承包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与结算进度存在时间上的差异。2023年12月31日,部分工程承包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大于结算进度,从而形成相关合同资产,其将于合同对价结算时转入应收款项。

本集团提供的工程承包类服务与客户进行结算后形成的工程质保金,于质保期结束且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后,本集团拥有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因此,该部分工程质保金形成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并于质保期结束且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后转入应收款项。

(2) 按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a)	12,094,321	9.51	2,398,232	19.83	9,696,089	10,175,375	9.13	2,682,198	26.36	7,493,17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b)	115,106,391	90.49	2,968,771	2.58	112,137,620	101,324,700	90.87	1,991,277	1.97	99,333,423
合计	127,200,712	100.00	5,367,003	/	121,833,709	111,500,075	100.00	4,673,475	/	106,826,600

(a) 本年末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2023 年				2022 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项目 1	3,789,318	-	-	本集团考虑可获得的与对方单位相关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并计提减值准备。	3,726,133	-
其他	8,305,003	2,398,232	28.88		6,449,242	2,682,198
合计	12,094,321	2,398,232	19.83	/	10,175,375	2,682,198

(b) 本年末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5,774,407	1,834,480	2.14
1 年至 2 年	18,364,957	446,776	2.43
2 年至 3 年	5,959,165	204,422	3.43
3 年至 4 年	3,034,347	194,307	6.40
4 年至 5 年	960,609	120,211	12.51
5 年以上	1,012,906	168,575	16.64
合计	115,106,391	2,968,771	2.58

(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4,673,475	1,599,354	(472,656)	(433,170)	5,367,003

(4) 西澳 SINO 铁矿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2 年度, 由于一些诸如澳大利亚极端天气等不可预计的原因, 本集团全资子公司中冶西澳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西澳”)承接的共包括六条生产线建设的西澳 SINO 铁矿项目被迫延期。该项目业主为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股份”), 本集团与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中信集团”, 中信股份的母公司)就项目延期和成本超支后的合同总价进行了协商。双方同意 2011 年 12 月 30 日签署的《关于西澳大利亚 SINO 铁矿项目的工程总承包补充协议(三)》项下完成第二条主工艺生产线带负荷联动试车的相关建设成本应控制在 43.57 亿美元以内。对于项目建设实际发生的总成本将在第三方审计认定后给予确认为最终合同额。根据上述与中信集团就合同总价达成的共识及对总成本的预计, 本集团于 2012 年度共确认该项目合同损失 4.81 亿美元, 约合人民币 30.35 亿元。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中冶西澳承接的该项目第一、二条线已建成投产。2013 年 12 月 24 日, 中冶西澳与中信股份全资子公司 SinoIronPtyLtd.(“业主”)签订了《关于西澳大利亚 SINO 铁矿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四)》(“《补充协议(四)》”)。据此, 由中冶西澳于 2013 年底将该项目第一、二条生产线和相关建设工程移交给业主; 中冶西澳在原总承包合同项下的建设、安装、调试工作结束。对于第三至六条线工程建设, 中冶西澳和本集团下属中冶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已分别与业主新签订了《项目管理服务协议》及《工程设计、设备采购管理技术服务协议》, 为业主提供后续技术服务管理服务。同时, 双方同意共同委托独立第三方对项目已完工程的总支出及工程造价的合理性、工期延期的原因及责任等进行审计。双方将参照第三方审计结果, 办理最终工程结算。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相关应收账款(附注五、5.(2)(a))及合同资产进行评估。本集团认为: 虽然最终合同额尚需经过第三方审计后确定, 但是, 相关建设成本应控制在 43.57 亿美

元以内是本集团与中信集团间达成的共识，本集团合理预期该共识不会发生改变，本集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需额外确认合同损失。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项目应收账款金额为人民币 1,709,906 千元，合同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3,789,318 千元。待第三方审计结束后，本集团将与中信集团及业主积极进行协商、谈判以确定最终合同额，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附注七、13)	7,087,526	4,896,108
合计	7,087,526	4,896,108

12.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6,724,568	5,459,977
预缴税金	2,374,033	2,073,170
待处理抵债资产	1,274,185	-
合计	10,372,786	7,533,147

13.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分类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区间
应收长期工程款项	59,613,587	41,754,912	3.45%-4.90%
长期应收借款	431,347	234,230	4.20%
待收回股权出售款	333,485	333,485	4.90%
其他	615,559	901,755	5.05%
账面余额合计	60,993,978	43,224,382	/
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3,081,317	2,486,631	/
账面净值合计	57,912,661	40,737,751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净值	7,087,526	4,896,108	/
一年以后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净值	50,825,135	35,841,643	/

(2)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收款按照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2月31日坏账准备余额	778,965	134,675	1,572,991	2,486,631
年初余额在本阶段转换	(193,408)	78,351	115,057	-
本年计提	652,059	302,550	53,109	1,007,718
本年转回	(75,715)	-	(368,693)	(444,408)
本年转入	31,376	-	-	31,376
2023年12月31日坏账准备余额	1,193,277	515,576	1,372,464	3,081,317

14. 长期股权投资

2023 年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合并范围变化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贵州紫望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538,907	-	-	32,605	-	-	-	-	-	1,571,512	-
贵州三荔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486,595	-	-	31,071	-	-	-	-	-	1,517,666	-
贵州三施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785,244	-	-	54,267	-	-	-	-	-	839,511	-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512,020	115,107	-	736	-	-	-	-	-	627,863	-
重庆渝湘复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14,170	174,650	-	-	-	-	-	-	-	588,820	-
十堰宝冶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307,362	-	-	359	-	-	-	-	-	307,721	-
中山香山大道综合管廊科技有限公司	300,749	-	-	(10,201)	-	-	-	-	-	290,548	-
银川市怀远路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44,809	-	-	(151)	-	-	-	-	-	244,658	-
其他	3,023,670	816,650	(4,966)	93,074	-	494	(27,910)	(21,080)	344,987	4,224,919	219,720
小计	8,613,526	1,106,407	(4,966)	201,760	-	494	(27,910)	(21,080)	344,987	10,213,218	219,720
二、联营企业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58,576	189,658	-	22	-	-	-	-	-	1,048,256	-
兰州连霍清忠段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18,369	-	-	-	-	-	-	-	-	1,018,369	-
湖南省新新张官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00,591	400,224	-	(255)	-	-	-	-	-	1,000,560	-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45,005	161,374	-	-	-	-	-	-	-	906,379	-
北京城市副中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8,615	-	-	13,797	-	-	-	-	-	872,412	-
厦门国贸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648,419	81,120	-	(20,531)	-	-	-	-	-	709,008	-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665,198	-	-	962	-	(676)	-	-	-	665,484	-
雄安雄商置业有限公司	-	603,015	-	622	-	-	-	-	-	603,637	-
中冶保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00	556,000	-	9,053	-	-	-	-	-	575,053	-
石钢京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533,780	-	-	5,978	-	-	-	-	-	539,758	-
河北钢铁集团滦县司家营铁矿有限公司	475,952	-	-	155,265	-	(37)	(101,150)	-	-	530,030	-
云南泸丘广富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59,885	-	-	(6)	-	-	-	-	-	359,879	-
甘肃公航旅通定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349,078	-	-	(3)	-	-	-	-	-	349,075	-
广州城投空港会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5,165	183,279	-	-	-	-	-	-	-	348,444	-
石家庄市衡昔高速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340,259	-	-	-	-	-	-	-	340,259	-
衢州宝冶体育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222,573	-	(222,573)	-	-	-	-	-	-	-	-
上海联合汽车大道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63,410	-	(69,554)	6,144	-	-	-	-	-	-	-
其他	16,125,335	1,011,567	(111,968)	133,341	3,771	2,796	(124,484)	-	(414,407)	16,625,951	249,657
小计	23,699,951	3,526,496	(404,095)	304,389	3,771	2,083	(225,634)	-	(414,407)	26,492,554	249,657
合计	32,313,477	4,632,903	(409,061)	506,149	3,771	2,577	(253,544)	(21,080)	(69,420)	36,705,772	469,377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
一、合营企业				
天津中际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54,830	-	-	154,830
宁城县宏大矿业有限公司	64,890	-	-	64,890
小计	219,720	-	-	219,720
二、联营企业				
天津赛瑞机器设备有限公司	98,855	-	-	98,855
中冶京诚（湘潭）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	52,807	-	52,807
齐齐哈尔北方中冶置业有限公司	51,308	-	-	51,308
上海联合汽车大道开发建设有 限公司	38,736	-	38,736	-
内蒙古中冶德邦置业有限公司	23,168	-	-	23,168
其他	17,995	5,524	-	23,519
小计	230,062	58,331	38,736	249,657
合计	449,782	58,331	38,736	469,377

由于出现了减值迹象，本公司对相关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了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单位 1	126,738	73,931	52,807	资产基础法	各项资产和负债的可变现价值或重置成本	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
单位 2	5,000	-	5,000	清算价值	各项资产和负债的可变现价值	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
单位 3	2,982	2,458	524	资产基础法	各项资产和负债的可变现价值	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
合计	134,720	76,389	58,331	/	/	/

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上市股票投资	311,611	280,999	15,135
非上市股权投资	814,533	658,926	6,334
合计	1,126,144	939,925	21,469

由于上述投资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且本集团预计不会在可预见的未来出售，本集团将该等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附注十二。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年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上市股票投资	42,404	(10,337)	(91,258)	15,135	非交易性
非上市股权投资	8,032	(40,580)	(43,046)	6,334	非交易性
合计	50,436	(50,917)	(134,304)	21,469	/

本年度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终止确认时的公允价值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上市股票投资	3,448	507	-	处置
合计	3,448	507	-	/

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非上市基金及信托产品投资	3,801,405	4,397,366
其他	191,190	80,529
合计	3,992,595	4,477,895

本公司若干子公司参与结构化主体安排，通过购买基金及信托份额，间接投资合营及联营项目公司，相关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详细信息参见附注九、4。

17. 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账面原值			
2022年12月31日	8,774,008	625,364	9,399,372
本年增加	2,412,257	28,372	2,440,629
外购或建造	2,623	-	2,623
固定资产转入	94,160	-	94,160
存货转入	2,210,445	-	2,210,445
无形资产转入	-	12,992	12,992
合并范围变化	24,763	-	24,763
汇率变动	41,790	-	41,790
债务重组取得	23,134	-	23,134
其他	15,342	15,380	30,722
本年减少	1,916,970	-	1,916,970
处置	25,060	-	25,060
转入固定资产	1,869,918	-	1,869,918
转入至存货	20,600	-	20,600
其他	1,392	-	1,392
2023年12月31日	9,269,295	653,736	9,923,031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2022年12月31日	1,331,026	172,872	1,503,898
本年增加	269,689	28,695	298,384
计提	193,757	13,882	207,639
固定资产转入	74,340	-	74,340
无形资产转入	-	9,434	9,434
合并范围变化	298	-	298
其他	1,294	5,379	6,673
本年减少	105,782	-	105,782
处置	11,110	-	11,110
转入固定资产	88,897	-	88,897
转入至存货	5,108	-	5,108
其他	667	-	667
2023年12月31日	1,494,933	201,567	1,696,500
减值准备			
2022年12月31日	23,579	-	23,579
本年增加	182,562	-	182,562
计提	182,465	-	182,465
其他	97	-	97
2023年12月31日	206,141	-	206,141
账面价值			
2023年12月31日	7,568,221	452,169	8,020,390
2022年12月31日	7,419,403	452,492	7,871,895

2023年12月31日，未办妥产权证的投资性房地产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13,060	正在办理手续中

由于出现了减值迹象，本公司对中冶置业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资产 1	2,136,975	2,100,920	182,465	市场法	资产单价： 21,000 元/ m ²	以同一供需圈，用途相近可比性较强的房产交易实例作为比较实例
合计	2,136,975	2,100,920	182,465	/	/	/

1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22年12月31日	26,838,446	22,353,117	2,252,831	4,297,236	55,741,630
本年增加	4,467,239	1,263,317	167,094	494,633	6,392,283
购置	407,582	441,686	141,297	281,046	1,271,611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869,918	-	-	-	1,869,918
在建工程转入	1,707,196	684,308	7,898	4,379	2,403,781
存货转入	378,964	-	-	-	378,964
合并范围变化	-	-	236	34	270
汇率变动	90,789	130,832	16,031	38,513	276,165
其他	12,790	6,491	1,632	170,661	191,574
本年减少	700,396	2,720,775	178,047	131,960	3,731,178
处置或报废	575,469	2,516,075	171,102	96,716	3,359,36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94,160	-	-	-	94,160
合并范围变化	1,008	4,993	224	25	6,250
汇率变动	2,805	9,022	1,579	486	13,892
其他	26,954	190,685	5,142	34,733	257,514
2023年12月31日	30,605,289	20,895,659	2,241,878	4,659,909	58,402,735
二、累计折旧					
2022年12月31日	9,197,513	15,112,648	1,417,174	2,052,476	27,779,811
本年增加	1,052,594	1,086,305	182,306	427,568	2,748,773
计提	931,739	991,605	175,940	291,634	2,390,918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88,897	-	-	-	88,897
汇率变动	29,422	90,731	5,403	11,137	136,693
其他	2,536	3,969	963	124,797	132,265
本年减少	476,869	2,186,623	163,374	110,692	2,937,558
处置或报废	387,039	2,041,303	157,777	90,279	2,676,398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74,340	-	-	-	74,340
汇率变动	1,664	6,792	1,884	359	10,699
其他	13,826	138,528	3,713	20,054	176,121
2023年12月31日	9,773,238	14,012,330	1,436,106	2,369,352	27,591,026
三、减值准备					
2022年12月31日	1,212,479	1,193,229	27,659	117,339	2,550,706
本年增加	623,408	6,277	228	1,923	631,836
计提	16,092	-	-	-	16,092
汇率变动	4,114	6,041	228	1,923	12,306
在建工程转入	603,202	-	-	-	603,202
其他	-	236	-	-	236
本年减少	8,505	87,051	516	689	96,761
处置或报废	2,417	84,699	516	453	88,085
汇率变动	-	723	-	-	723
其他	6,088	1,629	-	236	7,953
2023年12月31日	1,827,382	1,112,455	27,371	118,573	3,085,781
四、账面价值					
2023年12月31日	19,004,669	5,770,874	778,401	2,171,984	27,725,928
2022年12月31日	16,428,454	6,047,240	807,998	2,127,421	25,411,11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89,377	45,198	112,634	31,545	闲置或季节性停工
机器设备	31,623	6,684	21,140	3,799	闲置或季节性停工
运输工具及其他	7,993	4,225	1,680	2,088	闲置或季节性停工

(3) 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及其他	43,21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435,342	办理中

(5)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情况

由于出现了减值迹象，本公司对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相关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资产 1	49,219	43,188	6,031	市场法	资产单价：21,000 元/m ²	以同一供需圈，用途相近可比性较强的房产交易实例作为比较实例；
资产 2	63,495	53,466	10,029	市场法	资产单价：160,000 元/m ²	
资产 3	32	-	32	政府收回	/	/
合计	112,746	96,654	16,092	/	/	/

1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类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3,772,581	3,999,932
工程物资	57,998	77,415
合计	3,830,579	4,077,3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建工程

(a)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冶江铜艾娜克矿业有限公司基建工程	1,299,973	-	1,299,973	1,204,083	-	1,204,083
广东深圳前海中冶科技大厦	792,348	-	792,348	526,727	-	526,727
巴基斯坦山达克铜金矿扩规模工程	456,373	-	456,373	2,195	-	2,195
河南省洛阳市电子信息材料转型升级项目	-	-	-	499,336	-	499,336
巴基斯坦矿业项目	-	-	-	623,245	603,202	20,043
中国十七冶集团技术中心大厦工程	-	-	-	199,523	-	199,523
其他	1,235,113	11,226	1,223,887	1,559,251	11,226	1,548,025
合计	3,783,807	11,226	3,772,581	4,614,360	614,428	3,999,932

(b)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中冶江铜艾娜克矿业有限公司基建工程	23,847,800	1,204,083	95,890	-	-	1,299,973	5.64	5.64	-	-	-	自筹资金
广东深圳前海中冶科技大厦	3,382,174	526,727	265,620	-	-	792,347	68.54	68.54	248,166	54,615	5.98	自筹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
巴基斯坦山达克铜金矿扩规模工程	658,500	2,195	455,095	-	917	456,373	77.00	77.00	-	-	-	自筹资金
河南省洛阳市电子信息材料转型升级项目	1,083,383	499,336	279,848	778,884	300	-	100.00	100.00	-	-	-	自筹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
巴基斯坦矿业项目	654,962	623,246	411	623,657	-	-	100.00	100.00	-	-	-	自筹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
中国十七冶集团技术中心大厦工程	200,000	199,523	-	199,523	-	-	100.00	100.00	-	-	-	自筹资金
其他	9,131,147	1,559,250	916,862	806,347	434,651	1,235,114	/	/	25,355	9,879	/	
合计	38,957,966	4,614,360	2,013,726	2,408,411	435,868	3,783,807	/	/	273,521	64,4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本集团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2022 年：无)。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余额为 11,226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614,428 千元)。

(3)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专用材料	14,346	33,400
专用设备	43,051	43,343
为生产准备的工具及器具	576	648
其他	25	24
合计	57,998	77,415

20.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2022年12月31日	1,203,230	38,446	267,872	52,730	1,562,278
本年增加	192,851	-	6,521	28,241	227,613
新增租入	184,733	-	6,518	23,086	214,337
合并范围变化	1,775	-	-	-	1,775
汇率变动	2,659	-	3	1,276	3,938
其他	3,684	-	-	3,879	7,563
本年减少	168,990	4,932	10,647	7,362	191,931
处置	160,612	859	1,044	3,483	165,998
其他	8,378	4,073	9,603	3,879	25,933
2023年12月31日	1,227,091	33,514	263,746	73,609	1,597,960
累计折旧					
2022年12月31日	421,214	37,361	217,967	25,500	702,042
本年增加	252,648	501	15,582	18,013	286,744
计提	247,102	501	15,581	15,275	278,459
汇率变动	887	-	1	729	1,617
其他	4,659	-	-	2,009	6,668
本年减少	137,617	4,868	10,647	5,492	158,624
处置	130,868	277	1,044	3,483	135,672
其他	6,749	4,591	9,603	2,009	22,952
2023年12月31日	536,245	32,994	222,902	38,021	830,162
账面价值					
2023年12月31日	690,846	520	40,844	35,588	767,798
2022年12月31日	782,016	1,085	49,905	27,230	860,236

2023 年度，本集团采用简化处理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合计为 1,215,348 千元。

21.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特许经营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商标权	专利权、专有技术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22年12月31日	7,967,090	4,006,438	16,857,950	998,432	270	235,389	30,065,569
本年增加	57,542	263,272	1,463,764	146,347	-	94,033	2,024,958
购建	39,370	168,656	1,459,445	142,130	-	93,168	1,902,769
在建工程转入	-	-	-	4,064	-	566	4,630
合并范围变化	-	-	-	7	-	-	7
汇率变动	844	94,616	-	142	-	299	95,901
其他	17,328	-	4,319	4	-	-	21,651
本年减少	61,862	-	83,849	25,885	-	137	171,733
处置或报废	44,439	-	83,575	25,411	-	133	153,558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2,992	-	-	-	-	-	12,992
汇率变动	2,736	-	-	-	-	-	2,736
其他	1,695	-	274	474	-	4	2,447
2023年12月31日	7,962,770	4,269,710	18,237,865	1,118,894	270	329,285	31,918,794
二、累计摊销							
2022年12月31日	1,921,328	58,882	2,775,075	664,381	270	116,319	5,536,255
本年增加	177,419	1,209	757,490	100,955	-	27,992	1,065,065
计提	171,758	1,134	757,490	100,822	-	27,837	1,059,041
汇率变动	-	75	-	133	-	155	363
其他	5,661	-	-	-	-	-	5,661
本年减少	25,737	-	51,243	25,820	-	133	102,933
处置或报废	15,210	-	50,911	25,597	-	133	91,851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9,434	-	-	-	-	-	9,434
汇率变动	570	-	-	-	-	-	570
其他	523	-	332	223	-	-	1,078
2023年12月31日	2,073,010	60,091	3,481,322	739,516	270	144,178	6,498,387
三、减值准备							
2022年12月31日	53,608	2,444,655	-	250	-	4,508	2,503,021
本年增加	477	69,220	-	-	-	-	69,697
汇率变动	477	69,220	-	-	-	-	69,697
本年减少	2,165	-	-	-	-	-	2,165
2023年12月31日	51,920	2,513,875	-	250	-	4,508	2,570,553
四、账面价值							
2023年12月31日	5,837,840	1,695,744	14,756,543	379,128	-	180,599	22,849,854
2022年12月31日	5,992,154	1,502,901	14,082,875	333,801	-	114,562	22,026,293

2023年12月31日，通过本集团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原值的比例是0.21%（2022年12月31日：0.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31日，与兰伯特角铁矿项目有关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2,493,377千元，其中包括累计澳元汇率变动减少影响57,600千元。该等无形资产属于资源开发板块。

22. 商誉

(1) 商誉账面价值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5,032	-	105,032
承德市天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33,460	-	33,460
中冶阿根廷矿业有限公司	16,772	(3,833)	12,939
中冶建工集团重庆禾远混凝土有限公司	18,533	-	18,533
青岛金泽华帝房地产有限公司	9,779	-	9,779
北京海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477	-	6,477
北京天润建设有限公司	5,142	-	5,142
成都冶兴润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162	-	1,162
上海五钢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114	-	1,114
小计	197,471	(3,833)	193,638
减：减值准备	143,156	407	143,563
合计	54,315	/	50,075

(2) 商誉减值准备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5,032	-	105,032
中冶阿根廷矿业有限公司	16,772	(3,833)	12,939
青岛金泽华帝房地产有限公司	9,779	-	9,779
北京海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477	-	6,477
中冶建工集团重庆禾远混凝土有限公司	5,096	4,240	9,336
合计	143,156	407	143,563

本集团对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评估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评估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是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得出，其中承德市天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使用的税前折现率为5.10%(2022年12月31日：5.07%)。资产组于预算期内的现金流量预测根据预算期内的预期收入增长及利润率确定。收入增长率预算根据行业的预期增长率确定，而利润率预算则根据市场发展的过往表现及管理层预期确定。对于其他被投资公司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集团同样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该等公司的商誉对本集团而言并不重大。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租入资产改良支出	107,901	51,317	39,270	624	119,324
保险费	7,445	-	2,727	(256)	4,974
修理费	37,620	12,126	9,172	-	40,574
其他	243,234	48,755	77,742	27,420	186,827
合计	396,200	112,198	128,911	27,788	351,699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经重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税务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税务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5,740,754	5,731,323	30,220,123	5,137,20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259,770	502,826	1,842,682	425,316
设定受益计划	799,975	184,304	813,223	185,989
预提费用	798,025	148,416	875,543	159,112
租赁负债	773,772	131,483	799,987	146,514
可抵扣亏损	703,126	117,863	532,428	91,548
应付职工薪酬	432,731	69,649	439,310	69,938
公允价值变动	327,104	55,594	364,391	58,452
其他	1,119,013	202,604	947,422	173,934
合计	42,954,270	7,144,062	36,835,109	6,448,00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经重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748,718	128,442	916,195	138,077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07,697	51,924	4,861	1,2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0,999	26,393	173,741	24,470
其他	718,878	160,056	820,126	194,218
合计	1,846,292	366,815	1,914,923	357,98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末抵销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初抵销金额 (经重述)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初余额 (经重述)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832	6,949,230	179,457	6,268,5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4,832	171,983	179,457	178,52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940,562	14,248,270
可抵扣亏损	7,645,359	6,849,549
合计	26,585,921	21,097,81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	831,677
2024 年	1,179,816	1,253,410
2025 年	986,465	1,000,863
2026 年	1,204,886	1,431,377
2027 年	2,168,867	2,332,222
2028 年	2,105,325	-
合计	7,645,359	6,849,549

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PPP 项目合同资产	2,378,344	1,920,848
工程质量保证金	9,827,335	4,284,401
待处理抵债资产	2,474,544	798,988
预付自用资产购置款	59,851	33,822
其他	2,389	59,999
合计	14,742,463	7,098,058

2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590,161	冻结/管制
应收票据	162,134	质押以开具应付票据
应收票据	3,168,609	已背书或贴现
应收账款	1,789,846	质押取得借款
其他应收款	1,802,893	质押取得借款
长期应收款	1,986,905	质押取得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1,936,999	质押以开具应付票据
存货	16,515,826	抵押取得借款/冻结
投资性房地产	1,183,969	抵押取得借款/冻结
固定资产	381,539	抵押取得借款/冻结
无形资产	4,341,980	抵押取得借款/冻结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44,078	质押取得借款
合计	45,304,939	/

2022 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017,196	冻结/管制
应收票据	136,643	质押以开具应付票据
应收票据	3,061,970	已背书或贴现
应收账款	1,414,388	质押取得借款
其他应收款	805,549	质押取得借款
长期应收款	1,745,351	质押取得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1,944,201	质押以开具应付票据
存货	13,044,307	抵押取得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1,002,002	抵押取得借款
固定资产	99,802	抵押取得借款/冻结
无形资产	3,674,824	抵押取得借款/冻结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0,028	质押取得借款
合计	39,116,261	/

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于 2023 年的摊销额为 230,809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227,078 千元）。

27.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a)	161,316	-
抵押借款(b)	700,654	635,518
信用借款	27,358,311	19,557,360
合计	28,220,281	20,192,878

(a) 2023年12月31日，银行质押借款161,316千元(2022年12月31日：无)系以账面价值为224,199千元的应收账款(2022年12月31日：无)作为质押物而取得。

(b) 2023年12月31日，银行抵押借款700,654千元(2022年12月31日：635,518千元)系以账面价值为1,029,110千元的投资性房地产、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2022年12月31日：964,014千元的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而取得。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8.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远期结售汇合约	18,413	34,216
货币掉期合约	435,537	166,454
合计	453,950	200,670

29.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票据	29,881,702	36,020,220
商业承兑票据	1,835,388	1,166,160
合计	31,717,090	37,186,380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

30.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工程款	157,758,613	118,541,390
购货款	58,948,809	51,211,608
劳务款	19,005,437	13,065,735
质保金	1,842,200	1,383,682
设计款	523,730	522,101
其他	2,315,350	2,435,618
合计	240,394,139	187,160,134

(2)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83,907,341	141,713,545
一到二年	31,403,823	25,759,751
二到三年	12,250,222	8,001,616
三年以上	12,832,753	11,685,222
合计	240,394,139	187,160,1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56,486,798千元主要为应付工程及材料款，鉴于债权债务双方仍继续发生业务往来，该等款项尚未结清。于2023年12月31日，无单项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31.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收租赁款	104,034	92,382
合计	104,034	92,382

于2023年，无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或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预收款项。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负债	54,115,408	64,682,231
预收售楼款形成的合同负债	6,451,611	4,992,691
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1,952,976	2,663,036
其他客户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2,299,387	1,678,254
合计	64,819,382	74,016,212

(2) 有关合同负债的定性分析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的合同负债主要来自于工程承包服务合同、售房合同及销货合同。

(a) 如附注七、10 所示，本集团提供的工程承包服务需定期与客户进行结算。一般情况下，工程承包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与结算进度、收款进度均存在时间上的差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分工程承包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小于结算进度或收款进度，即本集团在履行履约义务前已经收取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从而形成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负债。2023 年度，本集团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工程承包服务合同的履约情况将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负债 64,682,231 千元中的 52,306,665 千元确认为当期工程承包收入，剩余部分待以后年度向客户履行履约义务时确认。

(b) 本集团的售房合同和销货合同通常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部分售房合同和销货合同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晚于客户付款的时间，从而形成与售房合同和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c) 预收售楼款形成的合同负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售比例 (%)	预计竣工时间
石家庄中冶德贤御府	1,037,639	277,868	26.27	2024/6/30
横琴口岸大厦	818,099	845,940	/	已竣工
中冶长远里项目	519,854	-	33.61	2026/4/30
上海-枫郡苑项目二期	319,359	659,584	/	已竣工
河北省秦皇岛市玉带湾项目	309,832	492	28.00	2025/12/31
唐山中冶德贤公馆项目	291,099	9,331	6.91	2027/12/31
包头德贤公馆、华府	289,298	-	30.83	2026/12/31
南京雨花台区 G35 项目	280,107	11,798	45.53	2025/6/30
湖北省武汉市-中冶 39 大街	211,216	68,668	/	已竣工
湖北省黄石市中冶黄石公园	172,499	162,546	/	已竣工
其他	2,202,609	2,956,464		
合计	6,451,611	4,992,691		

于 2023 年，无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或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合同负债。

3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913,529	25,436,685	25,041,533	2,308,68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4,463	3,858,203	3,883,252	229,414
辞退福利	22,636	51,139	45,967	27,808
其他福利	64,098	2,681,069	2,686,993	58,174
合计	2,254,726	32,027,096	31,657,745	2,624,077

(2) 短期薪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7,579	19,908,236	19,577,240	948,575
职工福利费	18,077	1,234,406	1,230,687	21,796
社会保险费	30,156	1,778,458	1,775,810	32,8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756	1,619,151	1,616,454	30,453
工伤保险费	2,160	117,184	117,128	2,216
生育保险费	240	42,123	42,228	135
住房公积金	96,503	1,949,335	1,955,072	90,76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51,214	566,250	502,724	1,214,740
合计	1,913,529	25,436,685	25,041,533	2,308,681

(3) 设定提存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90,190	2,614,137	2,608,048	96,279
失业保险费	6,901	86,571	89,064	4,408
企业年金缴费	157,372	1,157,495	1,186,140	128,727
合计	254,463	3,858,203	3,883,252	229,4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政府机构设立的社会保险计划。根据计划，本集团按照当地政府的有关规定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23年度，本集团应向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缴存费用3,858,203千元(2022年度：3,469,409千元)。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有229,414千元(2022年12月31日：254,463千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已计提而未支付的。

34.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544,394	912,760
企业所得税	1,954,542	1,734,309
个人所得税	456,292	503,5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674	70,150
教育费附加	39,604	47,102
土地增值税	1,873,115	1,805,090
其他	381,014	452,950
合计	5,308,635	5,525,953

35.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15,768	11,139
应付股利	1,012,864	452,635
其他应付款	39,241,059	27,765,084
合计	40,269,691	28,228,858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4,853	7,136
其他	915	4,003
合计	15,768	11,139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利息	671,145	117,676
股东股利	341,719	334,959
合计	1,012,864	452,635

其中一年以上未支付股利金额为 126,315 千元，相关子公司的股利支付计划正与股东协商中。

(4)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17,880,541	8,290,054
保证金	14,950,524	12,919,347
押金	1,267,489	1,269,546
其他	5,142,505	5,286,137
合计	39,241,059	27,765,0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13,589,299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1,784,214 千元)主要为本集团收取的往来款、保证金及押金，鉴于交易双方仍继续发生业务往来，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于 2023 年，无单项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38)	7,266,992	10,981,36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七、39)	117,153	275,86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40)	230,361	241,95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41)	100,233	119,28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附注七、42)	329,860	353,030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附注七、43)	-	10,247
合计	8,044,599	11,981,744

37.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	26,862,565	19,004,712
合计	26,862,565	19,004,712

38.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a)	7,078,083	8,267,993
抵押借款(b)	6,374,095	7,338,285
保证借款(c)	6,860	1,375,070
信用借款	27,976,745	22,840,689
合计	41,435,783	39,822,03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36)	7,266,992	10,981,364
其中：质押借款	679,369	1,873,081
抵押借款	1,612,508	2,648,802
保证借款	6,860	1,368,218
信用借款	4,968,255	5,091,263
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借款	34,168,791	28,840,67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质押借款 7,078,083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8,267,993 千元)系以账面价值为 9,895,753 千元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和无形资产(2022 年 12 月 31 日：8,428,472 千元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和无形资产)作为质押物而取得。

(b)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抵押借款 6,374,095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7,338,285 千元)系以账面价值为 15,282,895 千元的无形资产、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2022 年 12 月 31 日：14,437,361 千元的无形资产、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作为抵押物而取得。

(c)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保证借款 6,860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375,070 千元)系由第三方提供保证担保而取得。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借款到期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14,117,972	8,463,854
二到五年	12,019,939	11,590,926
五年以上	8,030,880	8,785,893
合计	34,168,791	28,840,6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3.90%(2022 年度：4.30%)。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39.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债券	2,067,828	227,083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349,325	1,348,779
合计	3,417,153	1,575,862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七、36)	117,153	275,862
一年以上到期的应付债券	3,300,000	1,300,000

2023 年度，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本年偿还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a)	220,000	2018-5-7 至 2018-5-8	5 年	220,000	227,083	-	3,873	230,956	-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b)	1,300,000	2022-3-23 至 2022-3-24	3 年	1,300,000	1,348,779	-	62,816	62,270	1,349,325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c)	2,000,000	2023-3-16 至 2023-3-17	5 年	2,000,000	-	2,000,000	67,828	-	2,067,828
合计	3,520,000	/	/	3,520,000	1,575,862	2,000,000	134,517	293,226	3,417,153

- (a) 本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7 日至 2018 年 5 月 8 日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220,000 千元，平价发行，该债券为 5 年期，按固定年利率 4.98% 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公司债券已还清，未发生违约的情况。
- (b)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至 2022 年 3 月 24 日非公开定向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1,300,000 千元，平价发行，该债券为 3 年期，按固定年利率 4.79% 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债券未发生违约的情况。
- (c)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至 2023 年 3 月 17 日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 千元，平价发行，该债券为 5 年期，按固定年利率 4.21% 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债券未发生违约的情况。

40.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租赁	665,434	643,222
其他租赁	66,272	167,734
合计	731,706	810,95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36)	230,361	241,956
一年以上到期的租赁负债	501,345	569,000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租赁负债到期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一年	255,715	265,675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二年	160,915	198,779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三年	109,396	108,562
以后年度	304,619	331,758
最低租赁付款额合计	830,645	904,77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98,939	93,818
租赁负债合计	731,706	810,956

41. 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798,564	698,851
专项应付款	38,405	35,443
合计	836,969	734,29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36)	100,233	119,285
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36,736	615,009

(2) 长期应付款

(a) 按款项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住房维修基金	41,566	42,417
应付基金款项	376,858	376,858
其他	380,140	279,576
合计	798,564	698,85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4,633	119,285
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03,931	579,566

(b) 一年以上的长期应付款到期日分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到期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115,531	37,293
二到五年	146,195	97,838
五年以上	442,205	444,435
合计	703,931	579,566

(3)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三供一业”拨入款	30,637	-	3,691	26,946	-
其他	4,806	7,108	455	11,459	5,600
合计	35,443	7,108	4,146	38,405	5,600

其他说明：

注：本集团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关于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6]45号）、《中央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资[2016]38号）以及其他相关管理文件要求，开展“三供一业”的移交工作，将收到的三供一业拨入款在专项应付款中归集核算。

4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3,727,813	3,859,784
合计	3,727,813	3,859,784
减：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七、36)	329,860	353,030
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397,953	3,506,754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变动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年初余额	3,859,784	4,219,145
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41,360	137,443
过去服务成本	31,088	16,022
利息净额	110,272	121,42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84,349	(107,556)
精算利得	84,349	(107,556)
其他变动	(357,680)	(389,248)
已支付的福利	(357,680)	(389,248)
年末余额	3,727,813	3,859,784

设定受益计划余额中的 2,239,594 千元为针对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退休的职工提供的补充退休福利，1,488,219 千元为针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退休的职工提供的补充退休福利。职工退休后领取的福利取决于退休时的职位、工龄以及工资等。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是由外部独立精算师韬睿惠悦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计算的。

设定受益计划使本集团面临各种风险，主要风险有国债利率的变动风险，通货膨胀风险和长寿风险等。国债利率的下降将导致设定受益负债的增加，然而，本集团相信政府债券收益率未来基本不会发生重大波动；通货膨胀率的变动会影响重大假设中退休人员及遗属生活费用年增长率和各类员工医疗报销费用年增长率，但本集团相信该风险不重大；预期寿命的增加将导致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增加。

下表为资产负债表日所使用的主要精算假设：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	2.50%	3.00%
死亡率	中国寿险业年金生命表 CL5/CL6 向后平移 3 年	中国寿险业年金生命表 CL5/CL6 向后平移 3 年
退休人员及遗属生活费用年增长率	4.50%	4.50%
各类员工医疗报销费用年增长率	8.00%	8.00%

下表为所使用的重大假设的定量敏感性分析：

2023 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增加%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 增加/（减少）	减少%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 增加/（减少）
折现率	0.25	(82,197)	0.25	85,894
退休人员及遗属生活费用年增长率	1.00	10,600	1.00	(9,754)
各类员工医疗报销费用年增长率	1.00	141,409	1.00	(116,450)

2022 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增加%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增加/（减少）	减少%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增加/（减少）
折现率	0.25	(84,320)	0.25	88,065
退休人员及遗属生活费用年增长率	1.00	21,291	1.00	(20,169)
各类员工医疗报销费用年增长率	1.00	153,638	1.00	(128,030)

上述敏感性分析，系根据关键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合理变动时对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影响的推断。敏感性分析，是在其他假设保持不变的前提下，根据重大假设的变动作出的。由于因为假设的变化往往并非彼此孤立，敏感性分析可能不代表设定受益义务的实际变动。

在损益中确认的有关计划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过去服务成本	31,088	16,022
利息净额	110,272	121,421
离职后福利成本净额	141,360	137,443
计入管理费用	31,088	16,022
计入财务费用	110,272	121,421
合计	141,360	137,443

43.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未决诉讼(a)	352,205	86,984	252,617	186,572
产品质量保证(b)	17,606	8,884	14,376	12,114
环境恢复准备(c)	209,971	134,855	1,072	343,754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d)	313,836	76,892	115,696	275,032
“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费用(e)	123,423	-	2,858	120,565
其他	74,949	76,025	11,773	139,201
合计	1,091,990	383,640	398,392	1,077,238
减：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附注七、36)	10,247	-	10,247	-
一年以上到期的预计负债	1,081,743	383,640	388,145	1,077,238

- (a) 因尚未判决的诉讼导致本集团需承担可能败诉的判决结果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b) 因产品销售合同要求，本集团需承担对已销售产品整体性能的保证责任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c) 因资源开发合同要求，本集团需承担对所开发地区环境进行恢复的责任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d) 因待执行的亏损合同导致本集团需承担预计合同亏损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e) 根据国办发[2016]45号、财资[2016]38号以及其他相关管理文件要求，本集团需承担分离移交“三供一业”费用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44.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970,079	136,663	158,570	948,172
其他	108,474	20,450	18,514	110,410
合计	1,078,553	157,113	177,084	1,058,582

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土地拆迁款	380,000	380,000
其他	-	80,361
合计	380,000	460,361

46.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7,852,619	17,852,619
境外上市外资股	2,871,000	2,871,000
合计	20,723,619	20,723,619

47.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 (万张)	账面价值	数量 (万张)	账面价值	数量 (万张)	账面价值	数量 (万张)	账面价值
2019 年中意资管永续期融资工具	/	3,000,000	-	-	-	-	/	3,000,000
2019 年昆仑信托永续期融资工具	/	8,000,000	-	-	-	-	/	8,000,000
2020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	-	2,000	2,000,000	-	-
2020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	1,000	1,000,000	-	-	1,000	1,000,000	-	-
2020 年百瑞信托永续期融资工具	/	1,500,000	-	-	/	1,500,000	-	-
2021 年中原财富成长 1152 期永续期融资工具	/	500,000	-	-	-	-	/	500,000
2021 年百瑞恒益 778 号永续期融资工具	/	500,000	-	-	-	-	/	500,000
2021 年百瑞恒益 778 号 02 永续期融资工具	/	200,000	-	-	-	-	/	200,000
2021 年中冶 MTN001 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	-	-	-	2,000	2,000,000
2021 年中冶 MTN002 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	-	-	-	2,000	2,000,000
2021 年中冶 MTN003 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	-	-	-	2,000	2,000,000
2021 年中冶 MTN004 中期票据	500	500,000	-	-	-	-	500	500,000
2022 年中冶 MTN001 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	-	-	-	2,000	2,000,000
2022 年中冶 MTN002 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	-	-	-	2,000	2,000,000
2022 年中冶 MTN003 中期票据	1,300	1,300,000	-	-	-	-	1,300	1,300,000
2023 年中冶 MTN001 中期票据	-	-	2,000	2,000,000	-	-	2,000	2,000,000
2023 年中冶 MTN002 中期票据	-	-	2,000	2,000,000	-	-	2,000	2,000,000
2023 年中冶 MTN003 中期票据	-	-	2,000	2,000,000	-	-	2,000	2,000,000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中冶 MTN004 中期票据	-	-	2,000	2,000,000	-	-	2,000	2,000,000
2023 年中冶 MTN005 中期票据	-	-	2,000	2,000,000	-	-	2,000	2,000,000
2023 年中冶 MTN006 中期票据	-	-	2,000	2,000,000	-	-	2,000	2,000,000
2023 年中冶 MTN007 中期票据	-	-	2,000	2,000,000	-	-	2,000	2,000,000
2023 年中冶 MTN008 中期票据	-	-	2,000	2,000,000	-	-	2,000	2,000,000
2023 年中冶 MTN009 中期票据	-	-	2,000	2,000,000	-	-	2,000	2,000,000
2023 年中冶 MTN010 中期票据	-	-	2,000	2,000,000	-	-	2,000	2,000,000
2023 年中冶 MTN011 中期票据	-	-	1,400	1,400,000	-	-	1,400	1,400,000
2023 年中冶 MTN012 中期票据	-	-	1,000	1,000,000	-	-	1,000	1,000,000
2023 年中冶 MTN013 中期票据	-	-	1,000	1,000,000	-	-	1,000	1,000,000
合计	/	28,500,000	/	23,400,000	/	4,500,000	/	47,400,000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日期	股利率或利息率	发行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2019 年中意资管永续期融资工具	2019 年 6 月 28 日、7 月 9 日	5.30%	3,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19 年昆仑信托永续期融资工具	2019 年 9 月 5 日	5.20%	8,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1 年中原财富成长 1152 期永续期融资工具	2021 年 12 月 29 日	4.95%	5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1 年百瑞恒益 778 号永续期融资工具	2021 年 12 月 17 日	4.90%	5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1 年百瑞恒益 778 号 02 永续期融资工具	2021 年 12 月 30 日	4.90%	2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1 年中冶 MTN001 中期票据	2021 年 7 月 26 日-7 月 27 日	3.55%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1 年中冶 MTN002 中期票据	2021 年 8 月 17 日-8 月 18 日	3.47%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1 年中冶 MTN003 中期票据	2021 年 8 月 24 日-8 月 25 日	3.50%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1 年中冶 MTN004 中期票据	2021 年 12 月 28 日-12 月 29 日	3.30%	5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2 年中冶 MTN001 中期票据	2022 年 12 月 7 日-12 月 8 日	4.18%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2 年中冶 MTN002 中期票据	2022 年 12 月 14 日-12 月 15 日	4.23%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2 年中冶 MTN003 中期票据	2022 年 12 月 21 日-12 月 22 日	4.12%	1,3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3 年中冶 MTN001 中期票据	2023 年 2 月 8 日-2023 年 2 月 9 日	3.57%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中冶 MTN002 中期票据	2023 年 2 月 10 日-2023 年 2 月 13 日	3.52%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3 年中冶 MTN003 中期票据	2023 年 2 月 15 日-2023 年 2 月 16 日	3.45%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3 年中冶 MTN004 中期票据	2023 年 2 月 17 日-2023 年 2 月 20 日	3.52%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3 年中冶 MTN005 中期票据	2023 年 3 月 8 日-2023 年 3 月 9 日	3.37%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3 年中冶 MTN006 中期票据	2023 年 3 月 10 日-2023 年 3 月 13 日	3.36%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3 年中冶 MTN007 中期票据	2023 年 3 月 15 日-2023 年 3 月 16 日	3.37%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3 年中冶 MTN008 中期票据	2023 年 3 月 17 日-2023 年 3 月 20 日	3.36%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3 年中冶 MTN009 中期票据	2023 年 3 月 22 日-2023 年 3 月 23 日	3.35%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3 年中冶 MTN010 中期票据	2023 年 8 月 18 日-2023 年 8 月 21 日	3.05%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3 年中冶 MTN011 中期票据	2023 年 8 月 23 日-2023 年 8 月 24 日	3.04%	1,4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3 年中冶 MTN012 中期票据	2023 年 8 月 31 日-2023 年 9 月 1 日	3.10%	1,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3 年中冶 MTN013 中期票据	2023 年 9 月 1 日-2023 年 9 月 4 日	3.22%	1,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合计	/	/	47,400,000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本公司可自行决定是否赎回上述中期票据或延期支付上述永续期公司债及永续期融资工具(以下统称“永续期融资工具”)，因此上述本公司发行之永续期融资工具长期存续。除非发生可以由本公司自主决定从而控制其是否发生的强制付息事件，于每个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该等永续期融资工具于清算时的偿还顺序劣后于本公司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本公司认为该等永续期融资工具并不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将发行总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核算。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发行永续债，金额分别为 1,500,000 千元、1,000,000 千元及 1,500,000 千元，以收到的价款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本集团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报于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2021 年发行境外永续债，金额合计为 10,138,871 千元，以收到的价款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本集团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报于少数股东权益。于 2023 年，中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赎回于 2020 年发行的永续债，导致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6,892,172 千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少数股东权益余额为 7,246,700 千元。

48.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22,467,142	-	-	22,467,142
其他资本公积	134,450	3,663	23,033	115,080
合计	22,601,592	3,663	23,033	22,582,222

49.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月1日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减：其他综合收益转留存收益	2023年12月31日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04,173	(75,595)	-	28,578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	(8)	-	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5,061)	(5,098)	(428)	(129,731)
小计	(20,845)	(80,701)	(428)	(101,118)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744	3,968	-	21,712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95,064)	(7,874)	-	(102,93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82,636	111,183	-	1,293,819
小计	1,105,316	107,277	-	1,212,593
合计	1,084,471	26,576	(428)	1,111,475

其他综合收益发生额：

2023 年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84,349)	-	(2,356)	(75,595)	(6,398)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	-	-	(8)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81)	-	2,649	(5,098)	1,968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79	-	-	3,968	(189)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3,481)	-	564	(7,874)	3,82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3,249	(8,708)	-	111,183	40,774
合计	58,709	(8,708)	857	26,576	39,984

50.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119,813	11,639,390	11,347,437	411,766
合计	119,813	11,639,390	11,347,437	411,766

51.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976,424	414,870	-	3,391,294
合计	2,976,424	414,870	-	3,391,29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52.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5,102,415	37,954,521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7,927	4,097
年初未分配利润	45,110,342	37,958,61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70,405	10,276,187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28)	5,5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a)	414,870	283,432
分配普通股股利(b)	1,720,060	1,616,442
分配划分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利息(c)	1,782,443	1,038,650
其他	3,140	191,534
年末未分配利润	49,859,806	45,110,342

2023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为18,254,505千元(2022年12月31日：17,341,284千元)。

(a) 本公司2023年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414,870千元(2022年：283,432千元)。

(b) 根据2023年6月26日召开的本公司202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冶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提取法定公积金后，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83元(含税)，共计现金分红人民币1,720,060千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股利已实际支付。

(c) 2023 年度，本公司提取永续债利息 1,782,443 千元(2022 年度：1,038,650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中无归属于永续债持有人的金额(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5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2,458,977	571,530,466	591,626,764	534,867,307
其他业务	1,411,445	926,383	1,042,308	649,611
合计	633,870,422	572,456,849	592,669,072	535,516,918

(2) 营业收入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分部	工程承包	资源开发	特色业务	综合地产	其他	小计
商品转让的时间						
在某一时点转让	17,575,891	6,637,897	11,030,055	10,282,085	311,652	45,837,580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562,850,137	-	18,508,636	5,831,562	21,093	587,211,428
租赁	419,610	-	17,916	383,888	-	821,414
合计	580,845,638	6,637,897	29,556,607	16,497,535	332,745	633,870,422

(3) 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2023 年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分部	工程承包	资源开发	特色业务	综合地产	其他	小计
商品转让的时间						
在某一时点转让	14,746,722	4,565,658	8,588,411	9,543,630	141,356	37,585,777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512,943,004	-	16,109,999	5,409,073	18,560	534,480,636
租赁	141,941	-	3,897	244,598	-	390,436
合计	527,831,667	4,565,658	24,702,307	15,197,301	159,916	572,456,849

(4) 本集团与履约义务相关信息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工程建设	提供工程承包服务的期间	工程结算款	建造服务	是	否	工程质保、保证类质保
勘察、设计服务	服务期间	服务进度验收款	设计文件	是	否	无
产品销售	交付时	到货款、银行按揭贷款	冶金设备、金属以及非金属矿产、商品房	是	否	冶金设备、商品房保证类质保

(5)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为 17,756,525 千元 (2022 年度: 21,343,343 千元), 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80% (2022 年度: 3.60%),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单位 1	4,081,193	0.64
单位 2	3,677,358	0.58
单位 3	3,552,070	0.56
单位 4	3,384,153	0.53
单位 5	3,061,751	0.48
合计	17,756,525	2.80

本集团提供的工程承包类服务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部分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尚在履行过程中, 分摊至尚未履行 (或部分未履行) 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与每个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相关, 并将于每个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的未来履约期内按履约进度确认为收入。

54.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印花税	349,546	414,0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0,352	362,150
房产税	291,447	227,736
教育费附加	265,635	278,762
土地增值税	247,233	155,790
土地使用税	115,958	100,693
其他	310,903	331,610
合计	1,921,074	1,870,771

55.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545,180	1,426,462
广告费及销售服务费	679,543	686,974
差旅费	315,818	219,523
办公费	209,200	172,189
固定资产折旧	11,159	15,299
其他	408,416	362,676
合计	3,169,316	2,883,123

56.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8,289,777	7,874,619
办公费	825,247	713,510
差旅费	492,296	345,285
固定资产折旧	455,782	502,983
专业机构服务费	417,444	363,081
租赁费	236,762	199,781
无形资产摊销	199,702	183,798
修理费	144,543	108,544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29,083	138,291
其他	1,169,675	844,077
合计	12,360,311	11,273,969

2023 年度，上述管理费用中包括审计费人民币 17,500 千元(2022 年度：人民币 17,500 千元)，其中内控审计费金额为人民币 1,500 千元(2022 年度：人民币 1,500 千元)。

57.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研发物料支出	13,688,060	12,559,003
职工薪酬	5,195,915	5,388,874
固定资产折旧	110,673	125,291
无形资产摊销	22,076	33,280
其他	713,678	626,184
合计	19,730,402	18,732,632

58.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3,699,978	3,786,310
减：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1,056,668	1,153,236
减：利息收入	2,001,447	2,423,313
汇兑收益	(304,958)	(206,181)
银行手续费	538,441	799,390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6,596	37,101
其他	77,179	100,770
合计	989,121	940,841

59.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税收返还	172,013	109,479
科研补贴	141,746	144,386
其他	246,335	179,359
合计	560,094	433,224

60. 投资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6,149	177,71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8,027	76,92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146,34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损失	(2,539)	-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558	-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产生的投资损失	(342,657)	(331,7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1,469	21,58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5,650	33,3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1,737,172)	(1,273,573)
其他	(16,830)	(373,818)
合计	(1,487,345)	(1,523,214)

6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失的来源	2023年度	2022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01)	733
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2,676	(114,790)
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86,537)	(196,25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40,161)	(7,464)
合计	(314,223)	(317,778)

62.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附注七、4.(4))	(25,420)	(21,918)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附注七、5.(3))	(3,993,114)	(2,291,504)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附注七、8.(4)(d))	(1,412,449)	(1,003,296)
长期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附注七、13.(2))	(563,310)	(285,156)
合计	(5,994,293)	(3,601,874)

63.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附注七、9.(2))	(1,215,653)	(24,334)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附注七、10.(3))	(1,126,698)	(313,950)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附注七、17)	(182,465)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附注七、14)	(58,331)	(74,47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附注七、18.(1))	(16,092)	(632,024)
商誉减值损失(附注七、22)	(4,240)	(2,743)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附注七、21)	-	(181,293)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605)	-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349,736)	(130,832)
合计	(2,954,820)	(1,359,652)

64.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201,235	221,745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	458,061	34,770
处置其他长期资产利得	3,779	46,840
合计	663,075	303,355

65.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计入2023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收入	49,243	28,300	49,243
政府补助	29,340	47,161	29,34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58,392	81,727	58,392
其他	151,814	165,867	151,814
合计	288,789	323,055	288,789

66.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计入2023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87,021	137,705	87,021
赔偿金及违约金支出	93,760	90,266	93,76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1,598	38,050	21,598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9,846	22,733	19,846
捐赠支出	13,410	14,997	13,410
其他	4,219	12,067	4,219
合计	239,854	315,818	239,854

6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经重述)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57,845	2,819,274
递延所得税费用	(699,182)	(358,788)
合计	2,358,663	2,460,48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经重述)
利润总额	13,764,772	15,392,116
按 25%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441,193	3,848,029
税率差异的影响	(1,251,099)	(920,53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93,007)	(241,26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3,429	304,49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2,165)	(700,706)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04,627	1,323,957
研发费加计扣除及其他	(1,524,315)	(1,153,487)
所得税费用	2,358,663	2,460,4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下属大部分成员公司须缴纳中国企业所得税，并已根据中国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而计算的应税收入于报告期内按法定所得税税率 25%进行了计提，若干享有税项豁免或享有优惠税率的子公司除外。

本集团下属海外公司的税项已按估计应税利润以该等子公司经营所在国家或司法管辖区的现行适用税率计算。

68. 每股收益

(1)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使用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经重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8,670,405	10,276,187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8,670,405	10,276,187
减：归属于永续债持有人的净利润	1,782,443	1,038,650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6,887,962	9,237,537

(2)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使用的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千股	千股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20,723,619	20,723,619
加：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减：本年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20,723,619	20,723,619

(3) 每股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经重述)
按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33 元/股	0.45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0.33 元/股	0.45 元/股
按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持续经营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33 元/股	0.45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0.33 元/股	0.45 元/股
按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终止经营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69.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收到往来款	6,686,325	1,397,131
押金、保证金	1,811,318	2,489,712
利息收入	1,531,874	1,338,788
受限货币资金的变动	1,427,035	-
政府补助收入	458,092	417,640
其他	296,523	70,423
合计	12,211,167	5,713,6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研究开发支出	14,441,236	13,343,758
差旅费	808,114	564,809
专业服务费	507,938	427,076
广告费及销售服务费	486,520	482,661
办公费	460,699	393,142
短期租赁费	365,614	277,935
修理修缮费	149,305	111,783
其他	3,369,339	4,906,566
合计	20,588,765	20,507,730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收回关联方的借款	824,408	1,783,585
对外贷款利息收入	495,930	1,104,32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附注七、70(2))	270,055	113,323
其他	-	268,567
合计	1,590,393	3,269,80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给予关联方的贷款及其他	40,237	993,145
合计	40,237	993,145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外部借款及其他	1,791,552	371,220
合计	1,791,552	371,22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归还少数股东投资款	16,767,811	2,683,722
赎回永续中期票据及永续债	11,429,100	500,000
偿还外部借款及利息支出	1,947,390	2,249,920
支付租赁负债	298,059	301,513
合计	30,442,360	5,735,155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0,192,878	180,768,708	36,439	172,671,744	106,000	28,220,281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	39,822,037	15,190,101	1,536,896	15,113,251	-	41,435,783
应付债券 (含一年内到期)	1,575,862	2,000,000	61,291	220,000	-	3,417,153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	810,956	-	240,253	298,059	21,444	731,706
应付股利	452,635	-	4,977,627	4,238,209	179,189	1,012,864
应付利息	11,139	-	509,046	504,417	-	15,768
资金拆借款项	617,846	1,791,552	214,003	1,947,390	-	676,011
其他带息负债	-	14,000,000	-	14,000,000	-	-
合计	63,483,353	213,750,361	7,575,555	208,993,070	306,633	75,509,566

(4) 以净额列报的现金流量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净额列报的依据
押金、保证金	工程承包类服务向客户缴纳或从客户处收回的各项押金、保证金，及收到供应商或向供应商退回的押金、保证金以净额列示	工程项目众多，押金、保证金周转快、期限短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本集团将应收款项融资以无追索权方式背书并终止确认，账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37,619,303 千元；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抵偿应付供应商款项，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64,061,051 千元。

7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经重述）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406,109	12,931,630
加：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	8,949,113	4,961,526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2,877,016	2,961,492
无形资产摊销	1,059,040	897,3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8,911	72,5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663,075)	(303,355)
固定资产报废(收益)/损失	(43,569)	29,08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14,223	317,778
财务费用	1,796,166	1,775,884
投资收益	(592,484)	(82,07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693,836)	(186,169)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减少	(5,867)	(172,619)
存货的减少	3,181,342	12,405,241
合同资产的增加	(16,134,369)	(16,621,814)
合同负债的减少	(11,154,240)	(20,821,0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46,279,850)	(15,752,2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51,747,171	35,739,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91,801	18,153,0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3,850,108	33,468,21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3,468,217	31,216,8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891	2,251,393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现金净额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购买日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67,723
减：本年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于本年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7,66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70,055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本年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于本年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1,778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584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现金	33,850,108	33,468,217
其中：库存现金	5,675	11,0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844,433	33,457,213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850,108	33,468,217
其中：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4,658,624	16,276,693

(5) 使用范围受限制但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理由
项目协议专户资金	15,463,058	9,019,822	工程项目专用，用于本项目时支取不受实质性限制
农民工工资支付专户资金	7,736,508	5,170,450	支付农民工工资专用，可随时支付工资，不受实质性限制
其他	1,459,058	2,086,421	专款专用，使用时不受实质性限制
合计	24,658,624	16,276,693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理由
被冻结资金	4,057,706	3,186,792	系冻结资金，无法随时支取
保证金	2,902,329	4,641,980	系保证金，流动性差，无法随时支取

其他所有权或使用受限的资金	3,630,126	4,188,424	无法随时支取
合计	10,590,161	12,017,196	/

7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3年12月31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823,653
其中：美元	296,469	7.0827	2,099,801
印尼卢比	747,268,980	0.000461	344,491
澳大利亚元	48,087	4.8484	233,143
欧元	7,199	7.8592	56,577
港元	157,188	0.9062	142,444
迪拉姆	408,949	0.5175	211,631
新加坡元	39,357	5.3772	211,630
其他币种	/	/	523,936
应收账款			3,413,025
其中：美元	311,373	7.0827	2,205,360
英镑	461	9.0411	4,164
林吉特	1,017,204	0.6487	659,860
新加坡元	70,288	5.3772	377,955
其他币种	/	/	165,686
其他应收款			2,284,056
其中：美元	60,847	7.0827	430,963
港元	213,804	0.9062	193,749
新加坡元	226,936	5.3772	1,220,281
其他币种	/	/	439,063
短期借款			2,283,846
其中：新加坡元	390,000	5.3772	2,097,108
其他币种	/	/	186,738
应付账款			4,165,974
其中：美元	346,086	7.0827	2,451,223
欧元	1,381	7.8592	10,856
日元	270,080	0.0502	13,558
英镑	1,103	9.0411	9,971
科威特第纳尔	25,892	23.1078	598,306
新加坡元	84,936	5.3772	456,717
其他币种	/	/	625,343
其他应付款			1,114,016
其中：美元	92,140	7.0827	652,598
港元	5,263	0.9062	4,769
其他币种	/	/	456,649

(2)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记账本位币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中冶阿根廷矿业有限公司	阿根廷	阿根廷比索	以企业的经营特点及经营所处的主要货币环境为选择依据
中冶西澳矿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美元	
中冶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元	
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	巴基斯坦	美元	
中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美元	
中冶瑞木镍钴有限公司	巴布亚新几内亚	美元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的记账本位币未发生变化。

八、合并范围的变动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信息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方	标的公司	购买日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宝冶(厦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6日	1,632	100.00	购买	实际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
中冶焦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大连千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日	2,576	100.00	购买	实际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
中冶赛迪集团有限公司	中冶赛迪工程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2023年3月31日	2,249	100.00	购买	实际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0日	-	100.00	购买	实际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一冶建设工程(广东)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0日	-	100.00	购买	实际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五冶集团川北(南充)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6日	79,763	70.00	购买	实际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
中国华冶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潍坊华青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	100.00	购买	实际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

本年本集团通过支付现金对价或修改合作协议等方式取得上述标的公司的控制权，相应于取得控制权日将其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上述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合计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09,208	109,208
应收账款	15,665	15,665
预付款项	354	354
其他应收款	19,179	19,179
存货	259,502	187,038
合同资产	3,855	3,8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517	22,517
其他流动资产	4,231	4,231
投资性房地产	24,465	24,653
固定资产	270	189
无形资产	7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31	6,396
应付账款	(211,595)	(211,595)
合同负债	(71,520)	(71,520)
应付职工薪酬	(466)	(466)
应交税费	(1,140)	(1,140)
其他应付款	(28,302)	(28,302)
其他流动负债	(3,944)	(3,944)
长期借款	(17,832)	(17,8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125)	-
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112,760	58,491
减：少数股东权益	26,540	
加：购买产生的商誉	-	
购买对价	86,220	注 1

注 1：该金额包括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已支付的现金对价人民币 84,588 千元，以及尚未支付的现金对价人民币 1,632 千元。

上述公司自购买日起至本年年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购买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1,690,231
净利润	7,402
现金流量净额	8,013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取得子公司的价格	86,22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4,588
减：取得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9,209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4,621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集团合营公司涿州市中冶名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涿州市中冶名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股权，中冶建信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持有本集团合营公司中冶置业集团包头名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股权，宁波雨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集团合营公司北京市中冶名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股权。报告期内，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13,080 千元购买上述股权，交易完成后，本集团取得 4 家公司的控制权。管理层通过集中度测试，作为资产收购。

收购时点的相关资产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购买日公允价值
存货	7,037,556
其他资产	829,275
负债总额	(7,845,751)
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21,080
购买对价	21,080
其中：现金对价	13,080
原持有股权账面价值	8,000
收购资产的信息如下：	
	2023 年度
收购资产的价格	21,080
收购资产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3,080
减：收购资产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58,514
收购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245,434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本集团二级子公司的详细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2,905,110	100.00	-	股东投入
北京中冶设备研究设计总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761,816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2,346,73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3,283,104	88.89	-	股东投入
中冶赛迪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重庆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2,30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武汉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3,350,000	83.08	-	股东投入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马鞍山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823,259	85.10	-	股东投入
中冶焦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鞍山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1,296,600	87.81	-	股东投入
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长沙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677,301	92.61	-	股东投入
中冶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鞍山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528,511	91.26	-	股东投入
中冶沈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沈阳	勘察、设计等	346,264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武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武汉	勘察、设计等	50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武汉	工程承包等	2,019,027	98.26	-	股东投入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包头	工程承包等	2,00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鞍山	工程承包等	1,50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成都	工程承包等	5,004,178	98.58	-	股东投入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天津	工程承包等	2,050,000	98.53	-	股东投入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马鞍山	工程承包等	2,050,000	72.39	-	股东投入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重庆	工程承包等	2,10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攀枝花	工程承包等	3,072,098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工程承包等	2,050,000	73.14	-	股东投入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唐山	工程承包等	2,78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工程承包等	5,285,230	97.93	0.80	股东投入
中国华冶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工程承包等	1,434,9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维检协力等	1,200,000	59.65	20.69	股东投入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基础设施承包	9,312,258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贵州)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贵州	工程承包等	3,00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内蒙古	工程承包等	2,00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中原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郑州	工程承包等	50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综合管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保定	工程承包、综合管廊技术开发等	20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华南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深圳	工程承包等	500,000	51.00	-	投资设立
中冶(海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海南	工程咨询、投资管理等	100,000	60.00	39.30	投资设立
中冶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	广东	工程咨询、投资管理等	1,000,000	60.00	-	投资设立
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工程承包等	1,000,000	42.56	54.79	股东投入
中冶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水资源管理等	3,000,000	19.18	73.69	投资设立
中冶长城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投资管理	15,00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注1)	中国	北京	房地产开发等	5,00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	巴基斯坦	英属维尔京群岛	资源开发等	2,981,901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资源开发	49,016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金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资源开发等	3,095,703	67.02	-	股东投入
瑞木镍钴管理(中冶)有限公司	巴布亚新几内亚	巴布亚新几内亚	镍钴矿石开采冶炼等	3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注2)	中国	北京	金融	1,800,000	86.13	12.48	股东投入
中冶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工程承包等	10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海外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工程承包等	429,126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越南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越南	越南	工程承包等	-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贸易等	120,000	54.58	40.89	股东投入
中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香港	其他	6,485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陕压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	西安	冶金专用设备制造	1,286,000	71.47	-	股东投入
中冶西澳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资源开发等	124,382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第十三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太原	工程承包等	111,663	100.00	-	股东投入
天津鸿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	天津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7,500,200	20.00	-	投资设立

注1： 于2023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及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外，其他子公司概无发行债券。本公司之子公司概无公开发行股票。

注2： 2021年12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了解散清算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决议。预计2024年解散清算后，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二级子公司户数将减少一家。

(a) 持有半数或以下股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股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i) 持有半数或以下股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集团有若干持有半数或以下股权但仍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主要依据股东协议、被投资单位公司章程中的议事规则或股权委托管理协议等安排，本集团拥有对该些被投资单位的控制权，因而将其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ii) 持有半数以上股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集团有若干持有半数以上股权但不控制的被投资单位，由于本集团须与另一方股东有一致行动安排、另一方股东有一票否决权或能够单独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等原因，本集团对该些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权，但有共同控制权或者可以施加重大影响，因而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管理和核算。

(2)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27.61	407,660	-	3,424,460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6.92	239,004	91,854	2,520,073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1.42	57,668	29,158	1,945,429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1.27	38,271	12,119	1,866,827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注销了原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天津联合汇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天津联合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收回对以上两家以及天津鸿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款，少数股东权益合计减少人民币16,418,947千元。

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发行在外的永续债余额合计人民币7,246,700千元。该永续债分类为权益工具，列报为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少数股东权益。永续债情况详见附注七、47。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主要财务信息。该些信息为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销前的金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经重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27,215,300	8,826,485	36,041,785	24,771,234	1,501,461	26,272,695	22,248,409	5,717,001	27,965,410	18,668,602	2,002,846	20,671,448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2,147,304	4,573,964	26,721,268	16,633,401	197,458	16,830,859	23,045,904	4,799,719	27,845,623	18,168,538	228,908	18,397,446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48,830,077	17,848,081	66,678,158	52,081,892	712,485	52,794,377	34,476,564	12,700,150	47,176,714	35,829,224	812,804	36,642,028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46,906,471	15,129,492	62,035,963	48,749,440	559,478	49,308,918	39,719,208	12,233,150	51,952,358	40,980,263	747,034	41,727,297

子公司名称	2023年度				2022年度(经重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50,648,775	1,476,046	1,476,484	(1,309,408)	48,330,569	1,405,624	1,398,855	1,262,369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2,301,432	914,775	915,260	(961,391)	28,247,086	1,449,504	1,439,390	866,922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90,104,864	2,518,578	2,588,737	1,719,226	80,090,352	2,285,000	2,338,778	1,496,101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76,382,094	1,434,936	1,464,192	1,394,303	64,997,083	1,036,913	1,038,473	1,549,243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贵州紫望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安顺市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3,190,000	59.96	-	权益法
贵州三荔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2,832,800	59.95	-	权益法
贵州三施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1,584,375	59.90	-	权益法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珠海市	房地产投资开发	1,225,700	51.00	-	权益法
重庆渝湘复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国	重庆市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500,000	4.99	-	权益法
四川发展国冶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	成都市	基础设施建设	1,000,000	40.00	-	权益法

十堰宝冶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十堰市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574,942	47.97	-	权益法
中山香山大道综合管廊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中山市	综合管廊建设运营	300,000	60.00	-	权益法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芒市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100,000	40.00	-	权益法
兰州连霍清忠段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兰州市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500,000	17.00	-	权益法
湖南省新新张官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长沙市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500,000	16.49	-	权益法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国	重庆市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100,000	30.00	-	权益法
北京城市副中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	北京市	投资管理	14,410,000	13.88	-	权益法
厦门国贸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	厦门市	会议及展览服务	3,120,000	26.00	-	权益法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唐山市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2,080,000	23.89	-	权益法
雄安雄商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	雄安市	房地产投资开发	3,000,000	20.00	-	权益法
中冶保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保定市	土木工程建筑	100,000	10.00	-	权益法
石钢京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营口市	特钢生产及装备制造	3,166,297	48.96	-	权益法
河北钢铁集团滦县司家营铁矿有限公司	中国	唐山市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553,710	14.45	-	权益法

本集团在上述单个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对本集团而言均不重大。

(a) 持有 20%以下股权但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股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i) 持有 20%以下股权但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集团有若干持有 20%以下股权但具有共同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由于本集团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委派董事，本集团对该些被投资单位有共同控制权或者可以施加重大影响，因而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管理和核算。

(ii) 持有 20%或以上股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集团有若干持有 20%以上股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也没有共同控制权的被投资单位，由于本集团未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中委派董事，也没有以其他方式参与或影响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或日常经营活动，因而未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管理和核算。

(2)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发生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2 年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993,498	8,393,80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01,760	24,721
---其他综合收益	-	(27)
---综合收益总额	201,760	24,694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6,242,897	23,469,88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04,389	152,991
---其他综合收益	3,771	(47,736)
---综合收益总额	308,160	105,255

(3) 本报告期内,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而产生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汇回的重大限制。

3. 于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结构化主体规模合计约 16,275,280 千元, 其中本集团认缴金额约 8,170,720 千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实缴金额约 4,379,834 千元, 其他投资方实缴金额约 4,176,858 千元, 其中于其他应付款中核算金额约为 3,800,000 千元, 于长期应付款中核算金额约为 376,858 千元。本集团不存在向该等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4. 于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累计发行规模为 26,301,000 千元的资产支持证券及资产支持票据, 相关资产支持证券及资产支持票据的次级份额为 1,315,050 千元。本公司对金额为 24,985,950 千元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及资产支持票据本金及固定收益与资产支持证券专项计划及资产支持票据信托各期可分配资金的差额部分承担流动性补足义务。由于本集团不持有劣后级份额, 且评估未来承担流动性补足的可能性低, 因而未将该些专项计划及信托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若干子公司参与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要结构化主体规模合计约 45,620,565 千元, 其中本集团认缴金额约 5,343,152 千元, 其他投资方认缴金额约 40,277,413 千元。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 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实缴金额约 3,871,729 千元, 其中约 203,120 千元于长期股权投资中核算, 约 3,668,609 千元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核算。本集团在该等结构化主体中的最大风险敞口为

本集团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实缴的出资额。本集团不存在向该等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十、政府补助

1.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政府补助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	本年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970,079	136,663	5,500	57,821	95,249	948,172	与资产/收益相关

本年度不存在大额的政府补助退回。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其他收益	29,408	27,378
计入营业外收入	251	25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其他收益	392,502	355,126
计入营业外收入	29,089	46,909
冲减营业成本	8,251	49,896
冲减研发费用	41,688	36,308
冲减管理费用	57,344	29,994
合计	558,533	545,862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合计 4,007,222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4,655,921 千元），主要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计 12,257,472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1,286,313 千元），主要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计 278,410,201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232,861,979 千元），主要列示于货币资金、长期应收款、应收账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合计 453,950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200,670 千元），主要列示于衍生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

计量的金融负债合计 386,333,089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314,900,443 千元），主要列示于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2.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资金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本集团采用外汇远期合同及货币掉期合约来抵销部分汇率风险。根据管理层的判断，在近期内，人民币对外币的合理变动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影响并不重大。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七、71。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主要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的影响，如果人民币兑美元上升或下降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 67,630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361,774 千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产生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和固定利率应付债券等。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产生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短期借款金额为 28,220,281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20,192,878 千元)；一年以内到期的浮动利率长期带息债务的金额为 3,145,481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4,436,303 千元)，一年以上到期的浮动利率长期带息债务的金额为 20,299,237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6,016,610 千元)；一年以内到期的固定利率长期带息债务的金额为 4,316,063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7,062,879 千元)，一年以上到期的固定利率长期带息债务的金额为 17,321,842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4,693,063 千元)（附注七、27、36、38、39、41）。

本集团总部资金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债务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本报告期本集团的货币掉期合约包含利率互换安排。

本报告期内，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人民币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且不涉及利息资本化的情况下，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212,136 千元(2022 年度：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212,194 千元)。

本报告期内，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美元及其他外币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而其他因

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19,227 千元(2022 年度: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17,113 千元)。

(2) 信用风险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信用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的账面价值。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的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故银行存款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此外,本集团承担的对外担保亦可能引起本集团的财务损失,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外担保情况见附注十四、2.(1)(b)。

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本集团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的应收账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的偿付能力。本集团依据不同类型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历史数据计算各组合在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损失率,并考虑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国内生产总值增速、消费者物价指数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本集团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对于其他金融资产,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具体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附注五、11.(2)。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资金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授信额度,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8,546,588	-	-	-	28,546,588
衍生金融负债	453,950	-	-	-	453,950
应付票据	31,717,090	-	-	-	31,717,090
应付账款	240,394,139	-	-	-	240,394,139
其他应付款	40,269,692	-	-	-	40,269,692
长期借款	9,621,792	15,184,855	13,407,330	10,443,426	48,657,403
应付债券	263,623	1,398,360	2,253,991	-	3,915,974
租赁负债	255,715	160,915	273,432	140,583	830,645
长期应付款	100,598	119,435	119,227	470,036	809,296
合计	351,623,187	16,863,565	16,053,980	11,054,045	395,594,777

3. 金融资产转移

√适用 □不适用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及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 3,168,609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3,061,970 千元）。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或确认银行借款。背书或贴现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其结算的应付账款或取得的银行借款的账面价值总计为 3,168,609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3,061,970 千元）。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及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 15,533,344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8,420,996 千元）。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到期日为 1 至 12 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持票人可以 not 按照汇票债务人的先后顺序，对包括本集团在内的汇票债务人中的任何一人、数人或者全体行使追索权（“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全额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并确认贴现费用。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无追索权保理、资产证券化方式转移给金融机构或出售给第三方单位，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合计为 99,206,817 千元，确认了损失 1,737,172 千元，计入投资损失。在该安排下，本集团已将应收账款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该专项计划，因此终止确认相关应收款项。

2023 年，本集团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及贴现在本年度大致均衡发生。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可以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及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抵减债务。

本集团采用资本负债比率来管理资本。资本负债比率是指负债净额和总资本的比率。负债净额是以借款总额(包括长期借款、短期借款、应付债券和租赁负债)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计算得出。总资本是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总额加负债净额计算得出。本集团的目标是维持合理的资本负债比率。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本集团的资本负债比率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
借款总额：		
短期借款(附注七、27)	28,220,281	20,192,878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附注七、38)	41,435,783	39,822,037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附注七、39)	3,417,153	1,575,862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附注七、40)	731,706	810,956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附注七、70.(4))	33,850,108	33,468,217
负债净额	39,954,815	28,933,516
股东权益	167,991,165	161,917,562
总资本	207,945,980	190,851,078
资本负债比率	19.21%	15.16%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a)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b)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c) (d)	合计
一、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1,313	-	638	1,951
衍生金融资产	-	12,676	-	12,67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非上市基金及信托产品投资	-	3,801,405	-	3,801,405
---其他	-	-	191,190	191,190
应收款项融资	-	11,131,328	-	11,131,3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上市股票投资	311,611	-	-	311,611
---非上市股权投资	-	-	814,533	814,533
合计	312,924	14,945,409	1,006,361	16,264,694
二、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453,950	-	453,950
合计	-	453,950	-	453,950

(a) 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市场价格的确 定依据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对上市公司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开交易市场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格确定。

(b) 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基金及信托产品投资	现金流量折现法	同类别产品同期市场平均收益率
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远期汇率
应收款项融资	现金流量折现法	银行承兑票据同期贴现率

(c) 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估值技术	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非上市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对非上市公司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成本法/市场法/收益法	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率及同行业可比上市企业的市盈率或市净率

(d) 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新增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处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非上市股权投资	176,512	-	-	(175,874)	6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公司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658,926	230,955	(32,547)	(42,801)	814,53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80,529	110,393	268	-	191,190

本报告期内，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未发生各层级之间的转换。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采用的估值技术未发生变更。

2.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三、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装备制造、资源开发及其他	10,338,556	49.18	49.18

如附注一所述，中国五矿及其除本集团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系本集团关联方。

本集团与中国五矿及其除本集团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亦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所界定的关连交易或持续关连交易。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资委。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 本集团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适用 □不适用

本年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中冶交投善筑成都装配式建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保定骏丞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重庆渝湘复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淄博城信建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四川宝江数据产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北京天诚古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北京中冶名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苏州中元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冶置业集团包头名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	合营企业
成都天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成都青冶天顺建设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天津中冶名金置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沈阳和平湾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山香山大道综合管廊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攀枝花众建市政基础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唐山市丰润区润丰市政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西昌安民城市建设项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黄冈市莲露水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兰州新区管廊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沧州市新北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锐远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二十二冶集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安徽中冶淮海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冶京诚(湘潭)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河北雄安容西混凝土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上海月浦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宜宾江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成都川冶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南阳涇冶城市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濮阳国冶城发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湖南省新新张官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宜昌高铁新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柳州市国冶路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湖南省茶常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厦门国贸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红河州泸丘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达州开冶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九江市三峡二期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兰州连霍清忠段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成都锦逸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宜宾鼎冶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鄂州新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保定工兴管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玉山县玉昇建设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邯郸市锦蓉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湖北东冶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黄石蓉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德阳天府旌冶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云南永勐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广西国冶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遂宁开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泗县泗冶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郑州惠拓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南阳市津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滨海县胜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冶保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上海力博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安徽虹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贵港市国冶管廊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银川市满城街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唐山站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石钢京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齐齐哈尔北方中冶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嘉兴望吴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天津中冶团泊城乡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山东高速济青中线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乐山市乐高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内蒙古城冶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河南汝州科教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福州市仓山中闽桑诚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黄石城市绿色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洛阳市韞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长治市中晖三馆一园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益阳市中冶科工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盐城城投华瀛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贵州中冶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水城县蓝海华星教育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威海致冶康养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蚌埠金安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天津中冶和苑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邯郸市国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当涂县清源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西安金港鼎盛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云南泸丘广富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承德中冶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天津通禾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邯郸金信兴华管廊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简阳实久天顺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兰州正皓管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广州市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重庆桃冶云溪大数据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玉环天商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冶淮海建筑产业(江苏)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上海力博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上海博威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上海力博嘉诚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注：中冶置业集团包头名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本年转为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八、2。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关联方情况如下，该等交易亦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关连交易或持续关连交易：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冶集团控制的公司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	持有中国中冶重要附属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信息：	
五矿钢铁成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上海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天津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重庆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武汉)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广州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北京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兰州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西安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长沙矿冶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青岛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萝北县云山石墨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北欧金属矿产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地产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盐湖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湖南水口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矿劲地产(苏州)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鲁中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涿神有色金属加工专用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莱芜莱新铁矿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湖南矿湘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华北铝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安徽开发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北京东星冶金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鞍山五矿陈台沟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成都鸿强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物业服务(湖南)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邯邢矿业(安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建设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株洲株冶有色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湖南黄沙坪铅锌矿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建合创新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唐山市润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五矿集团持有 30%以上股权有重大影响但不并表的公司
上海宝冶养老保障服务中心	五矿集团持有 30%以上股权有重大影响但不并表的公司
龙南市冶投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五矿集团持有 30%以上股权有重大影响但不并表的公司
烟台通元天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五矿集团持有 30%以上股权有重大影响但不并表的公司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服务的关联交易

(a)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同受中冶集团控制的公司的交易(注 1):	/	536	19,994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536	19,994
与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的交易(注 1):	/	13,150,418	11,964,957
五矿钢铁成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798,994	4,366,994
五矿钢铁上海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213,261	2,265,024
五矿钢铁天津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957,140	1,198,211
五矿钢铁重庆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799,204	321,341
五矿钢铁(武汉)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735,972	642,146
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705,132	33,642
五矿钢铁广州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93,706	448,226
五矿钢铁北京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13,745	369,257
五矿钢铁兰州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79,600	619,488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11,015	99,507
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308,462	387,540
五矿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及接受服务	251,911	212,136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91,651	115,798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及接受服务	85,949	150,403
五矿钢铁西安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80,387	277,560
长沙矿冶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及接受服务	58,969	104,899
五矿钢铁青岛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8,851	115,058
其他	购买商品及接受服务	116,469	237,727
与合营及联营公司交易(注 2):	/	3,411,777	1,022,644
上海博威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254,506	-
上海锐远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709,503	-
上海力博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363,091	-
中冶交投善筑成都装配式建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及接受服务	317,273	289,573
二十二冶集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313,918	198,459
安徽中冶淮海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28,496	-
中冶京诚(湘潭)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及接受服务	73,956	86,811
中冶淮海建筑产业(江苏)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及接受服务	72,140	15,685
河北雄安容西混凝土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2,282	45,628
上海月浦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1,363	26,065
宜宾江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8,488	950
成都川冶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1,174	124,854
其他	购买商品及接受服务	105,587	234,619

注 1: 该等关联交易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所界定的持续关连交易。2023 年对该等关连交易的年度批准限额为 27,598,270 千元。

注 2: 2023 年对该等关联交易的年度批准限额不适用。

(b) 出售商品/提供服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同受中冶集团控制的公司的交易(注 1):	/	188,874	179,679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188,591	179,679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283	-

与持有中国中冶重要附属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发生的交易(注1):	/	299,749	102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299,749	102
与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的交易(注1):	/	6,515,379	5,550,479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3,370,746	2,277,795
五矿建设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745,404	653,734
萝北县云山石墨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386,744	688,587
北欧金属矿产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76,105	652,441
五矿地产控股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243,292	31,469
五矿盐湖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48,675	86,374
湖南水口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42,377	146,953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106,726	59,333
矿劲地产(苏州)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02,740	38,136
北京东星冶金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84,488	108
鲁中矿业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84,073	57,439
涿神有色金属加工专用设备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81,876	-
莱芜莱新铁矿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服务	68,776	50,572
湖南矿湘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60,331	15,041
华北铝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9,904	126,585
安徽开发矿业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6,920	32,511
其他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496,202	633,401
与五矿集团持有30%以上股权有重大影响但不并表的公司的交易(注1):	/	2,271,878	1,033,454
濮阳国冶城发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654,058	201,457
龙南市冶投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649,586	-
南阳涓冶城市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07,066	831,997
湖北东冶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282,945	-
烟台通元天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78,223	-
与合营及联营公司交易(注2):	/	51,922,099	53,057,918
湖南省新新张官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2,467,166	228,822
宜昌高铁新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服务	1,998,446	263,161
柳州市国冶路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409,085	1,777,092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382,402	1,658,533
湖南省茶常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265,984	78,724

保定骏丞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206,922	161,150
厦门国贸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152,561	740,415
重庆渝湘复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116,321	742,013
红河州泸丘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957,981	93,730
达州开冶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947,550	1,251,526
九江市三峡二期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服务	902,918	179,776
兰州连霍清忠段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898,427	1,856,141
成都锦逸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891,463	-
宜宾鼎冶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服务	880,379	965,067
滨海县胜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853,103	-
鄂州新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852,879	392,626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829,200	1,297,634
淄博城信建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813,907	1,549,143
保定工兴管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738,647	94,840
安徽虹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737,794	-
玉山县玉昇建设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702,061	5,382
邯郸市锦蓉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693,894	-
四川宝江数据产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679,769	134,565
黄石蓉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613,127	-
泗县泗冶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607,531	227,280
德阳天府旌冶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93,062	86,005
云南永勐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87,681	880,484
广西国冶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83,020	6,719
其他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24,558,819	38,387,090

注 1：该等关联交易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所界定的持续关连交易。2023 年对该等关连交易的年度批准限额为 20,035,630 千元。

注 2：2023 年对该等关联交易的年度批准限额不适用。

(2) 关联租赁情况

(a)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注)	房屋、建筑物	4,537	-
北京东星冶金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注)	房屋、建筑物	2,819	-
唐山市润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注)	房屋、建筑物	2,360	-
鞍山五矿陈台沟矿业有限公司(注)	房屋、建筑物	960	754
其他	房屋、建筑物	-	160
合计		10,676	914

(b)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租赁负债余额	2023 年度使用权资产原值增加额	2023 年度确认的相关租赁费用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注)	房屋、建筑物	55,167	-	69,473
唐山市润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注)	房屋、建筑物	-	-	16,341
北京东星冶金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注)	房屋、建筑物	24,974	-	9,414
北京天诚古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	-	4,849
成都鸿强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注)	房屋、建筑物	-	-	1,564
五矿物业服务(湖南)有限公司(注)	房屋、建筑物	-	-	1,045
五矿邯邢矿业(安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注)	房屋、建筑物	-	-	696
合计		80,141	-	103,382

注：该等关联交易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所界定的持续关连交易。

(3) 关联担保情况

(a) 本集团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328,624	2019/9/5	2027/9/5	否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509,367	2019/9/5	2027/9/5	否

(b)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注 1)	1,347,606	2020/5/5	2023/5/5	是

(c) 本集团作为被授信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授信方	授信种类	授信额度	授信起始日	授信到期日	已使用授信额度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注1)(注2)	贷款	10,000,000	2022/11/11	2024/11/11	5,800,000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注1)	承兑	500,000	2022/11/11	2024/11/11	187,901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注1)	担保	500,000	2022/11/11	2024/11/11	-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注1)	票据贴现、贸易融资及其他	500,000	2022/11/11	2024/11/11	-
合计		11,500,000	/	/	5,987,901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注1)	3,000,000	2023/12/25	2024/6/25	一般借款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注1)	1,534,100	2023/1/1	2023/12/31	一般借款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注1)	190,000	2023/8/4	2026/8/4	一般借款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注1)	51,830	2023/7/13	2026/7/13	一般借款
合计	4,775,930	/	/	/

注1：该等关联交易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持续关连交易。

注2：本年已使用的贷款额度5,800,000千元中，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使用2,800,000千元，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使用3,000,000千元。

上述关联方资金拆借为带息资金拆借，利率区间为2.40%至8.50%。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管理人员包括本公司董事(执行董事及非执行董事)、监事、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和总会计师。向主要管理人员支付作为雇员服务的已付或应付酬金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基本薪金、房屋补贴、其他津贴及实物福利	10,984	10,897
退休金计划供款	652	605
酌定花红	4,274	7,766
合计	15,910	19,268

(a) 董事及监事薪酬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基本薪金、房屋补贴、其他津贴及实物福利	4,309	4,738
退休金计划供款	208	249
酌定花红	1,668	3,033
合计	6,185	8,02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单个董事及监事收取的酬金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薪金、房屋补贴、其他津贴及实物福利	退休金计划供款	酌定花红	合计
执行董事：				
陈建光(i)	-	-	-	-
张孟星(2023 年 11 月 7 日止)(ii)	1,027	41	484	1,552
独立非执行董事：				
周纪昌	271	-	-	271
刘力	271	-	-	271
吴嘉宁	274	-	-	274
非执行董事：				
郎加	262	-	-	262
职工代表董事：				
闫爱中	1,026	63	336	1,425
监事：				
尹似松	906	63	621	1,590
张雁镛(iii)	-	-	-	-
褚志奇(iv)	272	41	227	540
合计	4,309	208	1,668	6,185

- (i) 执行董事陈建光 2023 年度未在中国中冶领取薪酬，披露薪酬为 0；
- (ii) 执行董事张孟星 2023 年 11 月离任，披露薪酬为 1-10 月；
- (iii) 监事张雁镛 2022 年 5 月调任中国中冶子公司后未按监事取酬，披露薪酬为 0；
- (iv) 职工代表监事褚志奇 2023 年 9 月调任中国中冶子公司后未按监事取酬，披露薪酬为 1-8 月。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单个董事及监事收取的酬金如下：

	基本薪金、房屋补贴、其他津贴及实物福利	退休金计划供款	酌定花红	合计
执行董事：				
陈建光(2022 年 1 月 26 日起)(i)	-	-	-	-

国文清(2022年1月26日止)(i)	-	-	-	-
张孟星	1,129	58	843	2,030
独立非执行董事:				
周纪昌	294	-	-	294
刘力(2022年1月26日起)	276	-	-	276
吴嘉宁	291	-	-	291
余海龙(2022年1月26日止)	18	-	-	18
非执行董事:				
郎加(2022年1月26日起)	258	-	-	258
职工代表董事:				
闫爱中	1,022	58	758	1,838
监事:				
尹似松	903	57	709	1,669
张雁镛(ii)	147	18	240	405
褚志奇	400	58	483	941
合计	4,738	249	3,033	8,020

(i) 陈建光先生、国文清先生 2022 年度未在中国中冶领取薪酬；

(ii) 张雁镛女士的工资关系于 2022 年 5 月起调离中国中冶，仅 1-4 月在中国中冶按监事取酬。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上文附注所披露的董事及监事无一为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在年度内本集团最高薪酬的五位人士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基本薪金、房屋补贴、其他津贴及实物福利	3,396	2,343
退休金计划供款	476	256
酌定花红	8,788	8,539
合计	12,660	11,138

	2023 年人数	2022 年人数
\$0 至港币\$1,000,000	-	-
港币\$1,000,001 至港币\$1,500,000	-	-
港币\$1,500,001 至港币\$2,000,000	-	-
港币\$2,000,001 至港币\$2,500,000	4	3
港币\$2,500,001 至港币\$3,000,000	1	1
港币\$3,000,001 至港币\$3,500,000	-	1
合计	5	5

(6)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

利息收入	北京中冶名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3,184	244,349
利息收入	苏州中元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3,597	113,629
利息收入	遂宁开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6,650	13,330
利息收入	中冶置业集团包头名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679	112,420
利息收入	其他	154,596	767,686
合计		468,706	1,251,414
利息支出	成都天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2,263	-
利息支出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注)	78,192	-
利息支出	成都青冶天顺建设有限公司	35,195	-
利息支出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注)	13,400	11,949
利息支出	其他	8,901	101,175
合计		227,951	113,124

注：该等关联交易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所界定的持续关连交易。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关联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泗县泗治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83,641	11,354	70,288	854
应收账款	五矿建设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576,795	5,778	131,669	1,613
应收账款	鄂州新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66,344	14,048	139,059	7,183
应收账款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50,818	2,254	50,557	253
应收账款	遂宁开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52,137	1,761	319,869	1,599
应收账款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337,365	2,209	203,049	3,472
应收账款	郑州惠拓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328,961	7,256	205,684	2,499
应收账款	南阳市津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7,375	22,112	-	-
应收账款	滨海县胜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91,068	2,911	-	-
应收账款	中冶保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49,608	4,043	358,802	4,751
应收账款	湖南省茶常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26,936	154	-	-
应收账款	上海力博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15,265	3,207	-	-
应收账款	安徽虹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7,605	2,861	-	-
应收账款	贵港市国冶管廊建设有限公司	204,753	2,936	29,109	291
应收账款	银川市满城街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88,465	9,164	164,749	2,709
应收账款	唐山站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1,596	1,816	-	-
应收账款	兰州连霍清忠段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58,753	4,884	-	-
应收账款	玉环天商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50,867	1,509	-	-
应收账款	其他	7,807,091	1,181,238	6,771,541	1,159,602
合计		13,475,443	1,281,495	8,444,376	1,184,826
其他应收款	北京中冶名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27,807	-	2,242,797	-
其他应收款	石钢京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1,915,614	760,614	1,917,214	719,159
其他应收款	苏州中元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56,374	-	1,257,999	-
其他应收款	齐齐哈尔北方中冶置业有限公司	1,074,033	64,451	1,148,914	64,451
其他应收款	中冶保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678,792	4,748	595,503	4,981
其他应收款	嘉兴望吴投资有限公司	600,098	194,881	625,021	194,881
其他应收款	天津中冶团泊城乡发展有限公司	542,000	2,702	529,683	2,648
其他应收款	天津中冶名金置业有限公司	458,023	-	432,509	-
其他应收款	其他	4,279,459	896,387	9,836,773	849,086
合计		13,032,200	1,923,783	18,586,413	1,835,206
预付款项	上海力博建设有限公司	92,416	-	3,475	-
预付款项	二十二冶集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0,542	-	35,357	-
预付款项	上海博威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1,148	-	-	-

预付款项	上海力博嘉诚建设有限公司	28,794	-	6,730	-
预付款项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6,679	-	7,373	-
预付款项	上海锐远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4,420	-	-	-
预付款项	上海力博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3,329	-	2,185	-
预付款项	五矿钢铁天津有限公司	22,490	-	20,228	-
预付款项	其他	96,047	-	171,815	-
合计		405,865	-	247,163	-
合同资产	云南永勐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88,593	10,536	981,736	9,817
合同资产	柳州市国冶路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18,168	5,182	166,610	1,666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济青中线公路有限公司	500,749	56,470	173,268	866
合同资产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11,241	7,361	778	13
合同资产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40,255	1,715	101,641	510
合同资产	乐山市乐高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86,867	8,739	191,517	3,237
合同资产	内蒙古城冶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17,492	5,481	93,653	1,648
合同资产	河南汝州科教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13,072	6,094	239,263	6,221
合同资产	天津中冶名金置业有限公司	194,852	3,897	259,522	5,190
合同资产	福州市仓山中闽桑诚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91,500	191,500	191,491	191,491
合同资产	黄石城市绿色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189,634	2,522	-	-
合同资产	洛阳市榭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77,161	1,772	168,705	2,969
合同资产	湖南省茶常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59,114	3,182	58,724	1,174
合同资产	沈阳和平湾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155,586	1,470	-	-
合同资产	中山香山大道综合管廊科技有限公司	150,749	2,698	76,781	768
合同资产	中冶保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49,956	5,835	986	12
合同资产	兰州连霍清忠段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41,735	1,885	65	1
合同资产	长治市中晖三馆一园建设有限公司	131,905	1,319	250,921	2,509
合同资产	益阳市中冶科工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129,394	1,294	64,188	642
合同资产	盐城城投华瀛置业有限公司	126,886	7,613	68,898	2,756
合同资产	其他	5,935,700	173,513	5,693,943	110,238
合计		10,910,609	500,078	8,782,690	341,728
长期应收款	贵州中冶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451,860	8,589	432,615	4,326
长期应收款	遂宁开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68,201	1,841	367,109	947
长期应收款	四川宝江数据产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51,104	4,350	-	-
长期应收款	水城县蓝海华星教育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49,367	14,962	-	-
长期应收款	威海致治康养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40,944	-	-	-
长期应收款	中冶保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65,000	1,412	-	-
长期应收款	五矿地产控股有限公司	123,852	-	118,726	-
长期应收款	其他	244,380	26,489	236,298	313
合计		2,094,708	57,643	1,154,748	5,586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关联方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五矿钢铁上海有限公司	639,834	215,180
应付票据	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452,996	-
应付票据	五矿钢铁(武汉)有限公司	315,836	-
应付票据	五矿钢铁北京有限公司	139,948	14,786
应付票据	五矿钢铁广州有限公司	103,200	93,516
应付票据	五矿钢铁成都有限公司	100,522	7,895
应付票据	其他	95,697	62,443
合计		1,848,033	393,820
应付账款	上海博威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34,209	-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成都有限公司	285,572	314,909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兰州有限公司	242,200	154,608
应付账款	中冶交投善筑成都装配式建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4,976	94,427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北京有限公司	180,675	100,558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天津有限公司	173,459	94,952
应付账款	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11,966	55,918
应付账款	中冶京诚（湘潭）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73,325	42,208
应付账款	二十二冶集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72,901	14,102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广州有限公司	71,837	64,622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上海有限公司	57,820	297,394
应付账款	上海锐远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3,782	-
应付账款	其他	571,871	575,753
合计		2,464,593	1,809,451
其他应付款	株洲株冶有色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64,504	161,761
其他应付款	蚌埠金安置业有限公司	94,099	-
其他应付款	上海宝冶养老保障服务中心	89,691	-
其他应付款	五矿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1,786	81,657
其他应付款	湖南黄沙坪铅锌矿	72,584	71,374
其他应付款	天津中冶和苑置业有限公司	68,469	68,469
其他应付款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0,094	71,840
其他应付款	邯郸市国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
其他应付款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46,880	47,612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46,673	245,646
其他应付款	上海博威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0,675	-
其他应付款	当涂县清源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7,313	-
其他应付款	攀枝花众建市政基础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6,658	-
其他应付款	西安金港鼎盛置业有限公司	33,448	-
其他应付款	其他	346,602	435,441
合计		1,269,476	1,183,800
合同负债	云南泸丘广富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01,456	-
合同负债	承德中冶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70,858	225,134
合同负债	唐山市丰润区润丰市政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33,915	282,390
合同负债	天津通禾置业有限公司	160,460	-
合同负债	西昌安民城市建设项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8,246	279,094
合同负债	黄冈市莲露水务有限公司	147,472	34,871
合同负债	邯郸金信兴华管廊建设有限公司	117,502	36,174
合同负债	简阳实久天顺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111,494	234
合同负债	兰州新区管廊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98,807	102,613
合同负债	兰州正皓管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1,735	-
合同负债	广州市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91,266	112,882
合同负债	沧州市新北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71,163	18,275
合同负债	重庆桃冶云溪大数据管理有限公司	70,775	-
合同负债	其他	1,385,655	3,112,671
合计		3,400,804	4,204,3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80,567	107,7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92	189
合计		80,759	107,913
长期借款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508,880	457,050
合计		508,880	457,050
长期应付款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94,957	87,408
长期应付款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43,054	20,850
长期应付款	建合创新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15,645	15,227
合计		253,656	123,485

7. 存放关联方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111,348	220
合计	3,111,348	220

注：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存款的年利率为 0.35%至 1.15%（2022 年 12 月 31 日：0.35%至 1.26%）。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23,402,373	23,767,322
无形资产	4,306,071	4,287,019
合计	27,708,444	28,054,341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a) 未决诉讼或仲裁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作为被告形成的重大未决诉讼标的金额为 2,452,092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2,844,049 千元）。

本集团牵涉数项日常业务过程中发生的诉讼及其他法律程序。当管理层根据其判断及在考虑法律意见后能合理估计诉讼的结果时，便会就本集团在该等诉讼中可能蒙受的损失计提预计负债。如诉讼的结果不能合理估计或管理层相信不会造成资源流出时，则不会就未决诉讼计提预计负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管理层就未决诉讼计提预计负债 186,572 千元，详见附注七、43。

(b) 对外担保

(i) 购房业主按揭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购房业主按揭担保	8,534,533

本集团的房地产开发子公司按房地产行业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贷款担保。担保类型为阶段性担保，即担保期限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商品房承购人所购住房的《房地产证》办出及抵押登记手续办妥后并交银行执管之日止。本集团认为与提供该等担保相关的风险较小。

(ii) 贷款担保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328,624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509,367

2019 年，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为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子公司。2020 年，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其他股东与本集团撤销一致行动人协议，本集团对其失去控制，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成为本集团合营企业。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对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 328,624 千元，最高保证金额为 520,000 千元，担保期间为 2019 年 9 月 5 日至 2027 年 9 月 5 日；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对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509,367 千元，最高保证金额为 806,000 千元，担保期间为 2019 年 9 月 5 日至 2027 年 9 月 5 日。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管理层预期其不存在重大债务违约风险。

(c) 其他

2012 年度，由于极端天气如飓风等诸多方面原因，西澳 Sino 铁矿项目进展较既定工期有所滞后，使得项目成本大幅增加，进而超出原先预算。管理层认为本集团采取了保工期控成本措施，缩短了工期延误及减少因工期延误造成的损失。针对与业主签署的合同中有关承包商原因延误造成业主损失索偿的条款，本集团与中信集团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均认为造成项目工期延误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并达成共识将互谅互让，协商妥善处理，并在 2013 年 4 月 15 日实现第二条主工艺生产线带负荷联动试车。在联动试车过程中，因滑环电机技术问题导致第二条生产线带负荷联动试车进一步推迟，该滑环电机由中信集团的子公司从一家海外设备供货商购入。根据评估，本集团认为已经恰当地实施了第二条主工艺生产线的建设并且履行了与中信集团达成一致的工作范围内的义务，第二条生产线带负荷联动试车的推迟主要是由于非本集团购入的滑环电机未通过测试所致。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业主未对上述工期延误向本集团提出索赔。本集团已全力缩短了工期的延误，并根据与业主沟通达成的共识，本集团认为被业主索赔的可能性极小，从而判断无需确认预计负债。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债券发行情况

本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发行中期票据(24 中冶 MTN001)，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 千元，债券期限 10 年，票面利率 2.94%；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发行中期票据(24 中冶 MTN002)，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 千元，债券期限 10 年，票面利率 2.92%；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发行中期票据(24 中冶 MTN003)，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 千元，债券期限 3+N 年，票面利率 2.79%；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发行中期票据(24 中冶 MTN004)，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 千元，债券期限 3+N 年，票面利率 2.74%。

2. 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以本公司 2023 年末总股本 2,072,362 万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72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1,492,101 千元。上述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a)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b) 本集团管理层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c)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国中冶 2023-2025 年三年滚动规划》，明确了“一核心两主体五特色”的新业务结构和新四梁八柱业务体系，变更定期报告中分部报告列报口径为工程承包、资源开发、特色业务及综合地产，自 2023 年年度报告起按照调整后的分部报告口径编制分部报告，同时对 2022 年比较期间数据进行了重新列示。该变更不影响财务报表数据和列报，仅影响分部报告的列报。

本集团管理层分别对各板块的经营业绩进行评价，并且对以上板块在不同地区取得的经营业绩进行进一步的评价。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与计量标准保持一致。

分部间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分部收入和分部费用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费用确定。分部资产或负债按经营分部日常活动中使用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资产或产生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负债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a) 2023 年度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工程承包	资源开发	特色业务	综合地产	其他	未分配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85,482,301	6,816,080	31,980,363	16,519,397	905,053	-	(7,832,772)	633,870,422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580,845,638	6,637,897	29,556,607	16,497,535	332,745	-	-	633,870,422
分部间交易收入	4,636,663	178,183	2,423,756	21,862	572,308	-	(7,832,772)	-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5,630,134)	(103,899)	(208,701)	(51,933)	374	-	-	(5,994,293)
资产减值损失	(1,537,037)	(26,860)	(66,976)	(1,323,947)	-	-	-	(2,954,820)
折旧和摊销费用	1,952,740	660,914	1,020,177	374,145	56,991	-	-	4,064,967
利润/(亏损)总额	13,684,175	1,519,013	1,782,533	(2,470,079)	87,415	(317,063)	(521,222)	13,764,772
净利润/(亏损)	11,777,325	1,494,786	1,553,854	(2,656,828)	75,257	(317,063)	(521,222)	11,406,109
资产	521,725,506	16,792,864	48,893,966	134,261,149	15,179,699	3,696,548	(78,947,496)	661,602,236
负债	406,238,595	12,931,331	33,313,079	103,863,741	8,077,356	196,278	(71,009,309)	493,611,071

(b) 2022 年度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经重述)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工程承包	资源开发	特色业务	综合地产	其他	未分配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35,514,666	8,866,005	31,929,674	22,726,736	2,171,197	-	(8,539,206)	592,669,072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531,207,159	8,836,703	29,606,180	22,710,702	308,328	-	-	592,669,072
分部间交易收入	4,307,507	29,302	2,323,494	16,034	1,862,869	-	(8,539,206)	-
信用减值损失	(3,201,194)	(72,200)	(252,930)	(74,149)	(1,401)	-	-	(3,601,874)
资产减值损失	(78,727)	(526,626)	(343,749)	(410,550)	-	-	-	(1,359,652)
折旧和摊销费用	1,894,627	780,679	917,046	286,619	52,473	-	-	3,931,444
利润/(亏损)总额	13,273,969	1,468,301	1,022,228	438,443	85,458	(311,035)	(585,248)	15,392,116
净利润/(亏损)	11,261,353	1,584,026	757,761	167,277	57,496	(311,035)	(585,248)	12,931,630
资产	459,016,131	17,275,381	50,713,842	131,518,026	22,545,698	3,323,064	(98,999,315)	585,392,827
负债	337,204,065	14,853,745	37,395,920	104,726,624	9,017,305	132,310	(79,854,704)	423,475,265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来源于中国的对外交易收入	607,518,367	569,649,404
来源于其他国家/(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	26,352,055	23,019,668
合计	633,870,422	592,669,072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位于中国的非流动资产	102,058,183	89,311,588
位于其他国家/(地区)的非流动资产	12,516,998	10,347,564
合计	114,575,181	99,659,152

注：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金融资产。

(b)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集团并无销售额占本集团收入 10%或以上的客户。

2. 净流动资产及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1) 净流动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484,133,951	438,205,660
减：流动负债	448,818,443	385,844,649
净流动资产	35,315,508	52,361,011

(2)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资产总计	661,602,236	585,392,827
减：流动负债	448,818,443	385,844,649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212,783,793	199,548,178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工程承包业务应收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362,030	275,273
一到二年	52,803	98,794
二到三年	98,794	308
三到四年	308	-
五年以上	71,545	71,545
账面余额合计	585,480	445,920
减：坏账准备	61,281	54,970
账面价值	524,199	390,950

本公司通过工程及建筑服务产生的应收账款按有关交易合同所订明的条款结算。本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基于工程结算时点或收入确认时点计算得出。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坏账准备	54,970	6,311	61,281

(3)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前五名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年末余额合计	占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年末余额合计
单位 1	97,325	-	322,871	420,196	18.74	6,261
单位 2	242,421	81,263	28,327	352,011	15.70	9,341
单位 3	39,671	262,536	-	302,207	13.48	-
单位 4	-	301,122	-	301,122	13.43	-
单位 5	-	58,556	195,558	254,114	11.33	7,268
合计	379,417	703,477	546,756	1,629,650	72.68	22,87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8,065,714	8,180,222
应收股利	3,689,884	3,621,605
其他应收款	60,510,871	57,762,715
合计	72,266,469	69,564,542

(2)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本公司之子公司	8,656,146	8,770,654
减：坏账准备	590,432	590,432
合计	8,065,714	8,180,222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本公司之子公司	3,689,884	3,621,605
合计	3,689,884	3,621,605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为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年末余额为 3,506,538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 3,436,787 千元)。

(4) 其他应收款

(a) 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0,942,769	14,498,125
一到二年	7,598,193	11,849,573
二到三年	11,696,373	2,824,467
三到四年	2,286,013	5,386,816
四到五年	5,310,740	8,765,032
五年以上	29,133,253	20,895,172
账面余额合计	66,967,341	64,219,185
减：坏账准备	6,456,470	6,456,470
账面价值	60,510,871	57,762,715

(b)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本公司之子公司	66,560,895	63,595,820
押金及保证金	292,551	365,990
其他	113,895	257,375
合计	66,967,341	64,219,185

(c)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3 年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6,911,943	99.92	6,404,575	9.57	60,507,36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398	0.08	51,895	93.68	3,503
合计	66,967,341	100.00	6,456,470	9.64	60,510,871

2022 年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4,165,236	99.92	6,404,575	9.98	57,760,66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949	0.08	51,895	96.19	2,054
合计	64,219,185	100.00	6,456,470	10.05	57,762,715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2023 年			计提理由	2022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单位 1	40,236,196	-	/	本集团考虑可获得的与对方单位相关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并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37,819,259	-
单位 2	6,822,560	3,719,055	54.51		6,811,424	3,719,055
单位 3	2,417,107	2,414,020	99.87		2,415,762	2,414,020
单位 4	2,214,014	-	/		2,662,108	-
单位 5	1,681,997	-	/		462,444	-
其他	13,540,069	271,500	2.01	13,994,239	271,500	
合计	66,911,943	6,404,575	9.57	/	64,165,236	6,404,575

(d)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

2023 年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2月31日坏账准备余额	-	-	6,456,470	6,456,470
本年计提	-	-	-	-
2023年12月31日坏账准备余额	-	-	6,456,470	6,456,470

(e)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款项的性质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坏账准备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单位 1	子公司	代垫款/内部贷款	一年以内、两至五年、五年以上	40,236,196	-	60.08
单位 2	子公司	代垫款/内部贷款	一年以内、一至两年、三至五年、五年以上	6,822,560	3,719,055	10.19
单位 3	子公司	代垫款/内部贷款	一年以内、一至两年、三至五年、五年以上	2,417,107	2,414,020	3.61
单位 4	子公司	代垫款/内部贷款	一年以内、一至两年	2,214,014	-	3.31
单位 5	子公司	代垫款/内部贷款	一年以内、五年以上	1,681,997	-	2.51
合计	/	/	/	53,371,874	6,133,075	79.70

3.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分类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本公司之子公司	390,195	380,191
其他	2,037	2,037
账面余额合计	392,232	382,228
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38,660	138,660
账面净值合计	253,572	243,56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净值	2,041	2,037
一年以后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净值	251,531	241,531

(2)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收款按照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余额	-	-	138,660	138,660

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5,503,090	175,034	95,328,056	97,768,383	175,034	97,593,349
对合营及联营企业投资	489,474	113,146	376,328	489,588	113,146	376,442
合计	95,992,564	288,180	95,704,384	98,257,971	288,180	97,969,79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23年12月31日减值准备余额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本年宣告分派现金股利
中冶焦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898,546	-	-	1,898,546	-	1,898,546	44,522
中冶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26,271	-	-	826,271	-	826,271	-
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1,219,670	380,426	-	1,600,096	-	1,600,096	-
中冶沈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44,972	-	-	344,972	-	344,972	21,150
中冶海外工程有限公司	475,644	-	-	475,644	-	475,644	-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48,023	-	-	9,148,023	-	9,148,023	-
中冶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0,804	-	-	110,804	-	110,804	-
瑞木镍钴管理（中冶）有限公司	3	-	-	3	-	3	-
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83,970	-	-	1,583,970	-	1,583,970	-
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	3,596,056	114,004	-	3,710,060	-	3,710,060	45,823
中冶金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2,849,805	-	-	2,849,805	-	2,849,805	-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175,684	-	-	7,175,684	-	7,175,684	107,666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5,814,517	-	-	5,814,517	-	5,814,517	-
中国第十三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372,399	-	-	372,399	-	372,399	-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261,984	-	-	2,261,984	-	2,261,984	141,06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3,487,199	-	-	3,487,199	-	3,487,199	183,947
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	4,357,614	-	-	4,357,614	-	4,357,614	30,407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1,262,835	278,089	-	1,540,924	-	1,540,924	169,742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3,059,049	-	-	3,059,049	-	3,059,049	36,845
中国华冶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412,037	-	-	2,412,037	-	2,412,037	36,322
北京中冶设备研究设计总院有限公司	789,593	-	-	789,593	-	789,593	-

中冶赛迪集团有限公司	4,368,886	-	-	4,368,886	-	4,368,886	133,538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5,022,567	-	-	5,022,567	-	5,022,567	803,535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85,910	-	-	2,085,910	-	2,085,910	256,822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3,414,357	62,098	-	3,476,455	-	3,476,455	70,010
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91,924	-	-	1,091,924	-	1,091,924	164,653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1,680,279	-	-	1,680,279	-	1,680,279	273,134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6,710,953	-	-	6,710,953	-	6,710,953	378,233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56,648	-	-	2,156,648	-	2,156,648	34,951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1,755,361	-	-	1,755,361	-	1,755,361	-
中冶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69,392	-	-	69,392	-	69,392	-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453,492	-	-	5,453,492	-	5,453,492	377,588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2,045,090	-	-	2,045,090	-	2,045,090	415,509
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91,130	-	-	991,130	-	991,130	58,668
中冶武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23,777	-	-	523,777	-	523,777	59,390
中冶陕压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1,110,635	-	-	1,110,635	-	1,110,635	-
中冶西澳矿业有限公司	126,807	-	-	126,807	126,807	-	-
中冶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	48,227	-	-	48,227	48,227	-	-
中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6,485	-	-	6,485	-	6,485	-
中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27,500	-	127,500	-	-	-	-
中冶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1,000	-	-	51,000	-	51,000	9,430
中冶中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	-	20,000	-	20,000	-
中冶综合管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	-	50,000	-	50,000	-
中冶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	-	-	150,000	-	150,000	-
中冶（海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4,000	-	-	24,000	-	24,000	-
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180,401	240,590	-	420,991	-	420,991	8,475
中冶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386,887	300,000	-	686,887	-	686,887	21,640

中冶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	177,000	-	427,000	-	427,000	-
中冶（云南）工程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60,000	-	60,000	-	-	-	-
中冶福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60,000	-	60,000	-	-	-	-
天津联合汇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	1,000,000	-	-	-	41,565
天津联合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	1,500,000	-	-	-	63,111
天津鸿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	1,500,000	-	-	-	74,398
中冶（贵州）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	-	100,000	-	100,000	-
中冶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	-	-	600,000	-	600,000	-
中冶长城投资有限公司	-	430,000	-	430,000	-	430,000	-
合计	97,768,383	1,982,207	4,247,500	95,503,090	175,034	95,328,056	4,062,13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23年12月31日减值准备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京西文旅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7,532	-	-	489	1,620	-	-	-	-	99,641	-
中冶华发公共综合管廊有限公司	104,458	-	-	490	-	-	-	-	-	104,948	-
中冶建信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80,919	-	-	4,670	-	-	-	-	-	85,589	-
深圳中冶管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280	-	-	766	-	-	-	-	-	13,046	-
鹰潭市中冶信银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253	-	-	(2,186)	-	-	(5,963)	-	-	73,104	-
中冶湘西矿业有限公司	113,146	-	-	-	-	-	-	-	-	113,146	113,146
合计	489,588	-	-	4,229	1,620	-	(5,963)	-	-	489,474	113,146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5.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9,729,089	8,540,913
人民币	9,708,539	6,259,898
美元	-	2,215,314
其他外币	20,550	65,701
合计	9,729,089	8,540,913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重大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6.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子公司	41,974,872	45,911,091
应付外部股利	618,645	117,676
其他	270,119	240,808
合计	42,863,636	46,269,575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十七、8）	185	18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222	4,99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20,244,67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227,08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927	21,257
合计	26,334	20,498,188

8.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449,265	439,261
合计	449,265	439,26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十七、7）	185	181
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借款	449,080	439,080

2023 年度，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1.35% (2022 年度：2.78%)。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重大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95,803	1,287,556	1,864,552	1,811,477
其他业务	118,151	501	135,244	665
合计	1,413,954	1,288,057	1,999,796	1,812,142

(2) 主营业务收入的分解

√适用 □不适用

(a) 按行业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工程承包	1,281,776	1,864,552
勘察、设计及咨询服务	14,027	-
合计	1,295,803	1,864,552

(b)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来源于其他国家的主营业务收入	1,295,803	1,864,552
合计	1,295,803	1,864,552

(3) 占收入总额 10%及以上的主要客户的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营业收入	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单位 1	第三方	381,881	27.01
单位 2	第三方	348,916	24.68
单位 3	第三方	214,180	15.15
单位 4	第三方	191,619	13.55
合计	/	1,136,596	80.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提供的工程承包类服务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部分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尚在履行过程中，分摊至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与每个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相关，并将于每个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的未来履约期内按履约进度确认为收入。

上述营业收入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为 1,413,954 千元(2022 年：1,999,796 千元)。

10.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对子公司投资取得的收益	4,062,136	4,507,55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29	17,12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0,143	246
其他	(35,696)	-
合计	4,060,812	4,524,923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11. 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6,311)	(1,472)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	(539,969)
合计	(6,311)	(541,441)

1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48,705	2,834,321
加：信用减值损失	6,311	541,441
资产减值损失	10,040	1,128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	23,937	23,431
无形资产摊销	921	1,34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3	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56,407	280,779
财务费用	(260,381)	604,649
投资收益	(4,060,812)	(4,524,923)
存货的减少	4	230
合同资产的(增加)/减少	(203,547)	658,233
合同负债的增加/(减少)	30,610	(453,9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85,941)	(172,4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3,656	434,475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47)	228,6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968,955	4,551,15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551,152	5,006,5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3,582,197)	(455,36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968,955	4,551,152
其中：库存现金	1,198	4,3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67,757	4,546,798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8,955	4,551,152

十八、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63,0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04,767
除同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26,39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5,61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95,375
债务重组损益	44,1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59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48,027
所得税影响额	(205,2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2,392)
合计	1,116,612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单位：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3	0.33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6	0.28	0.28

第十一节 其他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重述)	2021 年度 (经重述)	2020 年度 (经重述)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633,870,422	592,669,072	500,571,647	400,114,623	338,637,609
营业成本	572,456,849	535,516,918	447,435,146	354,685,571	299,247,115
税金及附加	1,921,074	1,870,771	2,515,554	1,967,862	1,896,372
销售费用	3,169,316	2,883,123	2,742,789	2,441,204	2,315,815
管理费用	12,360,311	11,273,969	10,921,869	11,011,320	9,354,662
研发费用	19,730,402	18,732,632	15,901,198	12,326,903	9,934,444
财务费用	989,121	940,841	1,055,115	1,767,398	2,498,264
资产减值损失	(2,954,820)	(1,359,652)	(1,624,422)	(593,338)	(939,749)
信用减值损失	(5,994,293)	(3,601,874)	(3,714,814)	(3,086,669)	(2,418,539)
投资收益（损失）	(1,487,345)	(1,523,214)	(1,793,422)	(1,139,662)	(987,178)
资产处置收益	663,075	303,355	689,228	232,899	67,810
其他收益	560,094	433,224	428,034	451,602	241,945
营业利润	13,715,837	15,384,879	14,162,514	11,813,020	9,342,416
营业外收入	288,789	323,055	299,559	475,004	523,777
营业外支出	239,854	315,818	449,894	370,754	84,035
利润总额	13,764,772	15,392,116	14,012,179	11,917,270	9,782,158
所得税	2,358,663	2,460,486	2,405,190	2,533,155	2,205,339
净利润	11,406,109	12,931,630	11,606,989	9,384,115	7,576,819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净利润	8,670,405	10,276,187	8,374,829	7,863,825	6,599,712
少数股东损益	2,735,704	2,655,443	3,232,160	1,520,290	977,107
基本每股收益	0.33	0.45	0.35	0.32	0.27
稀释每股收益	0.33	0.45	0.35	0.32	0.27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资产总额	661,602,236	585,392,827	543,474,426	506,397,447	458,506,213
负债总额	493,611,071	423,475,265	392,082,388	366,037,656	341,600,705
股东权益	167,991,165	161,917,562	151,392,038	140,359,791	116,905,508

董事长：陈建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3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